

证券代码：301085

证券简称：亚康股份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8号805室)

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修订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二〇二二年十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或风险因素，并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相关章节。

一、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证鹏元评级，根据中证鹏元出具的《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亚康股份主体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至本次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中证鹏元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本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债券存续期间若出现严重影响公司业绩及偿债能力的事项，本次债券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大偿付风险。

三、关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

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坚持如下原则：

- （一）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 （二）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
- （三）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的原则。

3、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的10%。

特殊情况是指：

①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即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固定资产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或服务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

②当年年末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70%；

③当年每股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低于0.1元；

④审计机构未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会还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5) 公司在决定子公司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应确保公司能有效执行本条前述规定。

4、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总经理办公会议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2) 公司因上述第 3 条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中规定的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公司审议利润分配方案事项，应当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5、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六十日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6、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作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经独立董事审核并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应以特别决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当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二）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1、2019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20 年 4 月 1 日，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 2019 年中期分红方案为：分红总金额为 1,600.00 万元，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2、2020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无利润分配情况。

3、2021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22 年 5 月 13 日，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000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利润分配方案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实施完毕。

根据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及股份回购情况，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062.87	9,910.21	7,569.98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0,000.00	-	1,600.00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	11,600.00		
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8,181.02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141.79%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主营业务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3.11%、16.13%、13.34% 和 **13.17%**。最近一年一期的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呈现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公司算力设备销售毛利率为 8.28%、7.72%、6.75% 和 **6.74%**，毛利率逐年下降主要是公司供应商因全球芯片短缺而服务器供货延迟，以及行业内竞争加剧导致销售订单价格有所下降，从而影响算力设备销售业务毛利率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比例分别为 47.01%、64.46%、64.53% 和 **62.46%**，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毛利率为 38.19%、40.40%、28.77% 和 **30.93%**。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主要成本是直接人工占比分别为 77.94%、80.42%、77.61% 和 **80.25%**。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人员数量分别为 703 人、961 人、1,248 人和 **1,432** 人，且员工人数增加的同时单位人工成本也在逐年增长，另报告期内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人均创收分别为 30.88 万元/人、32.45 万元/人、28.17 万元/人和 **19.78** 万元/人，人员的快速增长并未在当期带来收入的同比增长，导致最近一年一期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毛利率同比下滑。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社会工资水平呈上涨趋势，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也随之上升。未来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有可能造成公司人均产出不能及时伴随着人均薪酬水平增长而增长或者增长幅度较小，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下滑。未来，如果公司无法有效控制人工成本的上涨同时无法有效提升人均创收水平，将导致毛利率下降，并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二）应收账款金额较高及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0,529.95 万元、30,513.10 万元、50,851.91 万元和 **46,756.74**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47.90%、51.56%、47.73% 和 **45.99%**，是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应收账款可能进一步增加，公司若不能有效控制风险、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建立有效的催收责任制，将会影响公司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

量。虽然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原值占公司应收账款原值总额的比重为 99.33%，但仍不能排除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造成公司坏账损失的可能，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低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61.90 万元、7,450.57 万元、-8,731.22 万元和 6,033.11 万元，最近一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的增加所致。2021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51,203.93 万元，同比上升 66.47%，预付款项余额为 3,107.77 万元，同比上升 119.78%，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为 22,948.35 万元，同比上升 26.30%。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47,292.45 万元，较 2021 年末下降 7.64%。2022 年 1-9 月，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为 20,853.09 万元，同比上升 23.31%，**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回收，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转正。**

虽然公司通过加强应收账款回款管理、科学合理调度资金等措施改善经营活动现金流，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仍会存在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低的风险。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一定的营运资金，若公司加强回款管理力度不及预期，客户不能按时验收或及时回款，则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将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对公司经营稳定性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根据国家发改委等国家及地方有关部门对数据中心集群规划的相关文件，庆阳、怀来、简阳、芜湖、韶关、贵安等六地 2025 年服务器市场容量合计约为 2,640 万台。公司根据业务历史数据及实施经验，以人均运维机架数（100 架/人），人均运维服务器数（5,000 台/人）、人均收入（2019 年-2021 年历史人均收入平均值）为 1.14 万元/月进行测算，募投项目国内园区及基础设施运维与管理服务、售后维保服务、交付实施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10.97%、47.50% 和 34.30%，上述数据系基于对历史财务数据、未来市场行情、项目成本、期间费用等变动趋势的判断，公司对本次募投项目预期可实现的经济效益进行了合理预测。根据测算，全国一体化新型算力网络体系（东数西算）支撑服务体系建

设项目运营期第 5 年预计投入人员 1,718 人，新增收入 30,178.76 万元，实现净利润 5,693.77 万元，预计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8.15%，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5.99 年。如果项目实施过程中或投入运营后出现市场容量减少、市场占有率降低、毛利率下降以及人均创收降低等不利因素，则可能导致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或效益不及预期，从而导致公司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效益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发行人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11001028），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发行人已经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相关申请资料，目前发行人的高新技术企业申请在审核中，若续期失败，本次募投项目经济效益第一年至第八年净利润分别下降 0 万元、0 万元、235.85 万元、350.27 万元、460.86 万元、539.68 万元、605.91 万元、669.85 万元，净利润率分别降低 0.00%、0.00%、1.38%、1.76%、2.09%、2.20%、2.23%、2.22%，对公司募投项目经济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五）国家东数西算战略规划调整及规划目标完成不及预期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围绕国家东数西算战略规划实施，实施地点系根据东数西算总体布局设计中国家数据中心集群所在城市选取。本次效益测算的各细分收入系根据建设地数据中心建设规划，以 2025 年至 2030 年服务器上架数量结合项目所在地规划目标完成率、公司市场占有率、年增长率等推算各年收入水平。

募投项目实施地数据中心服务器市场容量如下：

序号	枢纽	集群	2025 年政策规划数量	城市	公司规划目标完成服务器台数
1	京津冀	张家口集群	500 万台服务器	怀来	50 万台服务器
2	甘肃枢纽	庆阳集群	30 万个机架 ^{注 1}	庆阳	90 万台服务器
3	成渝枢纽	天府集群	50 万个机架	简阳	50 万台服务器
4	长三角枢纽	芜湖集群	-	芜湖	60 万台服务器 ^{注 2}
5	贵州枢纽	贵安集群	400 万台服务器	贵安	60 万台服务器
6	粤港澳枢纽	韶关集群	500 万台服务器	韶关	50 万台服务器

注 1：按 1 个机架可容纳 10 台服务器换算

注 2：芜湖当地未出台政策规划服务器/机架数量，此处目标台数取其他五个城市平均值。

如上述市场容量因规划完成率不及预期或新增数据中心集群导致现有集群

城市服务器上架率不能达到预测水平，将对本次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将产生不利影响。

（六）募投项目所在地业务开拓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覆盖了国内主要中大型互联网公司，公司基于自身在互联网客户数据中心的服务占比及互联网客户数据中心在服务器市场需求占比推算出公司在数据中心运维领域的市场占有率约为 21.9%，基于谨慎性原则，作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收入规模预测的基础，本次募投中项目园区及基础设施运维与管理服务、售后维保服务、交付实施服务分别选用庆阳、怀来两地市场占有率 18%、15%、20%；简阳、芜湖、韶关、贵安四地市场占有率 12%、10%、15%。虽然公司与主要客户均签署了合作框架合同（1-3 年），但如未来公司在庆阳、怀来、简阳、芜湖、韶关、贵安等地业务开拓不及预期无法获取足够订单，将导致公司市场占有率下降，进而对本次募投项目经济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七）前次募集资金项目进度未达预期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及升级项目”尚在按照计划建设中，截至报告期末，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完成进度为 75.26%，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及升级项目完成进度为 11.86%。“总部房产购置项目”项目尚未实施系发行人与原出让意向方在价格、服务等购买条款上未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已在北京市内查看多处意向出售的办公房产，与产权单位商谈，本着谨慎性原则，尚未正式购置。如行业及公司内外部因素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可能存在进度滞后或无法能按公开披露计划实施的风险。

（八）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对业绩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期开始，新增场地、设备折旧、场地装修摊销等固定成本占预计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9%、0.15%、0.20%、0.19%、0.19%、0.19%，对公司预计净利润的影响金额（考虑所得税影响）占比为 1.54%、2.03%、2.41%、2.23%、2.04%、1.92%，项目新增的折旧摊销等固定成本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九）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变化风险

公司算力设备的主要供应商为华为、戴尔、浪潮、超聚变、宁畅等算力设备生产商。自 2019 年 5 月，国际贸易摩擦，美国制裁华为公司，导致华为品牌服务器无法对外供货，进而影响公司销售订单交付，对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产生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直接和间接购买华为品牌算力设备合计金额分别为 54,485.49 万元、24,737.23 万元、12,170.39 万元和 **2,334.28** 万元，占算力设备采购总额分别为 50.15%、33.38%、15.84%和 **2.94%**。公司采购华为品牌的算力设备金额及占比逐年下降，为保证产品供应，公司积极与其他供应商合作，替代华为等受到国际贸易摩擦等政策因素影响的供应商的产品。未来，如果国际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并同时影响华为、浪潮、超聚变、宁畅等国内其他算力设备供应商，将会对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产生较大影响。

美国政府以国家安全为由，持续打击海外中国公司。报告期内，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在美国的业务收入分别为 5,265.23 万元、8,230.30 万元、4,302.53 万元和 **3,279.36** 万元，占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24.26%、26.39%、12.24%和 **11.58%**，呈现下降的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对 TikTok 的业务收入分别为 380.10 万元、3,322.18 万元、1,488.07 万元和 **64.66** 万元，占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75%、10.65%、4.23%和 **0.23%**，呈现下降的趋势。虽然公司加大对除美国外的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且报告期内除美国外的海外市场业务收入呈现上升趋势，但不排除未来美国政府加大制裁中国运营商和互联网企业的力度，并使公司丢失其业务，则对公司海外市场北美业务的盈利能力产生较大影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新冠疫情影响业绩的风险

2020 年 1 月以来，全球各地相继爆发了新冠疫情，且新冠疫情对全球经济都产生了较为严重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亦受到一定程度影响。2022 年以来，新冠疫情得到有效防范，但仍有部分城市受新冠疫情的影响，未来新冠疫情变化仍受病毒变异速度、疫情控制力度等多重因素影响，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内是否得到有效控制仍存在诸多不确定的因素。受国际贸易摩擦和新冠疫情的双重影响，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收入同比下滑

20.24%和 8.54%。

若未来新冠疫情出现大范围的反复，或是国内外疫情不能得到很好控制，公司的业务推广、商业沟通以及前期订单交付可能会出现延期或者取消的情形，且公司国外市场业务发展将面临一定短期阻碍和风险，同时疫情导致的全球经济不景气及对线下消费市场的影响，亦会对公司境内外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可转债的认购安排

（一）公司董事长徐江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管等视情况参与认购的相关主体及承诺：

1.本承诺函出具日前 6 个月内（含），本企业/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不存在减持亚康万玮股票或已发行可转债的情况，没有减持计划或安排。

2.若亚康万玮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与本企业/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最后一次减持亚康万玮股票或已发行的可转债的日期间隔不满六个月（含）的，本企业/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承诺将不参与认购亚康万玮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3.若本企业/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亚康万玮股票或已发行可转债的情形，本人将视情况决定是否参与认购本次可转债。若认购成功，本企业/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证券交易的规定，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含）内不减持亚康万玮的股票或已发行的可转债。

4.本企业/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企业/本人、本人配偶、父母、子女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亚康万玮股票、可转债的情况，本企业/本人、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因减持亚康万玮股票、可转债的所得收益全部归亚康万玮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二）吴晓帆及独立董事等不参与认购的相关主体及其承诺：

1、本企业/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

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本企业/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放弃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系真实意思表示；

2、本企业/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承诺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

3、本企业/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如本企业/本人、本人配偶、父母、子女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目 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 录.....	14
第一节 释义	17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22
一、发行人概况.....	22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22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4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36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7
一、市场及政策风险	37
二、经营风险.....	38
三、财务风险.....	40
四、管理风险.....	42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42
六、可转债自身风险	45
七、发行风险.....	47
八、不可抗力的风险	47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8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48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9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52
四、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55
五、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1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79
七、公司主要业务的相关情况.....	107
八、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124
九、特许经营权情况	132

十、主要经营资质	132
十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发生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36
十二、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136
十三、报告期内的分红情况.....	139
十四、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债券情况	142
第五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143
一、合规经营情况	143
二、资金占用情况	144
三、同业竞争情况	144
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46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154
一、财务报告及相关财务资料.....	154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范围的变化	164
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64
四、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	166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分析	170
一、财务状况分析	170
二、经营成果分析	202
三、现金流量分析	223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228
五、技术创新分析	228
六、重大事项情况	230
七、本次发行的影响	231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33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33
二、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背景.....	234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	236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237
五、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基本情况	239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249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249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51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254
第十节 声明与承诺	256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56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257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258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261
五、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62
六、承担债券信用评级业务的机构声明	263
七、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26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267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亚康股份、亚康万玮	指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亚康有限	指	股份制改革完成前的“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数字经济	指	数字经济是继农业经济、工业经济之后的主要经济形态，是以数据资源为关键要素，以现代信息网络为主要载体，以信息通信技术融合应用、全要素数字化转型为重要推动力，促进公平与效率更加统一的新经济形态
算力	指	人类对数据的处理能力，如计算能力和存储能力
算力设备销售	指	计算、存储、网络等设备的销售，传统意义上简称为算力设备销售，公司本报告所述算力设备销售即原 IT 设备销售
算力基础设施	指	构建算力系统的基础，包括机房环境、服务器、存储设备、网络设备、安全设备和相关的基础软件
算力基础设施化	指	算力系统的基础设施逐步成为社会的运行基础设施的趋势
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指	通过线上系统服务与线下人工服务相结合的方式，为包含园区及机房环境、服务器、存储设备、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在提供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基础设施运维服务以及相应的综合管理服务，各项服务相互结合、形式多样、难以分割，统称为综合服务。公司本报告所述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即原 IT 运维服务
机房环境	指	园区整体和机房的配电、UPS（不间断电源）、空调、温湿度、漏水、烟雾、视频、门禁、防雷、消防系统等组成的动力运行环境
系统集成	指	将软件、硬件与通信技术组合起来为用户解决信息处理问题的业务，集成的各个分离部分原本就是一个独立的系统，集成后的整体的各部分之间能彼此有机地和协调地工作，以发挥整体效益，达到整体优化的目的
祥远顺昌	指	天津祥远顺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恒茂益盛	指	天津恒茂益盛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天佑永蓄	指	天津天佑永蓄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翼杨天益	指	天津翼杨天益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沅沅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沅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亚康石基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亚康石基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亚康环宇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亚康环宇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亚康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亚康万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倚康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倚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亚康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亚康万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亚康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亚康万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亚康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亚康万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南亚康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亚康万玮科技有限公司
美国亚康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ASIACOM AMERICAS,INC.
加拿大凯威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CAMiWELL Inc.
新加坡科技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TECHNOLOGY SINGAPORE PTE.LTD.
融盛高科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融盛高科香港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科技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RONGSHENG HIGH TECH MALAYSIA SDN.BHD.
爱尔兰科技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YAKANG TECHNOLOGY IRELAND LIMITED
甘肃亚康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亚康万玮科技有限公司
中联润通	指	北京中联润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艾瑞咨询	指	上海艾瑞市场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银信科技	指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玑科技	指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宇信科技	指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神州信息	指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海量数据	指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先进数通	指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阿里巴巴	指	阿里巴巴集团旗下公司，主要包括浙江天猫供应链管理有限 公司、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阿里巴巴（中国）有限公司、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等
腾讯	指	腾讯集团旗下公司，主要包括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 司、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ORIENTAL POWER HOLDINGS LIMITED、WECHAT INTERNATIONAL （CANADA）LIMITED 等
百度	指	百度集团旗下公司，主要包括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 限公司、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字节跳动	指	北京抖音信息服务 有限公司同一集团下的 TikTok Inc
金山云	指	金山云旗下公司，主要包括北京金山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金山云科技有限公司
滴滴	指	滴滴出行旗下公司，主要包括北京滴滴无限科技发展有限公 司、苏州沃芽科技有限公司等
网易	指	网易旗下公司，主要包括网易（杭州）网络有限公司等
新浪	指	新浪旗下公司，主要包括微梦创科网络科技（中国）有限公 司、新浪网技术（中国）有限公司等
搜狐	指	搜狐旗下公司，主要包括北京搜狐新媒体信息技术有限公 司、飞狐信息技术（天津）有限公司等
超聚变	指	超聚变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宁畅信息	指	宁畅信息产业（北京）有限公司
携程	指	携程旗下公司，主要包括携程旅游网络技术（上海）有限公

		司、携程计算机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携程旅游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
网宿科技	指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奥飞数据	指	奥飞数据旗下公司，主要包括奥飞数据国际有限公司、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饿了么	指	拉扎斯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百果园	指	广州市百果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旗下公司
BOSS 直聘	指	BOSS 直聘旗下公司，包括北京华品博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歌利沃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华为	指	华为旗下公司，包括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伟仕佳杰	指	伟仕佳杰旗下公司，主要包括佳杰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重庆佳杰创盈科技有限公司、伟仕佳杰（重庆）科技有限公司
浪潮	指	浪潮旗下公司，主要包括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浪潮进出口有限公司
戴尔	指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中科曙光	指	中科曙光旗下公司，主要包括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曙光信息产业（北京）有限公司、中科曙光国际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紫光股份	指	紫光股份旗下公司，主要包括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新华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紫光华山科技有限公司等
新华三	指	紫光股份旗下公司，主要生产新华三服务器等业务
富士康	指	指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的三家全资子公司百佳泰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电子（天津）有限公司、Cloud Network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英业达	指	英业达集团旗下公司，主要包括英业达科技有限公司、英业达股份有限公司、英业达（上海）有限公司等
中国电信	指	包括中国电信国际有限公司（终端用户为阿里巴巴海外业务）、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终端用户为阿里巴巴国内业务）
C+4S	指	顾问 Consultant、销售 Sale、运维服务 Service、备件 Sparepart、反馈 Survey
Gartner	指	Gartner Group，中文名为高德纳咨询公司，系美国一家专业从事 IT 研究与顾问咨询的公司
IDC 公司	指	IDC 国际数据公司，全球著名的信息技术等的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BAT	指	百度集团、腾讯集团、阿里巴巴集团
ICT	指	一般指信息与通信技术产业
IDC	指	互联网数据中心（Internet Data Center）
ITOM	指	IT 基础设施综合管理（IT Operations Management）是指采用专业的信息技术和方法，对软硬件环境、计算机网络和电信网络、应用系统及运维服务流程等进行的综合管理，其目的是保障系统与网络的可用性、安全性和业务的持续性
AIOps	指	智能化运维平台系统，采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进行算

		力基础设施综合管理的系统
PUE	指	Power Usage Effectiveness, 是评价数据中心能源效率的指标, 是数据中心消耗的所有能源与 IT 负载消耗的能源的比值
ITSM	指	IT 服务管理 (IT Service Management), 是一套帮助企业对 IT 系统的规划、研发、实施和运营进行有效管理的方法
SaaS	指	是一种通过互联网提供软件的模式, 用户不用再购买软件, 而改用向提供商租用基于 web 的软件。
EFLOPS	指	FLOPS 全称是 floating-point operation per second, 每秒浮点运算次数, 用于衡量计算机的算力和执行效能, 尤其是在使用到大量浮点运算的科学计算领域中, 一个 EFLOPS (exaFLOPS) 等于每秒一百京 (=10 ¹⁸) 次的浮点运算
ISO9001	指	ISO9000 族标准中的一组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 用于证实组织具有提供满足顾客要求和适用法规要求的产品的能力
ISO20000	指	第一个专门为 IT 服务管理制定的国际标准, 具体规定了行业向企业及其顾客有效地提供服务的一体化的管理过程
ISO27001	指	一套标准化的信息安全管理实施规则与体系规范, 是世界上应用最广泛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国际标准
CMMI 认证	指	CMMI 认证全称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 即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 是由美国国防部与卡耐基梅隆大学共同研究与开发, 并在全世界推广实施的一种软件能力成熟度评估标准。它不仅是对产品质量的认证, 也是一种软件过程改善的途径, 是推动软件企业在产品的研发、服务和管理上不断成熟和进步的手段, 也是持续提升和完善企业自身能力的过程。
CMMI 三级	指	CMMI 定义级。在定义级水平上, 企业不仅能够对项目的实施有一整套的管理措施, 并保障项目的完成; 而且, 企业能够根据自身的特殊情况以及自己的标准流程, 将这套管理体系与流程予以制度化这样, 企业不仅能够在同类的项目上升到成功的实施, 在不同类的项目上一样能够得到成功的实施。科学的管理成为企业的一种文化, 企业的组织财富。
品牌厂商	指	华为、戴尔、浪潮等 IT 设备厂商, 具备自主品牌, 具有自身售后维保团队, 侧重于品牌建设、产品销售和售后维保
ODM 厂商	指	富士康、英业达等 ODM 厂商, 无自身品牌, 主要侧重于生产, 一般无售后维保团队
CDN	指	CDN 的全称是 Content Delivery Network, 即内容分发网络。CDN 是构建在现有网络基础之上的智能虚拟网络, 依靠部署在各地的边缘服务器, 通过中心平台的负载均衡、内容分发、调度等功能模块, 使用户就近获取所需内容, 降低网络拥塞, 提高用户访问响应速度和命中率
SLA	指	Service Level Agreement, 服务级别协议是指提供服务的企业与客户之间就服务的品质、水准、性能等方面所达成的双方共同认可的协议或契约
SOP	指	Standard Operation Procedure, 是作业人员的工作准则, 将作业人员的工作予以说明与规范, 以达到作业的一致性与标准性
CMDB	指	配置管理数据库 (Configuration Management Database), 是一个逻辑数据库, 包含了配置项全生命周期的信息以及配置项之间的关系

VMI	指	VMI 库存管理机制 (Vendor Managed Inventory), 是一种以用户和供应商双方都获得最低成本为目的, 在一个共同的协议下的库存管理机制
ITSM	指	IT 服务管理 (IT Service Management), 是一套帮助企业对 IT 系统的规划、研发、实施和运营进行有效管理的方法
保荐机构、本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中证鹏元	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本募集说明书	指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本次发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	指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2022 年 1-9 月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试行)》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注：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因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63124944W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18 号 805 室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7 年 6 月 1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9 年 6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	徐江
董事会秘书	曹伟
股票简称	亚康股份
股票代码	301085.SZ
股票上市地	深圳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基础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经营电信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8,000.00 万元
传真	010-58834066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核准注册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及中国证监会注册。

（二）发行方案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类型为可转换为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6,100.00 万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5、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发行完成前如遇银行存款利率调整，则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对票面利率作相应调整。

6、还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3)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上市公司股东。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 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text{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 P_1 = P_0 / (1 + n) ;$$

$$\text{增发新股或配股： }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

$$\text{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n + k) ;$$

$$\text{派送现金股利： } P_1 = P_0 - D ;$$

$$\text{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其他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 修正条件和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数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Q：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数量；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 1 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1、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 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计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12、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

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 11 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13、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现有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现有股东实行优先配售，现有股东有权放弃优先配售权。向现有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现有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及现有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商包销。

16、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为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次可转债将设立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如下：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份；
- ③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⑥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⑦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①遵守公司关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应当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公司拟变更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②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③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进行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④拟变更、解聘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⑤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⑥拟修订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⑦公司董事会、债券受托管理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的其他情形；

⑧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公司董事会提议；

②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③债券受托管理人；

④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公司将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

会议的权利、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26,1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全国一体化新型算力网络体系（东数西算）支撑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6,529.10	26,100.00
	合计	26,529.10	26,100.00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18、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19、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设立的专项账户（即募集资金专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

20、评级事项

公司聘请的资信评级机构将为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21、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2、违约责任

（1）债券违约情形

以下事件构成发行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本次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①在本期债券到期、加速清偿或回购（如适用）时，发行人未能按时偿付到期应付本金和/或利息；

②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或义务（第①项所述违约情形除外）且将对公司履行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在经可转债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可转债未偿还面值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可转债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在上述通知所要求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予纠正；

③发行人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抵押或质押权利以致对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的重大的不利影响，或出售其重大资产以致对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的重大的不利影响；

④在本期可转换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行人发生解散、注销、被吊销营业执照、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⑤任何适用的现行或将来的法律法规、规则、规章、判决，或政府、监管、立法或司法机构或权力部门的指令、法令或命令，或上述规定的解释的变更导致发行人在本协议或本期债券项下义务的履行变得不合法；

⑥在本期可转债存续期间，发行人发生其他对本期可转债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针对发行人违约的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上述违约事件发生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可转债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以及迟延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并就可转债受托管理人因公司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3）债券违约情形争议解决方式

本次可转债发行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本次可转债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在保荐机构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

方有权继续行使本期可转债发行及存续期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其他义务。

23、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

公司聘任安信证券作为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并同意接受安信证券的监督。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安信证券应当勤勉尽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可转债视作同意安信证券作为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并视作同意受托管理协议中相关约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三）承销方式与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承销期

承销期为【】年【】月【】日至【】年【】月【】日。

（四）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保荐及承销费用	【】
律师费用	【】
会计师费用	【】
资信评级费用	【】
发行手续费用	【】
信息披露及路演推介宣传费用	【】
合计	【】

上述费用均为预计费用，承销费和保荐费将根据《承销协议》和《保荐协议》中相关条款及最终发行情况确定，其他发行费用将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五）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时间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安排如下：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年【】月【】日	T-2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年【】月【】日	T-1日	网上路演、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年【】月【】日	T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网上申购
【】年【】月【】日	T+1日	刊登《网上发行中签率公告》、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年【】月【】日	T+2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上申购中签缴款
【】年【】月【】日	T+3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年【】月【】日	T+4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六）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持有期的限制。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挂牌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江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8号805室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8号805室

联系人：曹伟

联系电话：010-58834063

传真：010-58834066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炎勋

保荐代表人：许琰婕、乔岩

项目协办人：熊略

项目组成员：兰晔、夏博韬、孙煜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2 号楼国投金融大厦 12 层

联系电话：010-83321131

传真：010-83321155

(三)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朱小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509 单元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509 单元

经办律师：谭清、赵莹

联系电话：010-57763888

传真：010-57763777

(四) 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吴卫星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谢京、刘欢欢、曹园园

联系电话：010-82323585

传真：010-82327668

(五) 资信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剑文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银座国际）三楼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银座国际）三楼

经办评级人员：张晨、王硕

联系电话：0755-82872897

传真：0755-82872090

(六)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0755-88668888

传真：0755-82083295

(七) 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联系电话：0755-21899999

传真：0755-21899000

(八) 本次发行的收款银行：【】

开户行：【】

户名：【】

账号：【】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第三节 风险因素

一、市场及政策风险

（一）市场需求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的增长得益于下游移动互联网、云计算行业的快速发展。同时促进了公司算力设备销售和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两项业务的发展，进而导致公司业务规模、盈利能力的快速增长。由于公司专注于服务互联网行业，如果未来互联网行业增速下降，并导致行业需求下降，将会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业务资质风险

公司算力设备销售的客户主要为互联网企业。由于上游供应商市场格局，导致国内互联网行业算力设备供应商集中在华为、戴尔、浪潮、中科曙光、新华三等几个品牌厂商。目前，公司拥有上述品牌厂商的代理资质，可以代理销售上述品牌设备产品。未来，如果公司因违反代理协议或其他原因，导致公司不再拥有上述品牌厂商代理资质，公司将无法直接向品牌厂商采购算力设备，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的竞争力将大幅下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三）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算力设备销售和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市场容量巨大，市场参与者较多，主要包括原厂、原厂运维服务商、设备代理商和第三方运维服务商。单个市场参与者在市场所占份额较低，行业分布分散。随着用户对算力设备销售和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的需求逐步增加，行业内新晋竞争者逐渐增多，可能导致公司所处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如不能有效快速地在全国复制已有能力和建立规模优势，不能提升专业技术水平和市场品牌影响，不能保持在管理经验、技术水平、市场拓展等方面的优势，公司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四）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变化风险

公司算力设备的主要供应商为华为、戴尔、浪潮、超聚变、宁畅等算力设

备生产商。自 2019 年 5 月，国际贸易摩擦，美国制裁华为公司，导致华为品牌服务器无法对外供货，进而影响公司销售订单交付，对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产生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直接和间接购买华为品牌算力设备合计金额分别为 54,485.49 万元、24,737.23 万元、12,170.39 万元和 **2,334.28** 万元，占算力设备采购总额分别为 50.15%、33.38%、15.84% 和 **2.94%**。公司采购华为品牌的算力设备金额及占比逐年下降，为保证产品供应，公司积极与其他供应商合作，替代华为等受到国际贸易摩擦等政策因素影响的供应商的产品。未来，如果国际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并同时影响华为、浪潮、超聚变、宁畅等国内其他算力设备供应商，将会对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产生较大影响。

美国政府以国家安全为由，持续打击海外中国公司。报告期内，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在美国的业务收入分别为 5,265.23 万元、8,230.30 万元、4,302.53 万元和 **3,279.36** 万元，占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24.26%、26.39%、12.24% 和 **11.58%**，呈现下降的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对 TikTok 的业务收入分别为 380.10 万元、3,322.18 万元、1,488.07 万元和 **64.66** 万元，占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75%、10.65%、4.23% 和 **0.23%**，呈现下降的趋势。虽然公司加大对除美国外的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且报告期内除美国外的海外市场业务收入呈现上升趋势，但不排除未来美国政府加大制裁中国运营商和互联网企业的力度，并使公司丢失其业务，则对公司海外市场北美业务的盈利能力产生较大影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公司服务不达标导致客户丢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毛利分别为 8,289.31 万元、12,599.58 万元、10,115.79 万元和 **8,760.62** 万元，占主营业务毛利比例分别为 47.01%、64.46%、64.53% 和 **62.46%**，是公司盈利能力呈持续上升的重要保障。同时，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的服务对象是阿里巴巴、腾讯、百度等行业领军企业，是公司市场声誉的重要支撑。未来，如果公司服务水平无法达到客户标准，或者出现由于公司服务失误影响客户正常业务的情况，公司将丢失重要客户，并影响潜在业务机会，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二）无法适应行业需求风险

公司业务聚焦于互联网行业，根植于互联网数据中心，为大中型互联网公司和云厂商服务。随着互联网行业不断深化发展，促使公司发展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形成了“C+4S”的业务模式，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但是互联网行业的快速迭代、也导致行业需求的不断涌现和更替。未来，如果公司无法跟上行业需求的变化，或者行业内产生新的服务模式并替代目前服务模式，公司将丧失市场机遇，并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三）人力资源风险

人才是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的重要资源，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及市场需求不断升级，特别是上市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迫切需要引进更多高水平的研发人员、技术服务人员与管理人员。未来，如果公司的核心研发人员、技术人员或管理人员流失与相应人才的及时引进脱节，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将受到不利影响，并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新冠疫情影响业绩的风险

2020年1月以来，全球各地相继爆发了新冠疫情，且新冠疫情对全球经济都产生了较为严重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亦受到一定程度影响。2022年以来，新冠疫情得到有效防范，但仍有部分城市受新冠疫情的影响，未来新冠疫情变化仍受病毒变异速度、疫情控制力度等多重因素影响，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内是否得到有效控制仍存在诸多不确定的因素。受国际贸易摩擦和新冠疫情的双重影响，2020年和2021年，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收入同比下滑20.24%和8.54%。

若未来新冠疫情出现大范围的反复，或是国内外疫情不能得到很好控制，公司的业务推广、商业沟通以及前期订单交付可能会出现延期或者取消的情形，且公司国外市场业务发展将面临一定短期阻碍和风险，同时疫情导致的全球经济不景气及对线下消费市场的影响，亦会对公司境内外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客户行业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客户集中于互联网行业，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收入合计占比分

别为 52.57%、54.16%、42.21% 和 **30.80%**，公司前五名客户主要为互联网公司和云厂商，互联网行业公司的发展战略、投资规模、经营决策、采购策略将对公司业务发展速度和规模等经营状况产生较大的影响。

（六）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供应商相对集中，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合计占比分别为 76.30%、67.43%、45.93% 和 **56.69%**，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主要为品牌厂商和总代理商，如果未来算力设备生产及销售在生产环境、代理体系、销售政策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上游厂商变为厂商直销或网络直销等模式，将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一）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34,753.51 万元、121,225.65 万元、117,571.88 万元和 **106,477.7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7,569.98 万元、9,910.21 万元、7,062.87 万元和 **7,517.28** 万元，公司业绩存在一定的波动。公司的未来发展增速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政策、下游市场需求等外部因素的影响；也与公司的研发创新、新产品开发、市场开拓等内部因素密切相关，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如果相关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业绩将受到影响或出现大幅波动。

（二）主营业务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3.11%、16.13%、13.34% 和 **13.17%**。最近一年一期的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呈现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公司算力设备销售毛利率为 8.28%、7.72%、6.75% 和 **6.74%**，毛利率逐年下降主要是公司供应商因全球芯片短缺而服务器供货延迟，以及行业内竞争加剧导致销售订单价格有所下降，从而影响算力设备销售业务毛利率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比例分别为 47.01%、64.46%、64.53% 和 **62.46%**，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毛利率为 38.19%、40.40%、28.77% 和 **30.93%**。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主要成本是直接人工占比分别为 77.94%、80.42%、77.61% 和 **80.25%**。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人员数量分别为

703 人、961 人、1,248 人和 **1,432** 人，且员工人数增加的同时单位人工成本也在逐年增长，另报告期内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人均创收分别为 30.88 万元/人、32.45 万元/人、28.17 万元/人和 **19.78** 万元/人，人员的快速增长并未在当期带来收入的同比增长，导致最近一年一期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毛利率同比下滑。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社会工资水平呈上涨趋势，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也随之上升。未来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有可能造成公司人均产出不能及时伴随着人均薪酬水平增长而增长或者增长幅度较小，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下滑。未来，如果公司无法有效控制人工成本的上涨同时无法有效提升人均创收水平，将导致毛利率下降，并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三）应收账款金额较高及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0,529.95 万元、30,513.10 万元、50,851.91 万元和 **46,756.74**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47.90%、51.56%、47.73% 和 **45.99%**，是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应收账款可能进一步增加，公司若不能有效控制风险、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建立有效的催收责任制，将会影响公司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虽然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原值占公司应收账款原值总额的比重为 **99.33%**，但仍不能排除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造成公司坏账损失的可能，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低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61.90 万元、7,450.57 万元、-8,731.22 万元和 **6,033.11** 万元，最近一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的增加所致。2021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51,203.93 万元，同比上升 66.47%，预付款项余额为 3,107.77 万元，同比上升 119.78%，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为 22,948.35 万元，同比上升 26.30%。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47,292.45** 万元，较 2021 年末下降 **7.64%**。2022 年 1-9 月，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为 **20,853.09** 万元，同比上升 **23.31%**，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回收，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转正。

虽然公司通过加强应收账款回款管理、科学合理地调度资金等措施改善经营活动现金流，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仍会存在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低的风险。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一定的营运资金，若公司加强回款管理力度不及预期，客户不能按时验收或及时回款，则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将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对公司经营稳定性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 2019 年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取得了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911001028，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税收相关规定，2019-2021 年公司减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或公司不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将会对公司未来的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四、管理风险

公司未来的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将主要围绕新业务、新服务和新技术开展，人才是公司未来战略实施的核心要素，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对管理人才的素质、经验、理念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如果不能迅速培养或成功引入更多优秀的管理人才，不能持续提高管理水平与管理效率，则公司会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根据国家发改委等国家及地方有关部门对数据中心集群规划的相关文件，庆阳、怀来、简阳、芜湖、韶关、贵安等六地 2025 年服务器市场容量合计约为 2,640 万台。公司根据业务历史数据及实施经验，以人均运维机架数（100 架/人），人均运维服务器数（5,000 台/人）、人均收入（2019 年-2021 年历史人均收入平均值）为 1.14 万元/月进行测算，募投项目国内园区及基础设施运维与管理服务、售后维保服务、交付实施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10.97%、47.50% 和 34.30%，上述数据系基于对历史财务数据、未来市场行情、项目成本、期间费用等变动趋势的判断，公司对本次募投项目预期可实现的经济效益进行了合理

预测。根据测算，全国一体化新型算力网络体系（东数西算）支撑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运营期第5年预计投入人员1,718人，新增收入30,178.76万元，实现净利润5,693.77万元，预计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8.15%，税后投资回收期为5.99年。如果项目实施过程中或投入运营后出现市场容量减少、市场占有率降低、毛利率下降以及人均创收降低等不利因素，则可能导致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或效益不及预期，从而导致公司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效益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发行人于2019年7月15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11001028），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发行人已经于2022年7月13日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相关申请资料，目前发行人的高新技术企业申请在审核中，若续期失败，本次募投项目经济效益第一年至第八年净利润分别下降0万元、0万元、235.85万元、350.27万元、460.86万元、539.68万元、605.91万元、669.85万元，净利润率分别降低0.00%、0.00%、1.38%、1.76%、2.09%、2.20%、2.23%、2.22%，对公司募投项目经济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二）国家东数西算战略规划调整及规划目标完成不及预期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围绕国家东数西算战略规划实施，实施地点系根据东数西算总体布局设计中国家数据中心集群所在城市选取。本次效益测算的各细分收入系根据建设地数据中心建设规划，以2025年至2030年服务器上架数量结合项目所在地规划目标完成率、公司市场占有率、年增长率等推算各年收入水平。

募投项目实施地数据中心服务器市场容量如下：

序号	枢纽	集群	2025年政策规划数量	城市	公司规划目标完成服务器台数
1	京津冀	张家口集群	500万台服务器	怀来	50万台服务器
2	甘肃枢纽	庆阳集群	30万个机架 ^{注1}	庆阳	90万台服务器
3	成渝枢纽	天府集群	50万个机架	简阳	50万台服务器
4	长三角枢纽	芜湖集群	-	芜湖	60万台服务器 ^{注2}
5	贵州枢纽	贵安集群	400万台服务器	贵安	60万台服务器
6	粤港澳枢纽	韶关集群	500万台服务器	韶关	50万台服务器

注1：按1个机架可容纳10台服务器换算

注2：芜湖当地未出台政策规划服务器/机架数量，此处目标台数取其他五个城市平均值。

如上述市场容量因规划完成率不及预期或新增数据中心集群导致现有集群城市服务器上架率不能达到预测水平，将对本次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将产生不利影响。

（三）募投项目所在地业务开拓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覆盖了国内主要中大型互联网公司，公司基于自身在互联网客户数据中心的的服务占比及互联网客户数据中心在服务器市场需求占比推算出公司在数据中心运维领域的市场占有率约为 21.9%，基于谨慎性原则，作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收入规模预测的基础，本次募投中项目园区及基础设施运维与管理服务、售后维保服务、交付实施服务分别选用庆阳、怀来两地市场占有率 18%、15%、20%；简阳、芜湖、韶关、贵安四地市场占有率 12%、10%、15%。虽然公司与主要客户均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1-3 年），但如未来公司在庆阳、怀来、简阳、芜湖、韶关、贵安等地业务开拓不及预期无法获取足够订单，将导致公司市场占有率下降，进而对本次募投项目经济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进度未达预期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和升级项目”尚在按照计划建设中，截至报告期末，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完成进度为 75.26%，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和升级项目完成进度为 11.86%。“总部房产购置项目”项目尚未实施系发行人与原出让意向方在价格、服务等购买条款上未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已在北京市内查看多处意向出售的办公房产，与产权单位商谈，本着谨慎性原则，尚未正式购置。如行业及公司内外部因素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可能存在进度滞后或无法能按公开披露计划实施的风险。

（五）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对业绩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期开始，新增场地、设备折旧、场地装修摊销等固定成本占预计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9%、0.15%、0.20%、0.19%、0.19%、0.19%，对公司预计净利润的影响金额（考虑所得税影响）占比为 1.54%、2.03%、2.41%、2.23%、2.04%、1.92%，项目新增的折旧摊销等固定成本对公

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六、可转债自身风险

（一）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并承兑投资者可能提出的回售要求。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进而使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承兑能力。

（二）可转债到期未能转股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在转股期内是否转股取决于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投资者偏好等因素。若本次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公司则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本金和利息，从而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此外，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若发生可转债赎回、回售等情况，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

（三）可转债转股后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摊薄风险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将在可转债存续期内逐步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本次发行后，若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转股过快，将在一定程度上摊薄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因此公司在转股期内存在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四）可转债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及修正幅度不确定的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

案，或董事会虽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但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表决。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同时，在满足转股价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向下修正的幅度，股东大会会有权审议决定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幅度。因此，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幅度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

（五）强制赎回的风险

除到期赎回外，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本次可转债的存续期内，在相关条件满足的情况下，如果公司行使上述有条件赎回的条款，可能促使可转债投资者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者面临可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六）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证鹏元评级，根据中证鹏元出具的《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亚康股份主体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中证鹏元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期可转债的信用评级级别下调，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七）未设定担保的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定担保，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因未设定担保而存在的潜在兑付风险。

（八）可转债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的风险

可转债作为衍生金融产品具有股票和债券的双重特性，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到市场利率水平、票面利率、剩余年限、转股价格、上市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及回售条款、投资者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价格波动情况较为复

杂，甚至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背离的现象，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投资风险。一方面，与普通的公司债券不同，可转债持有者有权利在转股期内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将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因此多数情况下可转债的发行利率比类似期限类似评级的可比公司债券的利率更低；另一方面，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事先约定的价格，不随着市场股价的波动而波动，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可能会高于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综上，可转债本身利率较低，若公司股票的交易价格出现不利波动，可转债交易价格随之出现波动，甚至可能出现低于面值的情况。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七、发行风险

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果将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发行人股票价格走势、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存在不能足额募集所需资金甚至发行失败的风险。

八、不可抗力的风险

在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包括自然灾害在内的突发性不可抗力事件会对公司的资产、人员以及供应商或客户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 公司股本结构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8,000.00 万股，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股

	2022-9-30	2021-10-18	2021-09-27
股本变动原因	无变动	新股上市	发行前股本
总股本（含优先股）	80,000,000.00	80,000,000.00	60,000,000.00
总股本（存量股）	80,000,000.00	80,000,000.00	60,000,000.00
非限售流通股	20,000,000.00	20,000,000.00	0.00
限售流通股	60,000,000.00	60,000,000.00	0.00
优先股	0.00	0.00	0.00
非流通股	0.00	0.00	60,000,000.00

(二) 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8,000.00 万股，其中公司前 10 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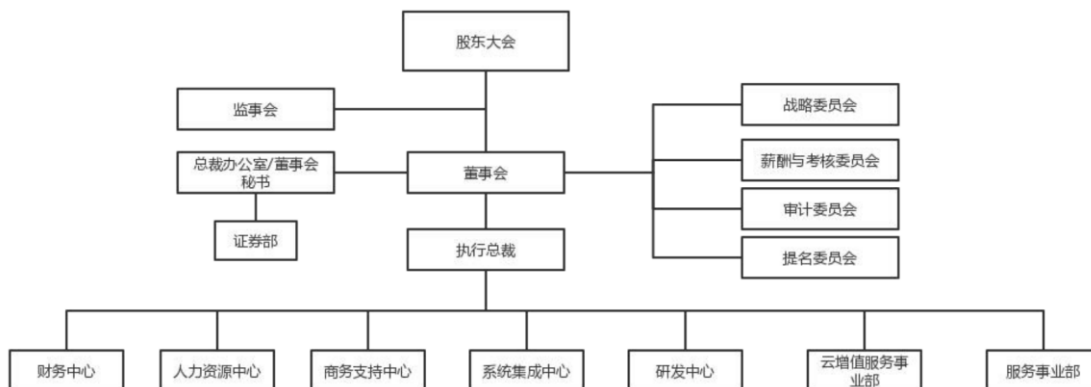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质押数量（股）	持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1	徐江	32,596,478	40.75	-	32,596,478
2	天津祥远顺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9,518,698	11.90	-	9,518,698
3	天津恒茂益盛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8,252,914	10.32	-	8,252,914
4	古桂林	2,663,210	3.33	-	2,663,210
5	天津天佑永蓄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658,671	2.07	-	1,658,671
6	王丰	1,518,941	1.90	-	1,518,941
7	曹伟	1,336,668	1.67	-	1,336,668
8	华纳众金投资	1,176,471	1.47	-	1,176,471

	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沅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	天津翼杨天益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923,529	1.15	-	923,529
10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大阳光添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54,900	0.57	-	-
合计		60,100,480	75.13	-	59,645,580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完整的组织架构。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



(二) 公司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15 家，具体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1	亚康环宇	北京市	负责公司华北等区域算力设备销售业务	100.00%
2	亚康石基	天津市	负责公司华北等区域算力设备销售业务	100.00%
3	上海倚康	上海市	负责公司华东区算力设备销售业务	100.00%

4	融盛高科	香港特别行政区	负责公司香港等海外算力设备销售业务	100.00%
5	天津亚康	天津市	负责公司国内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的实施	100.00%
6	杭州亚康	杭州市	负责公司国内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的实施	100.00%
7	深圳亚康	深圳市	负责公司国内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的实施	100.00%
8	广州亚康	广州市	负责公司国内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的实施	100.00%
9	美国亚康	里士满	负责公司美国等地区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的实施	100.00%
10	加拿大凯威	密西沙加	负责公司加拿大等地区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的实施	100.00%
11	新加坡科技	新加坡市	负责公司新加坡等地区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的实施	100.00%
12	海南亚康	海口市	负责公司国内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的实施	100.00%
13	马来西亚科技	古来	负责公司马来西亚地区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的实施	100.00%
14	爱尔兰科技	都柏林	负责公司欧洲地区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的实施	100.00%
15	甘肃亚康	庆阳市	负责公司国内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的实施	100.00%

其中，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1、亚康环宇

公司名称	北京亚康环宇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年3月17日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0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8号808				
法定代表人	徐江				
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8号80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725783479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	经营电信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负责公司华北等区域算力设备销售业务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2年1-9 月	2021年末 /2021年度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总资产	42,748.69	41,872.52	42,386.90	62,501.32

	净资产	7,318.85	6,276.57	5,498.68	4,418.92
	净利润	1,041.31	777.89	1,079.76	-97.05

注：2019年、2020年以及2021年度财务数据经大信所审计，**2022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亚康石基

公司名称	亚康石基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11月30日				
注册资本	6,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6,000.00万元				
住所	天津市武清区京滨工业园京滨睿城8号楼301室				
法定代表人	古桂林				
主要生产经营地	天津市武清区京滨工业园京滨睿城8号楼301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222MA07095260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批发兼零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负责公司华北等区域算力设备销售业务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2年1-9 月	2021年末 /2021年度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总资产	9,277.75	18,043.60	32,572.94	55,855.01
	净资产	8,078.61	10,780.01	10,145.37	9,825.71
	净利润	807.13	634.64	319.66	1,157.69

注：2019年、2020年以及2021年度财务数据经大信所审计，**2022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上海倚康

公司名称	上海倚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9月11日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0万元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虹梅路1905号西部507室				
法定代表人	吴晓帆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徐汇区虹梅路1905号西部507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43125338267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	计算机信息科技及计算机网络软硬件、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除专项审批），电子产品、通讯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设计、制作各类广告，计算机系统集成，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计算机研发，网页设计，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会务会展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公共关系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负责公司华东区算力设备销售业务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末 /2021 年度	2020 年末 /2020 年度	2019 年末 /2019 年度
	总资产	4,078.75	4,286.81	4,351.14	5,893.90
	净资产	3,293.80	3,180.42	3,032.43	2,839.96
	净利润	113.38	147.99	192.47	461.81

注：2019 年、2020 年以及 2021 年度财务数据经大信所审计，2022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徐江直接持有发行人 3,259.65 万股股份，占比 40.75%；徐江通过天佑永蓄间接持有发行人 162.72 万股股份，通过恒茂益盛间接持有发行人 44.10 万股股份，通过翼杨天益间接持有发行人 35.29 万股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77%，系发行人控股股东，且担任发行人董事长职务，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徐江，男，197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 年-2000 年，创建北京亚康中宏科贸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1 年-2002 年，创建北京市亚康世纪科贸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2 年-2005 年，创建北京市亚康万维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5 年 3 月至今，担任亚康环宇执行董事；2007 年 6 月至 2019 年 5 月，担任亚康有限执行董事；2009 年 6 月至今，担任中联润通董事长；2019 年 5 月至今，任亚康股份董事长。

2、公司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以来，徐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最近三年控股权未发生变动。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的质押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查询结果，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形，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三）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实际控制人徐江除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外，对外投资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出资总额（万元）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天津康运德易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2015-08-04	信息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	2,370.00	70.00	-
2	北京中联润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9-06-22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软件开发；经营电信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483.10	61.29	-
3	重庆仙桃易云数据有限公司	2017-03-28	数据处理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数据信息技术咨询；销售：计算机软硬件辅助设备、机械设备；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仪器仪表维修；电信业务经营（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在许可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互联网信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	-	61.29
4	海南京陵易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17-10-20	数据处理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数据信息技术咨询；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仪器仪表维修；电信业务经营（IDC 计算资源服务）；大数据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	1,000.00	-	31.26
5	天津翼杨天益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019-01-14	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70.00	38.22	-
6	嘉兴宏数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5-07-22	信息技术及计算机软硬件系统开发、维护、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	227.5	40.00	-

序号	投资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出资总额（万元）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7	天津恒茂益盛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016-11-04	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310.00	5.34	-
8	北京雁栖山水商贸有限公司	2010-05-10	销售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办公用品、日用杂货；旅游资源开发（不含旅游业务）；会议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承办展览展示。（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00	33.30	-
9	北京宜德景棋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5-09-18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000.00	5	-
10	天津天佑永蓄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016-11-07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63.3626	98.10	-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主要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管理、侵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四、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及相关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p>“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p> <p>(一) 发行人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p> <p>1、本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p> <p>①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自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②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自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p> <p>3、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p>(二)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承诺</p> <p>1、本人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本人承诺将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p>(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1、本人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本人</p>	2021年10月18日	永久	正常履行中
-----------------	------	---	-------------	----	-------

			<p>承诺将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p>(四) 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承诺</p> <p>1、保荐机构承诺</p> <p>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承诺：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由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国信证券保证遵守以上承诺，勤勉尽责地开展业务，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对此承担责任。</p> <p>2、审计机构承诺</p> <p>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5 月 8 日为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出具的大信审字[2020]第 1-04057 号审计报告、大信专审字[2020]第 1-02475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大信专审字[2020]第 1-02476 号非经常性损益审核报告等报告。如因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p> <p>3、发行人律师承诺</p> <p>如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所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并能举证证实的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p> <p>4、评估机构承诺</p> <p>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5、验资机构承诺</p> <p>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	徐江	<p>“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p> <p>本人作为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保证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承诺如下：</p> <p>1、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含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附属企业，下同）《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积极维护公司的资金安全，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形式占用公司资金，避免与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p>	2021年10月18日	永久	正常履行中

	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2、如果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需在任意股东、监事或董事会要求时立即返还资金，并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公司支付对应资金占用费利息。</p> <p>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公司股东、董事会、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特此承诺。”</p>			
	股份限售承诺	<p>天津天佑永蓄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天津祥远顺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徐江</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徐江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份锁定的承诺：</p>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本人承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果上市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处理，下同）。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2022年4月18日，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p> <p>4、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p> <p>5、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p> <p>6、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p> <p>（1）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股份锁定期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p> <p>（2）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的十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相关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p> <p>7、如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人同意将按此等要求执行。</p> <p>公司股东天津祥远顺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天佑永蓄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关于本次发行前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p>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2021年10月18日	2024-10-18	正常履行中

		<p>2、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p> <p>3、如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企业同意将按此等要求执行。</p> <p>4、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相关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p>			
股份限售承诺	<p>古桂林;李 玉明;宁波 梅山保税 港区沅沅 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唐 斐;天津恒 茂益盛企 业管理咨 询中心 （有限合 伙）;天津 翼杨天益 企业管理 咨询中心 （有限合 伙）;王 丰;韦红 军;吴晓 帆;徐清</p>	<p>“公司持股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份锁定的承诺：</p>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p> <p>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应当向公司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发行人持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2022年4月18日，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p> <p>4、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p> <p>5、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p> <p>6、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p> <p>（1）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股份锁定期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p> <p>（2）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的十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相关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p> <p>7、如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人同意将按此等要求执行。</p>	2021年10月18日	2022-10-18	正常履行中

			<p>公司股东天津恒茂益盛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天津翼杨天益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沅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本次发行前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p>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除本企业的合伙人徐江、徐清以外的本企业其他股东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的合伙人徐江、徐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p> <p>3、如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企业同意将按此等要求执行。</p> <p>4、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相关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p>			
	股份限售承诺	徐平;徐清	<p>"公司间接股东徐平、徐清关于本次发行前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函</p>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应当向公司申报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特此承诺。</p> <p>4、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p> <p>5、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p> <p>（1）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股份锁定期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p> <p>（2）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的十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相关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p> <p>6、如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人同意将按此等要求执行。”</p>	2021年10月18日	2024-10-18	正常履行中

分红承诺	ZhengWan;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曹伟;方芳;古桂林;李玉明;刘航;唐斐;天津恒茂益盛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天津祥远顺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王丰;韦红军;吴晓帆;徐江;徐清;薛莲	<p>"1、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p> <p>2、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人/本机构承诺将严格按照《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本人/本机构承诺根据《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公司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p> <p>3、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本人承诺根据《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公司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p>	2021年10月18日	2024-10-18	正常履行中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ZhengWan;曹伟;方芳;古桂林;李玉明;刘航;唐斐;天津恒茂益盛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天津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形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发行人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3、本人不会向其他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发行人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4、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也遵守本承诺； 5、对于本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任何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等企业履行在本承诺函中相同的义务；</p>	2021年10月18日	永久	正常履行中

	诺	祥远顺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王丰;韦红军;吴晓帆;徐江;徐清;薛莲	<p>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发行人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如因违反本承诺函而从中受益，本人同意将所得收益全额补偿予发行人。</p> <p>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p> <p>公司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含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和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下同）/本单位（含本单位控制的企业，下同）承诺将严格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充分尊重发行人（含下属控股子公司，下同）的独立法人地位，善意、诚信地行使权利并履行相应义务，保证不干涉发行人在资产、业务、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保证不会利用关联关系促使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机构或人员作出任何可能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或行为。 2、本人/本单位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进行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人/本单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对涉及本人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本单位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相应赔偿责任。本承诺函在本人/本单位作为发行人股东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p>			
	IPO 稳定股价承诺	ZhengWan;曹伟;古桂林;李玉明;唐斐;王丰;韦红军;吴晓帆;徐江;	<p>"（一）公司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p> <p>1、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1）启动条件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若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依次按照下述“稳定股价方案的具体措施”所述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收盘价作复权处理（下同）。 （2）停止条件 公司回购股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均应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不应因此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若其中任何一项措施的实施或继续实施将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的要求时，则不得实施或应立即终止实施，且该项措施所对应的股价稳定义务视为已履行。 在每一个自然年度，公司回购股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股价稳定措施分别只执行一次。上述股价稳定方案制定和实施过程中，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p>	2021年10月18日	2024-10-18	正常履行中

		<p>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相关方案不再继续实施。</p> <p>2、稳定股价方案的具体措施：</p> <p>（1）公司稳定股价的措施</p> <p>①启动程序</p> <p>在达到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十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公告具体股票回购方案，披露拟回购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出具之日起二十五日内召开股东大会，股票回购方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六个月内回购股票：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p> <p>若公司未能按照本预案的要求制定和实施稳定股价方案，至股价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前，公司将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且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同时调减或停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p> <p>②约束措施</p> <p>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在公司股票正式上市之日后三十六个月内，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稳定股票价格的承诺》，该承诺内容与公司发行上市时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完全一致。如新聘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签署前述要求的《关于稳定股票价格的承诺》，则不得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以上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相关责任主体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二）公司控股股东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p> <p>1、启动程序</p> <p>（1）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本人应当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承诺，以及发行人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与发行人、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协商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发行人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p> <p>公司回购股票的稳定股价措施不能实施或者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本人应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之日或者公司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三十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票的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并由公司公告。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本人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p> <p>（2）本人增持公司股票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满足以下要求：单次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获得税后现金分红的百分之二十。</p> <p>（3）若本人未能按照本预案的要求制定和实施稳定股价的方案，相关当事人直接或者间接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p>		
--	--	---	--	--

		<p>满后延长六个月，并将不参与公司当年的现金分红，应得的现金红利归公司所有。</p> <p>(4) 公司不得为本人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p> <p>2、约束措施</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 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果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p>(3) 如果发行人未采取承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发行人按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p>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相关责任主体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三)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p> <p>1、实施程序</p> <p>(1)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本人应当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承诺，以及发行人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与发行人、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协商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发行人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p> <p>公司回购股票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的稳定股价措施不能实施，或者实施后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本人应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之日或者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的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之日起九十日内增持公司股票，具体方案包括增持股票的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将由公司提前公告。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本人可终止继续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p> <p>(2) 本人增持公司股票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满足以下要求：单次用于购买股票的资金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和/或津贴累计额的百分之二十，但不超过百分之五十。</p> <p>(3) 若本人未能按照本预案的要求制定和实施稳定股价的方案，相关当事人直接或者间接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和/或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流通股自未能履行本预案约定义务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自其未能履行本预案约定义务当月起，公司可扣减其每月薪酬的百分之二十，直至累计扣减金额达到其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获得薪酬的百分之二十。</p> <p>2、约束措施</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 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果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	--	---	--	--	--

			(3) 如果发行人未采取承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 则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 直至发行人按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 相关责任主体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其他承诺	曹伟;古桂林;李玉明;唐斐;王丰;韦红军;吴晓帆;徐清	"持股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所持股份限售解除后每年减持不超过持有间接、直接总股数的 25%。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 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应当向公司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发行人持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其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处理) 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处理, 下同) 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2022年4月18日, 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 4、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 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 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5、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 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 在此期间本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6、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 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 (1) 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股份锁定期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 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 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的十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 相关收益(如有) 归发行人所有。 7、如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 本人同意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2021年10月18日	永久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徐江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 (一) 发行人关于构成欺诈发行时购回股份的承诺 1、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 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 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年10月18日	永久	正常履行中	

		<p>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构成欺诈发行时购回股份的承诺</p> <p>1、本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其他承诺	ZhengWan;曹伟;方芳;古桂林;刘航;王丰;韦红军;吴晓帆;徐江;薛莲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一) 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使用合法合规</p> <p>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已制定《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便于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和使用，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理地使用。</p> <p>2、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获得预期投资收益</p> <p>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用于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已对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该等项目的建成有利于提升公司技术水平、优化产品结构并提高市场份额，将促进公司提升盈利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将积极调配内部资源，已先行通过自筹资金开展募投项目。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收益，提高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所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p> <p>3、建立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维护投资者资产收益权</p> <p>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机制和回报规划，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制定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和股票股利的分配条件等作出了详细规定，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及机制。同时，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以稳定公司对股东的投资回报，维护公司股东享有的资产收益权利。</p> <p>4、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水平</p> <p>公司将继续在现有基础上大力开展业务，积极发挥资本市场的优势，扩大和拓展业务规模，凭借管理层的行业经验及公司的技术能力，满足客户不断增长和变化的需求，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抗风险能力。同时，公司将积极加强成本管理，严控成本费用，提升公司利润水平。</p> <p>投资者需要注意的是，公司制定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公司将积极推进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规划需要，紧密结合公司发展阶段、经营状况并充分考虑投资者利润分配意愿的基础上，不断优化对投资者的回报机制，确保及时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p> <p>(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1、本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p> <p>2、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3、本人将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4、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5、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p>	2021年10月18日	永久	正常履行中

		<p>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6、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7、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p> <p>8、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已做出的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将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6、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p> <p>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已做出的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其他承诺	ZhengWan;曹伟;方芳;古桂林;李玉明;刘航;唐斐;天津恒茂益盛企业管理	<p>"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p> <p>（一）发行人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1、如本公司非因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关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p>	2021年10月18日	永久	正常履行中

		<p>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天津 祥远顺昌 企业管理 咨询中心 (有限合 伙);王 丰;韦红 军;吴晓 帆;徐江; 徐清;薛莲</p>	<p>(3)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如本公司因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p> <p>(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如本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p> <p>(4)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p> <p>(5) 如因违反有关承诺而给有关主体造成损失的, 则应立即停止有关行为, 且对有关受损失方承担补偿或赔偿责任; 且发行人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薪酬、津贴并直接支付给受损失方, 直至上述有关受损失方的损失得到弥补;</p> <p>(6)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p> <p>2、如本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p>(三) 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如本人/本企业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不得转让公司股份, 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本企业的部分;</p>			
--	--	--	---	--	--	--

		<p>(4) 如因违反有关承诺而给有关主体造成损失的，则应立即停止有关行为，且对有关受损失方承担补偿或赔偿责任；且发行人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本企业支付的分红并直接支付给受损失方，直至上述有关受损失方的损失得到弥补；</p> <p>(5) 如果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p> <p>2、如本人/本企业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p>(三)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如本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p> <p>(4)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p> <p>(5) 如因违反有关承诺而给有关主体造成损失的，则应立即停止有关行为，且对有关受损失方承担补偿或赔偿责任；且发行人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薪酬、津贴并直接支付给受损失方，直至上述有关受损失方的损失得到弥补；</p> <p>(6)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p> <p>2、如本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二）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出具的相关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可转换债券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出具的相关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如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作为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五、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及简历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岁）
1	徐江	董事长、董事	男	49
2	古桂林	董事、总经理	男	43
3	王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4
4	李武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7
5	刘航	独立董事	男	47
6	薛莲	独立董事	女	45
7	方芳	独立董事	女	40
8	徐清	监事会主席	女	54
9	李玉明	监事	男	53
10	唐斐	职工监事	男	39
11	曹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4
12	韦红军	副总经理	男	47
13	吴晓帆	副总经理	男	47

公司董事长徐江与监事会主席徐清为姐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的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就任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免程序和内部人事聘用制度。

2、董事会成员简历情况

徐江简介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之“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古桂林，男，197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9年-2000年，北京亚康中宏科贸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工程师；2001年-2002年，北京市亚康世纪科贸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工程师；2002年-2005年，北京市亚康万维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05年3月至今，历任亚康环宇、亚康有限和亚康股份销售经理、系统集成事业部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

王丰，男，197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3月-2005年3月，北京市亚康世纪科贸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监事；2002年6月-2009年，北京市亚康万维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04年8月-2013年4月，北京亚康在线软件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05年3月至今，历任亚康环宇、亚康有限和亚康股份服务事业部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

李武，男，197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97年7月至1999年7月任宁波三和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1999年8月至2002年4月任宁波长城精工卷尺制造有限公司稽查部经理；2002年4月至2004年4月任成功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2004年4月至2009年4月任慎昌（中国）有限公司华北区财务总监；2009年4月至2012年7月非凡领越体育发展（北京）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7月至2017年8月任北京中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1月-2022年5月，任公司财务副总监；2022年6月至今，任亚康股份董事、财务总监。

薛莲，女，197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9年1月-2000年6月，上海柏力电子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2000年6月-2003年5月，清华大学A管理模式中心，担任法律课题组长；2003年6月

至今，历任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9年5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航，男，197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4月-2006年5月，北京金山数字娱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总监；2006年6月-2008年1月，北京搜狐软件有限公司，担任运营总监；2008年1月-2015年4月，完美世界（北京）软件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副总裁；2015年5月-2017年1月，量子矩阵（北京）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合伙人；2015年7月至2019年10月，北京顺时运科贸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6年2月至2022年5月，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2016年5月至今，北京乐橙时代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经理；2016年8月至今，上海翻翻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7年5月-2019年1月，人加智能机器人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8年3月至今，上海云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8年9月-至今，智慧航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9年5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方芳，女，1982年3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副教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7月至2005年10月，就职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任职高级审计师；2006年4月至2011年9月就读于名古屋大学经济学研究科，先后取得经济学硕士和博士学位（会计学专业）；2012年7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师范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会计系，历任讲师、副教授；2017年1月至2020年6月，担任上海新数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8月至今，担任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7月至今，担任北京时代凌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4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3、监事会成员简历情况

徐清，女，196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年7月至1991年5月，牡丹江市郊区企业公司，担任职员；1991年6月-1995年5月，黑龙江省水田机械化研究所，担任财务科科员；1995年6月-2002年12月，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农业银行，担任科员；2002年12月-2014年5月，黑龙江省牡丹江市财政局，担任科员，并于2014年5月退休。2014年5月

至今，历任亚康有限和亚康股份财务经理、内审经理、监事会主席。

李玉明，男，196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年3月-1992年11月，四川武警二支队，担任战士；1993年1月-1997年1月，中铁三局四处，担任工人；1999年-2000年，北京亚康中宏科贸有限公司，担任商务经理；2001年-2002年，北京市亚康世纪科贸有限公司，担任商务经理；2002年-2005年3月，北京市亚康万维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商务经理；2005年3月至今，历任亚康环宇、亚康有限和亚康股份商务总监、监事。

唐斐，男，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8月至今，历任亚康有限和亚康股份运营管理经理、监事。

4、高级管理人员简历情况

古桂林，总经理，简介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及简历”之“2、董事会成员简历情况”。

王丰，副总经理，简介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及简历”之“2、董事会成员简历情况”。

李武，财务总监，简介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及简历”之“2、董事会成员简历情况”。

曹伟，男，196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0年9月-1997年10月，北京市三路居中学校办工厂，担任汽车修理组负责人；1997年11月-2004年12月，北京鑫香洲港经贸集团，担任销售经理、产品经理；2005年1月-2008年1月，北京潞浩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08年2月-2016年12月，任职于亚康环宇，担任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至今历任亚康有限和亚康股份监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韦红军，男，197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2000年，人民教育出版社，担任主编；2000年-2009年，TOM在线有限公司，担任总监；2009年-2013年，空中（中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

裁；2013年-2015年，云易时代担任首席技术官；2016年至今，任亚康有限和亚康股份副总经理。

吴晓帆，男，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8年5月-2002年3月，朗讯科技（中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支持经理；2002年3月-2008年8月，中国惠普有限公司，担任服务产品/解决方案总监；2008年8月-2012年10月，甲骨文（中国）软件系统有限公司，担任系统解决方案销售华东区高级总监；2012年10月-2014年10月，微软（中国）有限公司，担任商用产品解决方案渠道业务部华东区总监；2014年10月至今，担任上海倚康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担任亚康股份副总经理。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外其他企业任职和兼职情况如下表：

姓名	在发行人担任职务	兼职（不含发行人下属企业）和对外投资单位	在兼职单位所任职务/投资情况	兼职/投资单位与发行人的其他关联关系
徐江	董事长	天津康运德易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出资份额的70%，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
		北京中联润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持股61.29%，担任董事长	无
		重庆仙桃易云数据有限公司	中联润通持股100%	无
		海南京陵易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中联润通持股51%	无
		北京雁栖山水商贸有限公司	持股33.3%	无
		嘉兴宏数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为有限合伙人，持有出资份额的40%	无
		天佑永蓄	为有限合伙人，持有出资份额的98.10%	持有发行人2.07%的股份
古桂林	董事、总经理	无	无	无
王丰	董事、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李武	董事、财务总监	无	无	无
方芳	独立董事	北京师范大学	副教授	无

姓名	在发行人担任职务	兼职（不含发行人下属企业）和对外投资单位	在兼职单位所任职务/投资情况	兼职/投资单位与发行人的其他关联关系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北京时代凌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安徽铜都流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刘航	独立董事	北京乐橙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100%，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无
		上海云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智慧航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无
		北京顺时运科贸有限公司（撤销）	监事	无
薛莲	独立董事	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无
曹伟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恒茂益盛	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出资份额的 0.3817%	持有发行人 10.32% 的股份
		天佑永蓄	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出资份额的 1.9%	持有发行人 2.07% 的股份
韦红军	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吴晓帆	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徐清	监事会主席	祥远顺昌	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出资份额的 50%	持有发行人 11.9% 的股份
李玉明	监事	无	无	无
唐斐	监事	无	无	无

除上述披露外，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从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详情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薪酬（万元）	在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1	徐江	董事长、董事	67.62	否
2	古桂林	董事、总经理	76.26	否
3	王丰	董事、副总经理	86.26	否
4	李武	董事、财务总监	110.00	否
5	刘航	独立董事	5.00	否
6	薛莲	独立董事	5.00	否
7	方芳	独立董事	5.00	否
8	徐清	监事会主席	39.28	否
9	李玉明	监事	20.02	否
10	唐斐	职工监事	67.22	否
11	曹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4.38	否
12	韦红军	副总经理	75.42	否
13	吴晓帆	副总经理	71.88	否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变化情况

上市后各期末，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2022.9.30	2021.12.31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数量（万股）
徐江	3,259.65	3,259.65
古桂林	266.32	266.32
王丰	151.89	151.89
曹伟	133.67	133.67
韦红军	58.80	58.80
吴晓帆	35.44	35.44
李武	11.77	11.77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1、关于董事

（1）2019年初，亚康万玮有限不设董事会，徐江担任执行董事。

（2）2019年5月27日，亚康股份召开了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选举徐江、古

桂林、王丰、Zheng WAN、刘航、薛莲、张宏亮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3) 发行人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并形成决议，发行人独立董事张宏亮因个人原因辞职，换选方芳为发行人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4) 2022年6月2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形成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徐江、古桂林、王丰、李武为公司第二届非独立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刘航、薛莲、方芳为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董事任期三年。

2、关于监事

(1) 2019年初，亚康万玮有限设监事一名，由曹伟担任。

(2) 2019年5月10日，亚康万玮有限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并形成决议，选举唐斐担任亚康万玮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9年5月27日，亚康股份召开了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的议案》，选举李玉明、徐清担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任期三年。

(3) 2022年4月25日，发行人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并形成决议，选举唐斐担任发行人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2年6月2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形成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徐清、李玉明担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任期三年。

3、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1) 2019年初，亚康万玮有限的总经理为徐江。

(2) 2019年5月27日，亚康万玮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古桂林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韦红军、曹伟、王丰、吴晓帆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Zheng WAN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曹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3) 2022年6月2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古桂林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曹伟、王丰、韦红军、吴晓帆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武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聘任曹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基于上述，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所发生的变化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监管体制和主要监管政策

公司作为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领域的先行者，当前主要为算力园区、数据中心、智能计算中心、云计算厂商等提供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包括计算、存储、网络等产品的系统集成服务、算力基础设施运维和管理服务、园区运维和管理服务等。在国家双碳目标的指引下，公司未来将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努力发展成为领先的算力基础设施全产业链综合服务商。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F51 批发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7）》，公司属于“F51 批发业”中的“F5176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大中型互联网公司和云厂商提供算力设备及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报告期内算力设备销售收入占比超过 50%，属于 F51 批发业。

1、行业主管部门

算力设备销售和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主要服务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 and 各地的信息产业厅（局），其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推进产业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等。行业自律性组织机构是各地的信息服务业行业协会，其宗旨是为会员提供服务，并代表会员提出涉及会员集体利益的意见，健全与政府的协商机制，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保障行业的公平竞争，协调与会员有关的商事，增强信息服务企业的行业自律管理，促进信息服务行业的健康发展。

2、主要政策法规

政策法规名称	颁布时间	颁布部门	主要内容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2022 年	国务院	到 2025 年，数字经济迈向全面扩展期，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10%，数字化创新引领发展能力大幅提升，智能化水平明显增强，数字技术

政策法规名称	颁布时间	颁布部门	主要内容
			与实体经济融合取得显著成效，数字经济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我国数字经济竞争力和影响力稳步提升。
关于印发《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算力枢纽实施方案》的通知	2021年	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	统筹围绕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根据能源结构、产业布局、市场发展、气候环境等，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以及贵州、内蒙古、甘肃、宁夏等地布局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以下简称“国家枢纽节点”），发展数据中心集群，引导数据中心集约化、规模化、绿色化发展。国家枢纽节点之间进一步打通网络传输通道，加快实施“东数西算”工程，提升跨区域算力调度水平。同时，加强云算力服务、数据流通、数据应用、安全保障等方面的探索实践，发挥示范和带动作用。国家枢纽节点以外的地区，统筹省内数据中心规划布局，与国家枢纽节点加强衔接，参与国家和省之间算力级联调度，开展算力与算法、数据、应用资源的一体化协同创新。
《“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	2021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业务收入从2015年的4.28万亿元增长至2020年的8.16万亿元，年均增长率达13.8%，占信息产业比重从2015年的28%增长到2020年的40%；利润总额从2015年的5,766亿元增长到2020年的10,676亿元，年均增长率13.1%，占信息产业比重从2015年的51%增长到2020年的64%。其中，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占比从2015年的51.2%增长到2020年的61.1%。新兴平台软件、行业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快速发展，基础软件和工业软件产品收入持续增长，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创新体系基本建立，推动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新业态快速发展，促进生活方式、生产方式、社会治理加速变革。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办公软件等基础软件实现突破，取得一系列标志性成果；第五代移动通信（5G）、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兴平台软件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高精度导航、智能电网、智慧物流、小程序等应用软件全球领先。国内首家开源基金会成立，一批具有影响力的开源项目加速孵化。2020年全国软件著作权登记量突破172万件，较2015年增长超5倍。
《新型数据中心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	2021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用3年时间，基本形成布局合理、技术先进、绿色低碳、算力规模与数字经济增长相适应的新型数据中心发展格局。总体布局持续优化，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以下简称国家枢纽节点）、省内数据中心、边缘数据中心梯次布局。技术能力明显提升，产业链不断完善，国际竞争力稳步增强。算力算效水平显著提升，网络质量明显优化，数网、数云、云边协同发展。能效水平稳步提升，电能利用效率（PUE）逐步降低，可再生能源利用率逐步提高。
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	2020年	中央政治局	会议强调，要加大公共卫生服务、应急物资保障领域投入，加快5G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

政策法规名称	颁布时间	颁布部门	主要内容
《关于推动 5G 加快发展的通知》	2020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全力推进 5G 网络建设、应用推广、技术发展和安全保障，充分发挥 5G 新型基础设施的规模效应和带动作用，支撑经济高质量发展
《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	2020 年	国务院	重点支持既促消费惠民生又调结构增后劲的“两新一重”建设，主要是：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新一代信息网络，拓展 5G 应用，建设数据中心，增加充电桩、换电站等设施，推广新能源汽车，激发新消费需求、助力产业升级。
关于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的指导意见	2020 年	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	到 2025 年，全国范围内数据中心形成布局合理、绿色集约的基础设施一体化格局。东西部数据中心实现结构性平衡，大型、超大型数据中心运行电能利用效率降到 1.3 以下。数据中心集约化、规模化、绿色化水平显著提高，使用率明显提升。公共云服务体系初步形成，全社会算力获取成本显著降低。政府部门间、政企间数据壁垒进一步打破，数据资源流通活力明显增强。大数据协同应用效果凸显，全国范围内形成一批行业数据大脑、城市数据大脑，全社会算力资源、数据资源向智力资源高效转化的态势基本形成，数据安全保障能力稳步提升。
《关于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实施意见》	2019 年	发改委等 8 部委	优化供应链管理。提升信息、物料、资金、产品等配置流通效率，推动设计、采购、制造、销售、消费信息交互和流程再造，形成高效协同、弹性安全、绿色可持续的智慧供应链网络。
《2019 年政府工作报告》	2019 年	国务院	坚持创新引领发展，培育壮大新动能，促进新兴产业加快发展。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研发应用，培育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新材料等新兴产业集群，壮大数字经济。加快在各行业各领域推进“互联网+”
《关于开展 2018 年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推荐的通知》	2018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装备工业司	提出重点围绕五种智能制造模式，鼓励新技术创新应用，开展智能制造试点示范。其中，五种智能制造模式要素条件包括离散型智能制造、流程型智能制造、网络协同制造、大规模个性化定制、远程运维服务。鼓励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新技术在智能制造示范项目中创新应用，为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打造我国制造业竞争新优势、建设制造强国奠定扎实的基础。
《推动企业上云实施指南》	2018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和信息化和软件服务业司	提出到 2020 年，力争实现企业上云环境进一步优化，行业企业上云意识和积极性明显提高，上云比例和应用深度显著提升，云计算在企业生产、经营、管理中的应用广泛普及，全国新增上云企业 100 万家，形成典型标杆应用案例 100 个以上，形成一批有影响力、带动力的云平台和企业上云体验中心。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2017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到 2020 年，业务收入突破 8 万亿元，年均增长 13% 以上，占信息产业比重超过 30%，其中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占业务收入比重达到 55%。信息安全产品收入达到 2,000 亿元，年均增长 20% 以上。软件出口超过 680 亿美元，软件从业人员达到 900 万人。培育一批国际影响力大、竞争力强的龙头企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收入百亿级企业达 20 家以上，产生 5 到 8 家收入千亿级企业。扶持一批创新活跃、发展潜力大的中小企

政策法规名称	颁布时间	颁布部门	主要内容
			业，打造一批名品名牌。中国软件名城、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建设迈向更高水平，产业集聚和示范带动效应进一步扩大，产业收入超千亿元的城市达 20 个以上。
《“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体系建设指南》	2017 年	国务院	按照“坚持问题导向、加强顶层设计、推动资源整合、注重开放协同”的原则，以服务驱动和技术支撑为主线，围绕“互联网+政务服务”业务支撑体系、基础平台体系、关键保障技术、评价考核体系等方面，提出了优化政务服务供给的信息化解决路径和操作方法，为构建统一、规范、多级联动的“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和服务体系提供保障。
《云计算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17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计划明确了“十二五”后，我国云计算发展产业要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推动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战略实施为主要目标，以加快重点行业领域应用为着力点，以增强创新发展能力为主攻方向，夯实产业基础，优化发展环境，完善产业生态，健全标准体系，强化安全保障，推动我国云计算产业向高端化、国际化方向发展，全面提升我国云计算产业实力和信息化应用水平，要求到 2019 年，我国云计算产业规模要达到 4,300 亿元，让云计算成为信息化建设主要形态和建设网络强国、制造强国的重要支撑，推动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水平大幅提高。

（二）行业发展状况及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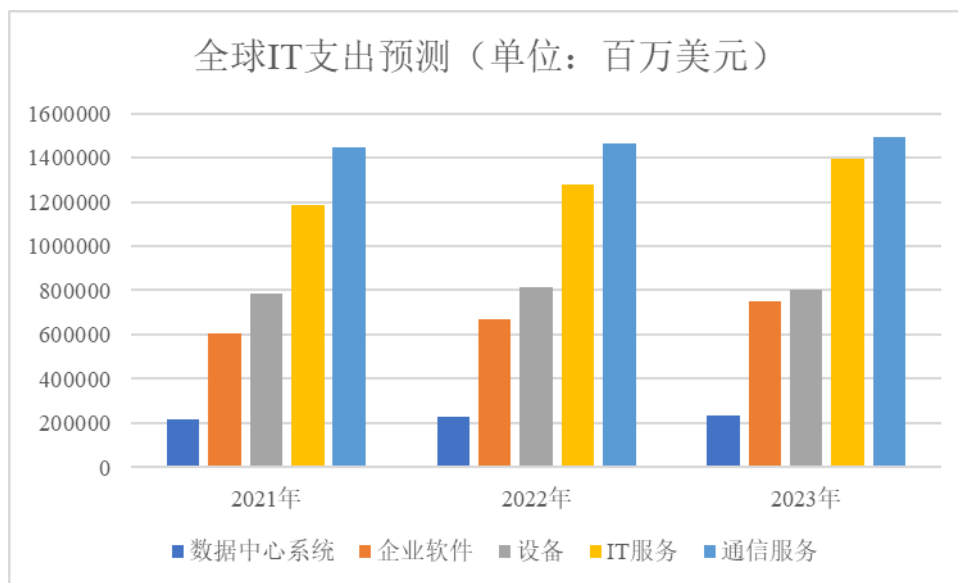
1、行业发展状况

（1）IT 服务市场概况

①IT 服务总体市场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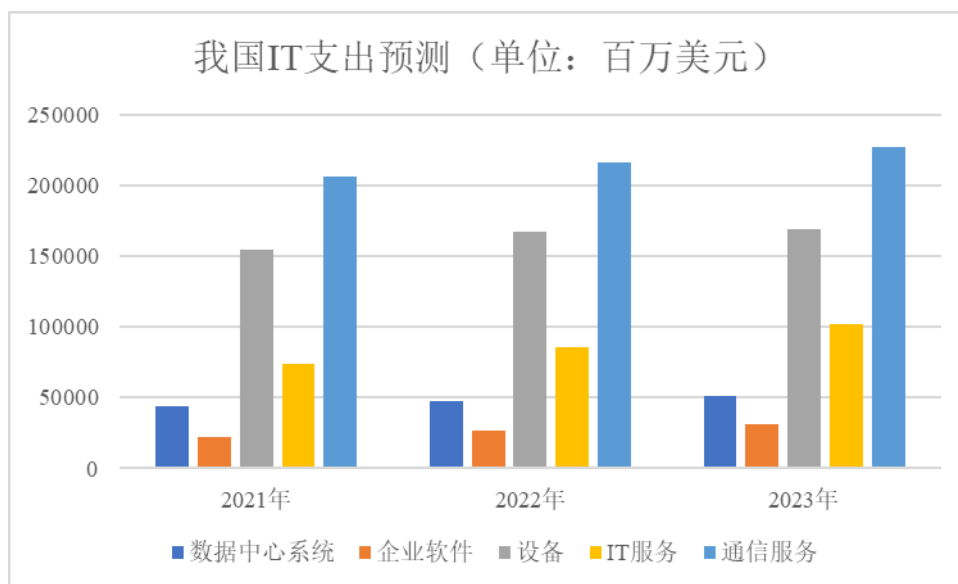
IT 服务一般可以划分为支持维护服务和专业服务两大类，其中支持维护服务包括软件和支持硬件的支持维护，专业服务包括 IT 咨询服务、系统集成服务、IT 培训服务、IT 外包服务等。

根据 Gartner 预测，2022 年全球 IT 支出预计将达到 4.5 万亿美元，相比 2021 年增长 5.1%。



数据来源：Gartner

根据 Gartner 预测，2022 年，我国 IT 支出预计突破 5,400 亿美元，相比 2021 年增长 7.89%，其中 IT 服务和软件预计将产生两位数增长。



数据来源：Gartner

②数据中心市场概况

数据中心是数据传输、计算和存储的中心，集中了各种软硬件资源和关键业务系统。数据中心包含支撑系统、计算机设备和信息服务三个逻辑部分，支撑系统是数据中心关键设备运行所需要的环境，包括供电系统、制冷系统、消防系统、监控设备等物理基础设施；计算机设备包括服务器、存储设备和网络设备；信息服务是依赖于数据中心底层支撑系统和计算机设备的服务能力。

根据中国信通院《数据中心白皮书（2022 年）》显示，全球数据中心总量增速有所放缓，我国保持较快增长，大型以上数据中心规模增长迅速。2021 年全球新增服务器总量保持稳定，数据中心总规模增速较之前有所减缓；北美、亚太、西欧三个地区 2021 年新增服务器规模占比超过 90%，亚太地区成为全球的重要增长极。截止到 2021 年底，我国在数据中心机架总规模将达到 520 万架，近五年年均复合增速超过 30%。在市场规模方面，全球市场平稳增长，我国维持较高增速。2021 年全球数据中心市场规模超过 679 亿美元，较 2020 年增长 9.8%。2021 年，我国数据中心市场收入达到 1,500 亿元左右，近三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30.69%，随着我国各地区、各行业数字化转型的深入推进，我国数据中心市场收入将保持持续增长态势。

③数据中心第三方运维服务市场概况

随着数据中心的不断扩张，企业算力设备数量持续增加，企业信息系统中的算力设备在种类和品牌上都呈现出多样化的特点。IT 基础设施复杂且标准不一的异构环境要求数据中心运维具有更高的专业性。数据中心运维已经不再满足于简单维护阶段，企业需要数据中心具备高可用性和可持续性，但其自身在运维人才和管理经验等方面都存在短板，因此出现了专业化的第三方运维服务市场。选择第三方运维服务是企业出于利润最大化考虑的选择结果，第三方运维服务商让企业可以省时省力地完成技术复杂、整合难度高的数据中心运维管理，从而专注于自身业务的发展和核心竞争力的构建。

由于原厂服务商所提供的运维服务受限于自身产品，其服务的对象和内容相对比较单一。首先，第三方运维服务商的服务能力可覆盖多设备厂商的不同产品类型，包括各种主流算力设备及相关的操作系统、中间件系统、数据库系统、容灾备份系统等，可以针对客户数据中心的各类软硬件产品提供一体化综合运维服务。随着 IT 架构复杂度和多样性不断提高，第三方运维服务商在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方面的优势日益凸显。其次，第三方运维服务商通常在特定地区或行业拥有与客户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可以针对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提供定制化服务。在运维服务的响应时间和承诺优先级方面，第三方运维服务商的本地化快速响应能力也优于原厂服务商。基于自身的运维服务网络，第三方服务商通常可以在更短的时间内到达客户现场，解决故障问题。第三，第

三方运维服务商在服务价格上存在着明显的优势，对于价格敏感的客户来说第三方服务商更具竞争优势。

随着 IT 基础架构运维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第三方运维服务商市场认可度的逐步提高，2014-2019 年，我国 IT 基础架构第三方运维服务市场规模从 444.9 亿元增长至 984.2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7.21%，呈现快速上升的态势。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数据，预计 2023 年我国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市场规模将达到 3,210 亿元，2020 年至 2023 年复合增速为 6.07%，2025 年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市场规模将达到 3,668 亿元。

过去大部分企业选择自建数据中心，这导致运维服务商的竞争格局非常分散，市场上存在着大量的中小型本地运维服务商。云计算时代的到来让中小企业开始转向公有云服务。由于亚马逊、阿里云、腾讯云等大型云服务商往往更专注于自身的云产品，企业在运维管理方面的个性化需求往往不能得到满足，并且客户上云的发展趋势使 IT 基础设施运营维护的重要性不断提升。随着客户对 IT 基础设施运维市场需求的增加，云服务商与运维服务商的联系进一步加深。

行业内领先的第三方运维服务商抓住市场机遇，通过与云服务商积极合作，不断向云运维市场渗透，进而持续抢占中小运维厂商的市场空间，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

（2）算力设备市场概况

受益于全球经济的快速复苏，2021 年用户对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的投资持续上涨，全球服务器市场出货量和销售额分别为 1,353.9 万台和 992.2 亿美元，同比增长 6.9% 和 6.4%。中国市场表现尤为强劲，销售额达到 250.9 亿美元，同比增长 12.7%，持续领涨全球。

① 服务器中国市场概况

根据 IDC 数据显示，2021 年中国服务器市场销售额达到 250.9 亿美元，持续领涨全球，在全球市场占比 25.3%，同比提升 1.4 个百分点，出货量达到 391.1 万台，同比增长 13.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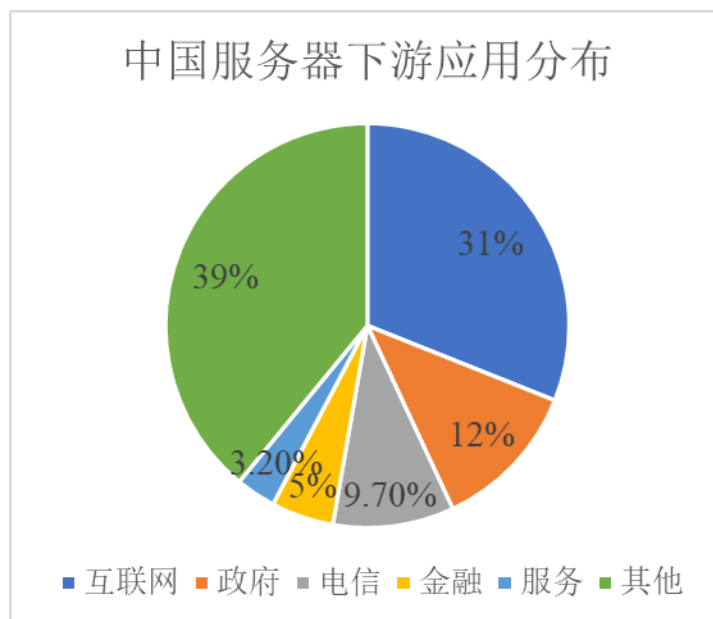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IDC

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主要算力设备为 x86 服务器，根据 IDC 预测，2020 年-2025 年，中国整体服务器市场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12.7%，2025 年中国整体服务器市场规模预计将达到 424.7 亿美元，其中 x86 服务器市场将达到 13% 的年均复合增长率，2025 年 x86 服务器市场规模预计达到 414.2 亿美元。

②服务器终端下游情况

从产业链下游来看，中国服务器市场需求集中在互联网（包括云计算）、政府、电信运营商等领域，其中互联网行业是服务器最主要的采购方，在整体需求中的占比超 30%。根据 IDC 数据显示，2021 年，我国服务器下游应用主要为互联网、政府部门、电信、金融、服务等领域。其中互联网领域占比最高，达 31%，其次为政府部门和电信领域，占比分别为 12% 和 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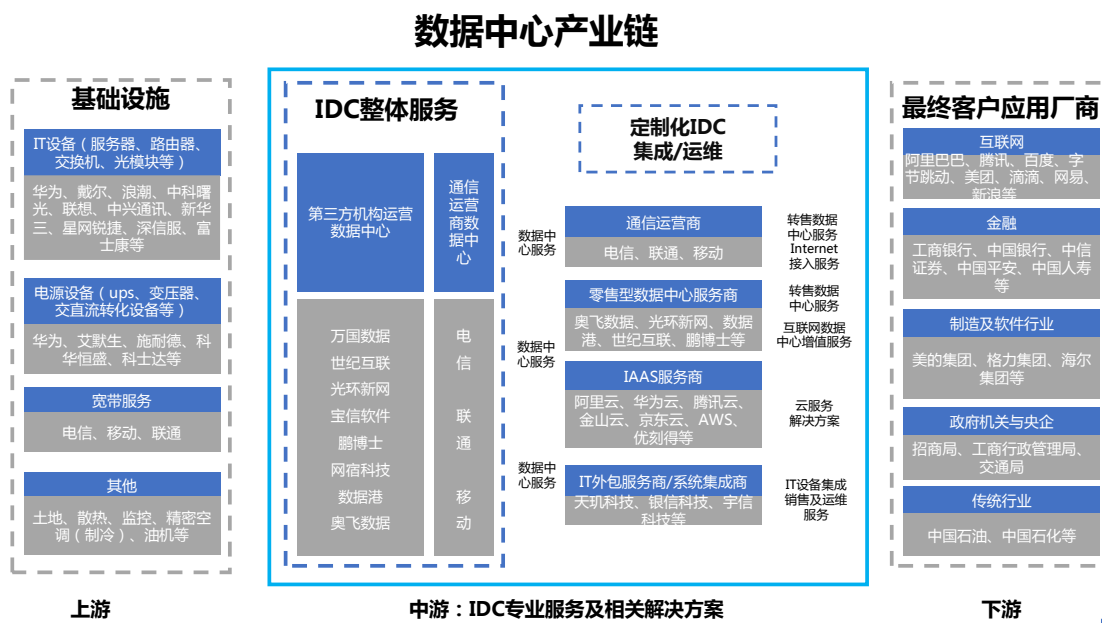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IDC，华经产业研究院

未来，随着信息消费、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智慧安防、智能电网、电子商务等应用的推进驱动，以移动互联网应用为代表的电信增值业务需求将快速增长，从而将带动行业服务器市场需求的显著提升。

3、数据中心产业链情况

IDC 产业链主要由上游基础设施提供商，中游 IDC 专业服务及相关解决方案提供商，下游最终用户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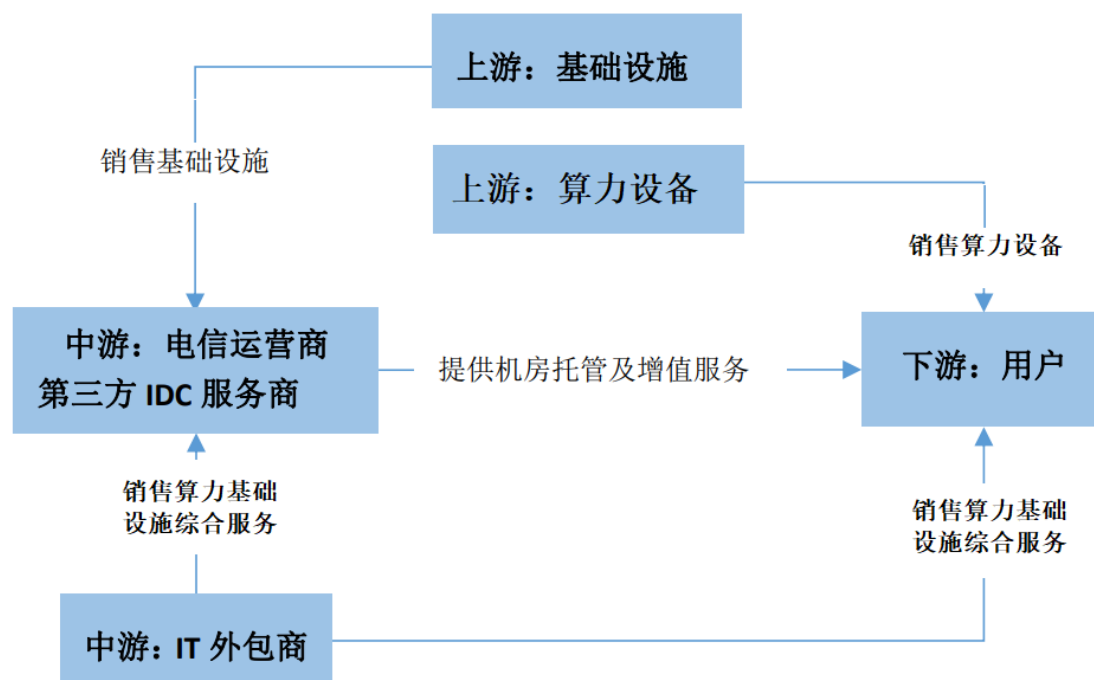
①IDC 产业链上游包括算力设备供应商和基础设施服务商，算力设备主要

包括服务器、路由器、交换机、光模块等计算机和通讯设备；基础设施包括电源设备、空调设备、监控设备、宽带接入以及土地、厂房等。

②IDC 产业链中游包括：以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为主的基础电信运营商；以奥飞数据、世纪互联、光环新网、网宿科技、数据港、万国数据等为代表的第三方 IDC 服务商；以阿里云、腾讯云、金山云、优刻得等为代表的 IAAS 服务商；以天玑科技、银信科技以及发行人为代表的系统集成商和第三方 IT 外包服务商。发行人在数据中心产业链中位于中游，隶属于 IDC 专业服务中“IT 外包服务商”。

③IDC 产业链下游是最终用户，即所有需要将业务运行在数据中心的企事业单位，主要包括互联网公司、生产制造企业、政府部门等。

一般情形下，中游基础电信运营商或第三方 IDC 运营商负责基础设施建设，并向最终用户提供机房托管服务；下游用户向上游算力设备商采购服务器、交换机等算力设备，向中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采购运维服务。同时，部分第三方 IDC 服务商也提供算力基础设施综合等增值服务，但一般无法满足大型互联网公司、云计算厂商的运维需求。各方交易关系如下图所示，此外，由于 IDC 运营和建设不同，也会导致各方交易关系发生变化。



根据 IDC 权属，IDC 可分为基础电信运营商 IDC、第三方 IDC 服务商 IDC 和大型互联网公司自建 IDC。除互联网公司自建 IDC 外，一般情况下，能源设备、电气设备等基础设施属于 IDC 运营方，IDC 机房内的算力设备产权属于最终用户。此外，为提供增值服务，部分基础电信运营商或第三方 IDC 服务商自主采购算力设备。但对于规模化互联网公司而言，一般均自主采购算力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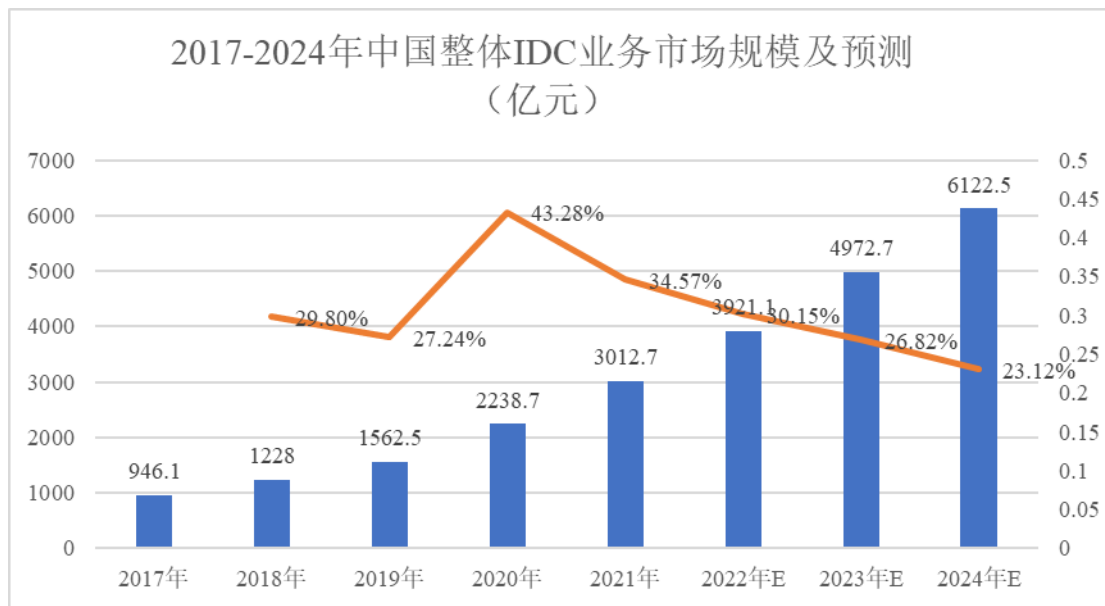
在数据中心产业链中，报告期内，公司属于位于 IDC 中游的“IT 外包服务商”，不参与 IDC 建设和运营，在 IDC 场景下的各类资产产权权属均不属于公司。

2、行业发展趋势

(1) 数据中心建设及运维服务市场保持高速发展

自设立以来，公司致力于成为服务于互联网行业数据中心的专业服务商，公司业务发展与数据中心和相关算力设备的发展密切相关。

由于 IDC 是数据计算、存储及交互的必要基础，数据流量的增长将带动 IDC 的长期需求提升。过去 5 年，电商、视频、云计算等互联网垂直行业快速崛起，京东、字节跳动、快手科技等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发展，海量数据流量已经致使 IDC 需求呈现爆发式增长，规模增速远高于全球平均水平。根据科智咨询统计，2021 年，中国整体 IDC 业务市场总体规模突破 3000 亿元，达到 3012.7 亿元，同比增长 34.6%，我国 IDC 市场规模不断扩大，逐步向成熟阶段发展，同比增速有所放缓，但未来依旧将保持 20% 以上的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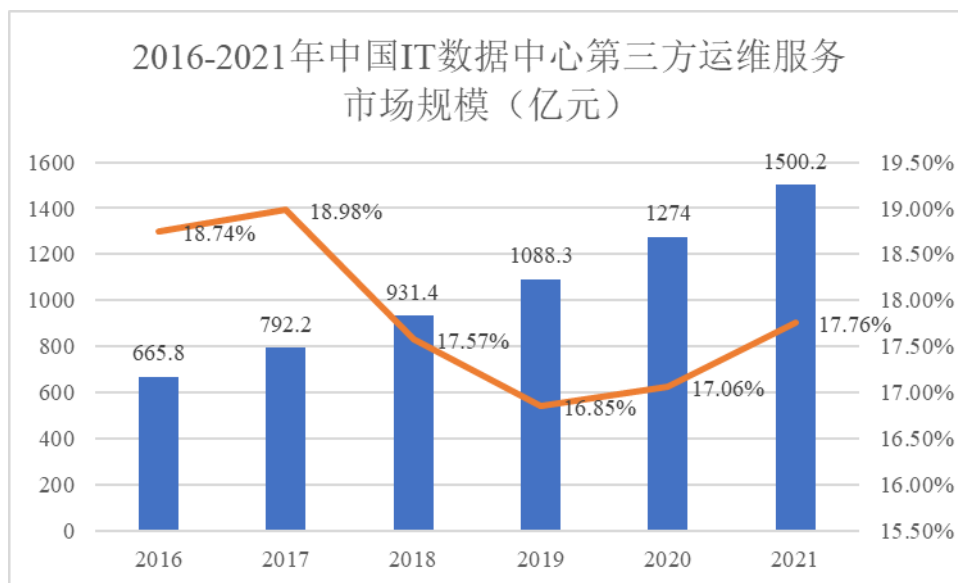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科智咨询

目前，我国数据中心的发展已经由以建设为主的阶段逐步过渡到建设和运维服务并重的新阶段。加强数据中心运维服务，提升 IT 系统的稳定性、可靠性和安全性，已成为国家在信息化发展中重点关注的方向。

(2) 数据中心第三方运维服务的占比逐年提升

自 2012 年起，数据中心第三方运维服务市场的比重持续增加，2017 年行业市场规模达到 792.2 亿元，占 IT 数据中心运维服务市场的 45.7%。随着数据中心运维服务由硬件运维向软件运维迈进，原厂服务商和第三方服务商产生分化，“去 IOE”架构下第三方服务商的综合能力更有吸引力，企业对第三方运维服务商的认可程度越来越高。



数据来源：智研咨询

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数据，预计 2023 年我国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市场规模将达到 3,210 亿元，2020 年至 2023 年复合增速为 6.07%，2025 年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市场规模将达到 3,668 亿元。其中，对于第三方运维服务市场，随着 IT 架构复杂性和多样性的不断提高，第三方运维服务商在降低运维成本、提升经营效率等方面优势日益明显，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增速亦保持较高水平。根据艾瑞咨询数据，预计 2023 年我国 IT 基础架构第三方运维服务市场规模将达到 1,694.10 亿元，2020 年至 2023 年复合增速达 14.32%，增速快于算力基础设施综合市场整体增速。

3、互联网、云计算数据中心建设快速发展

（1）互联网

我国数据中心的建设经历了由运营商主导到互联网公司和云厂商自建的过程，在主要由运营商主导数据中心建设的模式下，主要资源掌握在运营商手中，数据中心的主要用户，互联网公司和云厂商需要从运营商租赁机柜，才能部署自身发展所需的云 IT 资源。由于运营商数据中心建设周期较长，大多需要 2-3 年，极大地限制了我国数据中心的扩张速度。从 2017 年初开始，我国主要的互联网公司和云厂商开始自建数据中心，使得我国的数据中心的建设模式发生较大变化。由于互联网公司和云厂商对效率的追求和成本的控制，把数据中心的建设周期压缩到 12 个月以内，大大提高了数据中心的建设速度。

随着运营商投资的回落，中国将进入一个互联网公司和云厂商驱动 IDC 投资为主的新时代，届时互联网公司和云厂商资本支出有望超过运营商的资本支出。互联网公司和云厂商 IDC 建设龙头主要包括阿里巴巴、腾讯，同时，今日头条和抖音的火爆也为字节跳动在数据中心建设方面提供了高速追赶的动力和资源。

我国数据中心建设的快速发展将直接推动 IDC 综合服务商的业务增长。随着大型和超大型数据中心的建设，随之而来的是数据中心所要面对运行管理压力，突发的系统中断、宕机等问题时有发生，能效、安全、可扩展等一系列问题也接踵而至，直接拉动数据中心 IT 服务需求。

（2）云计算

随着云计算在各行各业的落地应用，企业陆续将传统的 IOE 架构向国产化和开源架构转型，IT 架构的变化也使得 IT 系统的复杂程度增加，异构的网络环境和多设备并行的情况为运维工作带来挑战。传统的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模式遇到瓶颈，进而出现通过云管理平台进行运维的新模式。云运维模式不仅解决了传统运维中人工干预、实时性差等痛点，更将以往的被动式运维转变为主动式服务，加速运维管理向 ITOM 的进程。

随着移动互联、云计算、物联网等技术快速发展，全球数据呈现爆发增长、海量集聚的特点。根据 IDC 的监测数据显示，2013 年全球大数据储量为 4.3ZB（相当于 47.24 亿个 1TB 容量的移动硬盘），全球大数据储量的增速每年都保持在 40%，2016 年甚至达到了 87.21% 的增长率。2016 年和 2017 年全球大数据储量分别为 16.1ZB 和 21.6ZB。根据 Statista 的数据统计，2020 年，全球大数据储量约为 47ZB。与此同时，大数据时代下语言记录、音频、图片和视频等非结构化数据量急剧增长，对数据加工的复杂度和速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传统的数据管理已经无法适应当下企业对数据管理的需求。数据资产管理通过集中整合企业内外部数据，建立标准化的数据管理体系，并面向业务运营提供数据服务能力作为支撑，既降低了企业数据使用的成本，又提高了以数据指导管理决策的效率。同时，数据资产管理的深化为整个大数据产业的良性发展奠定了基础。数据资产成为企业的核心战略资产，为数据交易市场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高质量的数据又反过来促进大数据应用及后续商业价值的实现。

3、行业利润水平

信息产业是与国民经济发展息息相关的战略性、支柱性产业，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新业态的出现驱动信息产业迈向新的阶段，IT 服务业发展为引领科技创新、驱动经济社会转型发展的核心力量。2019 年，中国 IT 服务市场规模达到 7,681.3 亿元，同比增长 11.9%，2014-2019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13.3%。相比软硬件产品，国内的 IT 服务商在渠道建设、行业理解、服务响应等方面具有优势，在此契机下强化自身品牌化建设，推动 IT 服务领域国内厂商的比例进一步提高。预计中国 IT 服务市场与欧美等发达国家的差距将加速缩小，行业利润水平有望进一步提升。

4、行业的经营模式和特征

(1) 数字经济持续增长，带动市场规模快速扩张

近年来，受益于新基建、数字经济等国家战略指引、电子商务、视频及游戏等移动互联网的需求稳定增长以及产业互联网的逐步兴起，我国 IDC 行业市场规模连续高速增长。未来，5G 技术普及，产业互联网需求爆发，市场需求将急剧增加，市场又将迎来新一轮的快速增长。2021 年中国 IDC 市场规模将接近 1,200 亿元，新增机柜数超过 30 万架。

(2) 政策引导，数据中心开启多层次、一体化的产业布局

发改委等四部门联合发布《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算力枢纽实施方案》，布局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包括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贵州、内蒙古、甘肃及宁夏八个地区。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等地，用户规模大，应用需求强烈，已经成为了全国的算力中心；贵州、内蒙古、甘肃、宁夏地区可再生能源丰富、气候适宜，数据中心绿色发展潜力较大，将作为非实时性计算中心和存储基地。未来，中西部地区将成为主要的数据资源池。

(3) 碳中和背景下，数据中心加速绿色化转型

双碳战略的提出，对数据中心节能降耗提出了更严格的要求；北京、上海及广东等地也接连发布一系列政策，推动绿色数据中心发展。在此背景下，各大厂商积极探寻 IDC 绿色化转型发展道路，通过购买绿证，进行碳交易、使用

光伏、风电等清洁能源、应用节能减排技术降低能耗水平等方式降低能耗水平。

（4）公有云规模高速增长，驱动数据中心产业持续发展

2015 年以来，公有云市场始终保持 50% 以上的迅速增长，预计未来五年，年均增速仍在 35% 以上。公有云业务扩张，阿里、腾讯、华为及电信等云厂商积极拓展可用区，大规模部署资源池，消纳大量 IDC 资源，是产业发展的关键推动力。云计算技术的应用，改变了企业 IT 部署方式，大量中小企业由自主采购 IDC 转向云上部署。未来，制造、医疗等传统领域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加速上云进程，将推动数据中心需求爆发式增长。

（5）资本持续加持，行业即将进入整合发展阶段

新基建政策影响下，中国 IDC 行业热度快速上升，国内外产业资本迅速涌入数据中心市场，包括麦格理、贝恩资本、红杉资本等国际基金公司，及中信产业基金、远洋资本等具有布局能力的国内资本，这些基金的进入，为数据中心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充足的资金支持。对于数据中心服务商来说，万国数据、世纪互联等头部企业凭借自身优势获取大量资金，在资本加持下开展横向并购。优势资源进一步向头部企业集聚，推动市场进入整合阶段。

（6）集约化优势凸显，超大型数据中心已经成为趋势

互联网企业业务扩张、云服务商资源池开始整合，企业对于单体数据中心规模提出更高要求。现阶段，阿里巴巴、腾讯、美团、快手等大型互联网企业均整合自身数据资源，集中部署。同时，数据中心服务商基于成本控制、能耗管控等因素考量，也倾向于集约化部署。中国数据中心形态已经呈现“量减体增”的发展趋势。截至 2021 年底，全国在建/规划超大型数据中心项目已经超过 60 个，是目前在运营项目数量的 3 倍。

（7）超大型互联网企业业务体量扩张，IT 部署方式逐步由云上部署转向独立部署

互联网企业 IT 部署呈现由云上部署到独立部署的变化发展路径。小型企业数据处理需求有限、资金能力相对欠缺，一般直接采购公有云服务进行 IT 部署；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数据量的增加，出于灵活性及数据安全等多方面因

素的考虑，逐渐开始采购数据中心；在业务规模足够大之后，头部企业也选择自建数据中心，以实现规模效应，降低部署成本。未来，随着大量中小型互联网企业发展，业务规模扩张，存量业务下云及新增业务处理倾向于独立部署，向服务商采购数据中心产品及服务，带来新的市场机会。

（8）项目集中落地，数据中心租赁价格出现调整

新基建政策下，大量数据中心项目进行集中建设，2021 年全国新增机柜数将超过 30 万架。在部分地区，供给资源的快速增加拉大整体供需差距，形成供大于需局面，导致服务商之间竞争加剧，机柜租赁价格有所下降。目前，全国各地区机柜租赁价格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主要体现在定制化项目上。从长期来看，市场新增供给保持稳定，需求持续增长，整体机柜租赁价格将保持基本平稳。

（9）核心地区资源趋紧，协同周边区域加速形成产业集群

在政策及需求的双重影响下，核心城市与周边地区协同发展的数据中心产业集群加速形成。北上广深地区是中国主要的数据中心市场，产业生态完善，近年来市场发展趋于饱和，政策环境趋于严格，新增供给规模有限；同时，北上广深核心城市经济活动密集，人口集聚，每年仍产生大量数据中心需求，部分时延要求不高的计算及存储需求外溢至周边地区。

（10）互联网及公有云业务下沉，带动区域中心城市数据中心投资热度持续上升

抖音、快手等移动互联网应用在一线城市用户数已接近饱和，开始在二线城市布局，寻求新的增长机会；阿里云、腾讯云及华为云等云服务商，也抓住当前产业互联网发展的契机，积极在二线地区布局大规模云计算资源池，通过与当地政府及企业合作，拓宽自身业务。其中，以武汉为代表的华中地区，和以重庆为代表的川渝地区，近年来产业发展迅速，数字经济蓬勃发展，成为互联网企业和公有云厂商重要的布局区域。

5、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受宏观政策和市场需求的影响，行业具有一定周期性，近年来，受移动互联网爆发式增长下，云厂商扩建需求增加，受新基建政策利好，总体产能亦实现较快增长。

（2）区域性

受不同地区信息化水平和信息化投入的不同，我国数据中心的布局存在着较强的区域性特征。数据中心 IT 服务行业的客户主要为政府和电信、金融、互联网等大中型企事业单位，客户在发达地区及中心城市相对集中，因此行业的发展体现出一定的区域性特征。

（3）季节性

数据中心 IT 服务行业主要客户为政府和电信、金融、互联网等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服务于互联网公司和云厂商客户的企业，季节性特征则较不明显。

6、行业的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1）行业技术特点和技术水平

随着半导体技术的快速迭代，CPU 性能快速提升，带动了存储技术、主板技术、网络技术的不断升级，从而导致算力设备技术水平提高。因此，为适应行业的快速发展，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商需要不断更新自身技术水平。

（2）上游供应商相对集中

公司主要销售的算力设备为服务器。目前，国内服务器生产制造主要集中在华为、戴尔、浪潮、中科曙光、新华三等少数品牌厂商，以及富士康、英业达等少数 ODM 厂商手中，行业上游供应商数量较少，品牌相对集中。

（3）运维服务客户粘性强

IDC 是互联网业务运行的基石，为满足国内互联网产业的高速发展，IDC 不断新建、扩容，并趋于大型化。随着 IDC 规模的扩大，相应产生了 IDC 运维需求。互联网业务的数据吞吐量大、高并发交互访问频繁等特点，导致了互联网行业对于算力设备安全、稳定运行的极致要求。因此，大中型互联网公司、云厂商对驻场运维服务商有着严格要求，同时，为避免切换服务商带来的潜在风险，客户一般不会轻易更换运维服务商，客户粘性强。

（4）人力成本占比高

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中，网络、硬件、系统等运维工作主要由工程师完成，因此运维服务所需工程师数量多，在总成本中占比较高，从而导致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商人员较多，人力成本占比高的特点。

7、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及其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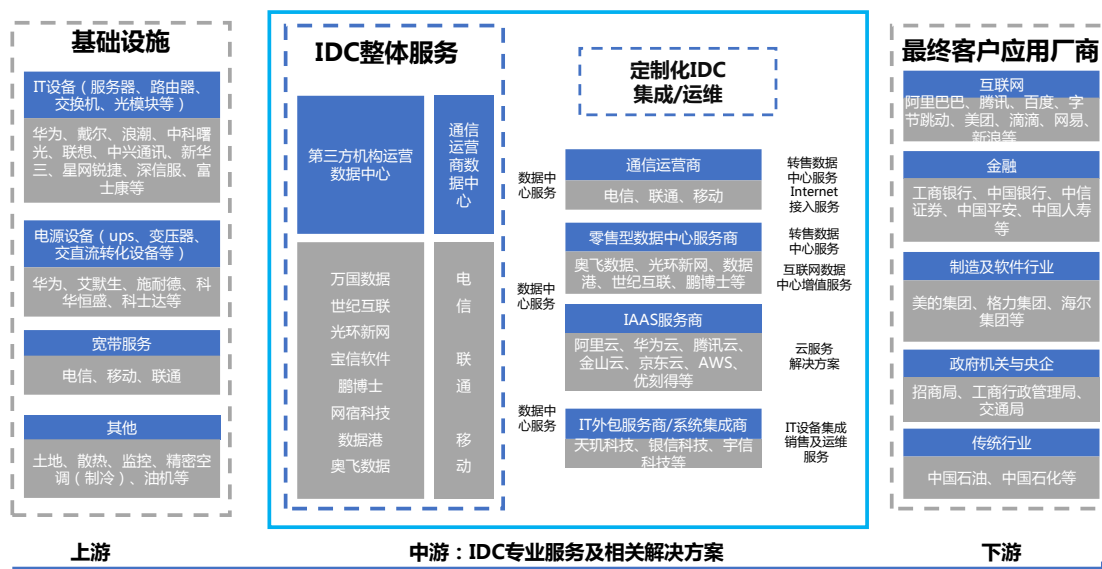
（1）上下游关联性

数据中心产业上游：设备和软件提供者。数据中心产业上游处在整个产业链的开始端，是设备和软件的提供者。这一端决定着数据中心产业的创新速度，具有基础性、原料性强的特点。上游掌握着核心技术，设备与软件涉及到数据中心产业的基础环节与技术研发环节，竞争主体较中游丰富。选取上游重点领域从现状与趋势出发，形成数据中心产业上游图谱。

数据中心产业中游：数据中心建设者。数据中心产业中游处于产业链的中间环节，是数据中心的生产建设者，是对上游资源的整合，并为下游用户做好风火水电的设施配套。近年来，政策引导多元主体共同建设，鼓励不同主体在数据中心建设运营中发挥各自优势，推动基础电信企业强化网络等基础设施建设，引导第三方数据中心企业提供差异化、特色化服务，支持互联网企业创新行业应用。多元主体互促互补，加速产业优质生态圈构建。

数据中心产业下游：数据中心使用者。数据中心产业下游处在整个产业链的末端，和整个数据中心产业的影响和互动愈加密切。一方面，数据中心下游的用户方可以通过中游建设运营者得到更好的基础设施服务，有更大的空间发展自身业务；另一方面，上游设备和软件的提供者供给情况受制于下游数据中心使用者需求的变化，下游使用者和上游设备和软件提供者往往相互依存、互相影响。

数据中心产业链



(2) 上游发展趋势

上游数据向好，印证全球服务器市场景气向上。作为专用于承载生产系统的高性能计算设备，服务器的硬件架构与普通计算机相似，但在安全性、处理能力、可靠性、可扩展性、可管理性等方面均有更高的要求。服务器行业经过数十年发展，其产品结构稳定、上游供应链成熟，主要的元器件供给细分市场均已形成较强马太效应，由少数厂商垄断。从英特尔、AMD、信骅等上游寡头的经营数据推断，服务器厂商整体表现出了积极的采购意愿与布局未来的态度。

(3) 下游发展趋势

下游需求饱满，对服务器行业增长提速保持乐观。在全球数据流量迅速增长以及公有云蓬勃发展的背景下，服务器作为云网体系中最重要算力基础设施，市场规模快速扩容。根据 IDC 统计数据，2017-2020 年全球服务器销售额复合增速超 12%，中国服务器销售额复合增速超 20%，呈现较强增长态势。随着未来 AI 与边缘计算等新应用场景兴起，服务器的重要性与需求空间将进一步提升。

服务器需求集中在互联网（包括云计算）、电信运营商、政府、金融等领域，其中互联网行业是服务器最主要的采购方，在整体需求中的占比接近 50%。互联网的服务器采购有望在 2022 年明显回暖，运营商、金融等传统领域

的需求则大概率将维持快速增长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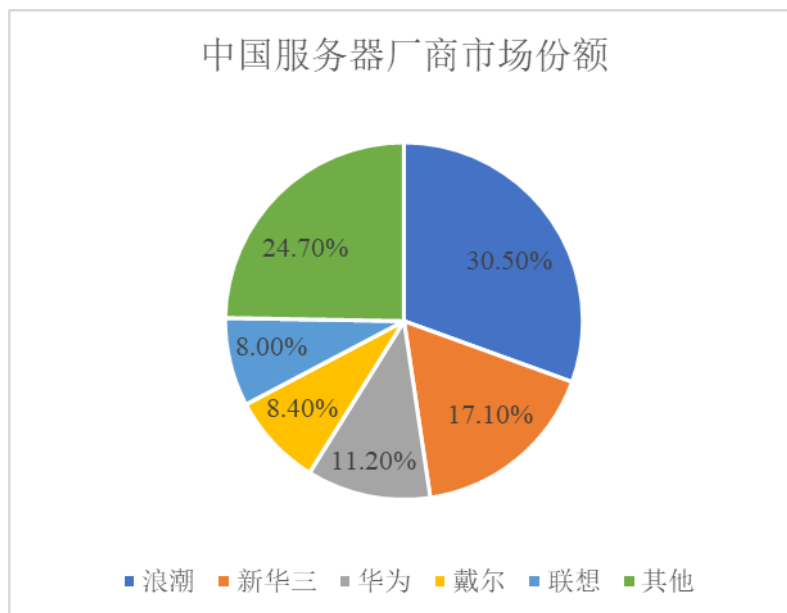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情况

1、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份额

目前在数据中心 IT 领域，市场参与者主要包括厂商、算力设备销售及服务提供商、产品分销商以及应用软件提供商。

（1）厂商：主要为数据中心提供最新的技术和硬件产品，盈利主要来源于研发和销售产品。厂商既包括 Oracle、IBM、HDS、EMC、HPE 等国际主流 IT 厂商，也包括华为、浪潮等国内厂商。

根据 IDC 公司发布的 2021 年全球服务器市场追踪报告，综合全年数据，受益于全球经济的快速复苏，2021 年用户对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的投资持续上涨，全球服务器市场出货量和销售额分别为 1,353.9 万台和 992.2 亿美元，同比增长 6.9% 和 6.4%。中国市场表现尤为强劲，销售额达到 250.9 亿美元，同比增长 12.7%，持续领涨全球。在国内服务器市场中，主要的品牌厂商有浪潮、华为、新华三、戴尔、联想等。2021 年主要品牌厂商出货量占比具体情况如下：



（2）算力设备销售及服务提供商：由早些年的产品分销商或者 IT 系统集成商转化而来，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熟练掌握各厂商主流产品及相关技术、在 IT 建设方面富有专业经验、拥有自己的服务体系。该类参与者的业务体系一般均包括咨询服务、产品供应、系统集成、技术服务等内容，其盈利主要来源

于系统集成和技术服务。根据各自的发展路径和专业领域，每家解决方案与服务提供商的业务结构不尽相同，有些以从事系统集成项目为主，有些以提供运维或专业服务为主，有些也从事软件开发业务。目前国内的算力设备销售及服务提供商如天玑科技、银信科技、宇信科技、神州信息、海量数据、先进数通、亚康股份等。

(3) 产品分销商：拥有与厂商的合作关系、高效的全国销售网络、齐全的产品线以及大量的现货库存。他们主要代理销售数据中心涉及的软硬件产品，其盈利主要来源于渠道销售。目前国内的产品分销商主要有神州数码等。

(4) 应用软件提供商：深入研究客户的业务流程，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应用软件，其盈利主要来源于应用软件的研发与销售。目前国内典型的应用软件提供商主要有东华软件、卫宁软件、用友网络、恒生电子等。

上述市场参与者的分类是相对的，由于各类参与者在业务范围上存在一定的交叉，在技术和产品上又有各自的定位和优势，因此各类参与者在市场上既相互合作、也相互竞争，共同构成了数据中心 IT 领域的生态系统。

在数据中心领域，公司的直接竞争对手是算力设备销售及服务提供商，他们为各行业用户提供综合的数据中心解决方案和服务。公司的间接竞争对手包括数据中心软硬件厂商、产品分销商和应用软件提供商，他们是本行业的重要参与者，在个别项目中，公司会与他们产生竞争，但总体而言彼此的关系主要是作为上下游进行合作。

2、行业进入壁垒

(1) 人才壁垒

IT 基础架构行业作为典型的知识密集型和人才密集型行业，其发展必须具备坚实的智力保障，拥有高水平、经验丰富、具备异构平台运维能力、技能结构合理的专业人才是推动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目前，本行业高水平专业人才储备不足，难以满足日益扩大的市场需求。行业先进入者已经通过长期经营拥有了一定的人才储备，而新进企业往往在短时间内难以建立一支优秀的人才队伍。因此，人才资源的积累是行业新进入者面对的重要壁垒之一。

(2) 技术壁垒

IT 基础架构覆盖品牌众多的服务器、存储设备、网络设备、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等 IT 软硬件产品，客户要求服务商对各类型、各品牌的 IT 软硬件产品进行统一的集中服务，但由于各品牌厂商的设备和软件产品均采用自己的体系和标准，从而要求服务商需要具备 IT 基础架构层强大的综合服务能力，能够为客户提供多品牌、跨平台的一站式综合服务，具有服务器、存储设备、网络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和开源软件等 IT 软硬件产品的综合问题分析解决能力，同时能够深刻理解客户 IT 环境、业务需求、管理流程等。此外，数据服务需要运用图数据库和图计算技术、图谱技术、机器学习技术等前沿技术，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因此，是否具备相应的技术能力以及丰富的技术和行业经验是行业内企业获取竞争优势的关键因素。

此外，技术服务是一个不断创新的领域，要求服务商以市场与客户需求为导向，建立完善的技术创新机制，不断增强技术研发与创新能力，从而进一步提高自身的市场竞争力。行业内现有企业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已经获得了相应的技术沉淀，新进入者将面临缺乏技术能力和技术经验的壁垒。

（3）客户资源壁垒

IT 基础架构行业客户以金融、电信、制造业、政府 IT、交通运输等行业大中型企事业单位以及政府机构为主，下游客户所提供服务和公众生活息息相关，同时其自身 IT 系统庞大、技术架构复杂，对 IT 基础架构安全性、稳定性、高效性要求很高，要求服务商更为熟悉其 IT 环境、业务需求、管理流程等，能够准确把握其服务需求、技术难点及发展趋势。鉴于上述原因，本行业客户倾向于与服务商签订较为长期服务合同，形成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当服务合同到期后，客户出于成本与替换风险考虑，会倾向于与原有服务商续签合同，后续采购行为具有一定的计划性、延续性和路径依赖性。此外，若服务商能够提前熟悉客户 IT 环境、数据架构、业务逻辑和数据逻辑等，其在提供运营数据分析过程中具有一定的先发优势。因此，客户资源壁垒对行业新进入者进行业务拓展设置了一定的障碍。

（4）品牌壁垒

IT 基础架构行业市场参与者众多，客户在选择服务商时会倾向于选择服务

水平优质、技术实力雄厚、具有品牌知名度的企业。例如大型互联网公司数据中心基础架构规模庞大、结构复杂、具有很高的运维难度，承接此类项目具有很高的门槛，需要保证项目执行的安全性、稳定性和高效性，实施并完成此类项目能够让行业内企业形成良好的品牌效应，从而为后续市场开发、业务拓展提供强有力的竞争优势；另外，长期积累的品牌效应能够在获取项目信息、提升议价能力、增强客户黏性等方面产生积极效应。因此，品牌壁垒对行业新进入者进行市场开发设置了一定的障碍。

（5）营销和服务网络壁垒

为了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扩展区域覆盖面、提升服务质量及响应效率，本行业服务商需要建立覆盖全国主要城市的营销和服务网络。建设覆盖全国主要城市的营销和服务网络是本行业服务商增强客户粘性、扩大市场占有率、提升品牌影响力的重要手段之一，在此过程中服务商需要投入大量资金、付出较长时间，并具备与之相适应的经营管理能力和内部控制体系。因此，覆盖全国主要城市的营销和服务网络是行业新进入者面对的重要壁垒之一。

3、发行人的市场地位和市场份额

我国数据中心运维服务市场容量巨大，根据艾瑞咨询的测算数据显示：2021年中国IT数据中心运维服务市场规模预计将达2,941.2亿元。IT国产化的大趋势导致国际厂商的垄断格局被打破，国内厂商的市场占比不断增加，其在运维服务领域也更加具有优势。在云计算趋势和数字化转型背景下，企业运维压力不断增大，第三方运维服务商能够针对不同厂商的产品提供运维服务，尤其在互联网、电信、金融、交通等IT数据中心运维的重点领域，第三方运维服务商所提供的一体化运维服务和综合解决方案具有明显的优势，使其成为越来越多企业用户的选择。公司客户主要集中于互联网行业，公司曾获取阿里巴巴最佳服务商、百度数据中心优秀服务奖等，在这些客户中占据了一定的市场地位。

4、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对手

互联网行业数据中心IT基础设施领域参与竞争的服务商众多，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厂商下属服务商如联想旗下全资子公司阳光雨露，互联网行业内

的专业第三方服务商如金石易服、金道天成，互联网行业外的潜在对手如天玑科技、银信科技、宇信科技、神州信息、海量数据、先进数通等专业第三方服务商，不排除其从其他行业进入互联网行业。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企业介绍
1	阳光雨露	2002年10月	阳光雨露信息技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总部位于北京，联想集团旗下全资子公司，致力IT服务。在全国105个主要城市建立服务网络，其中包括243家直属服务站，超过2,400家合作服务网点，和超过10,000名的专业工程师团队。全国拥有3大呼叫中心，9个二级维修中心。
2	金石易服	2005年3月	金石易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总部设在北京，金石易服致力于为互联网、设备厂商、运营商等客户提供数据中心全生命周期定制化服务，涵盖了数据中心的咨询设计、建设交付、整体运营、优化改造、边缘计算等服务，创立有大型数据中心人才培养机构“仁知学院”和业界公认的数据中心服务平台“易服立达”。
3	金道天成	2003年1月	北京金道天成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总部位于北京，专注为中国本土及海外客户提供管理服务的IT运营外包服务。通过结合跨国企业客户的IT外包服务实践，和IT运营及管理经验，金道不断完善以ITIL为基础的服务方法和流程，及多种自动化、可视化服务管理工具。
4	天玑科技 (300245.SZ)	2001年10月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上市，总部设在上海，是一家数据中心IT基础设施第三方服务提供商，为客户提供IT维保服务、IT管理外包服务、IT专业服务和互联网+大数据的SaaS沟通互联解决方案。
5	银信科技 (300231.SZ)	2004年5月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上市，总部设在北京，国家级重点高科技企业，一直专注于数据中心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领域，是中国数据中心第三方运维服务领域的领先者和推动者。截至2018年，银信科技算力设备服务规模已超150,000台套，用户数量超800家，已覆盖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150多个城市。
6	宇信科技 (300674.SZ)	2006年10月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上市，是中国金融IT服务领军企业，主要从事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包括咨询、软件产品、软件开发和实施、运营维护、系统集成等信息化服务。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在全国拥有27家控股子公司和13家参股企业，集团员工总人数9000余人。
7	神州信息 (000555.SZ)	1993年7月	神州数码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于1994年上市，系早期参与行业信息化建设的企业之一，神州信息依托云计算、大数据、量子通信等技术，面向金融、政企、电信、农业、制造等行业提供规划咨询、应用软件设计与开发、技术服务、云服务、数据服务、量子通信等服务内容，以数据赋能行业创新升级，助力产业升级、价值重塑。
8	海量数据 (603138.SH)	2007年7月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上市，总部设在北京，是中国领先的数据技术提供商，业务涵盖数据服务、数据分析和数据应用等领域，为客户提供自主研发的数据技术产品，包括数据库、数据存储、数据安

			全等系列产品。
9	先进数通 (300541.SZ)	2000年 10月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于2016年上市, 主要业务为提供面向商业银行为主的IT解决方案及服务, 包括IT基础设施建设、软件解决方案及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数据来源: Choice、各个公司网站。阳光雨露、金石易服、金道天成均未上市。

(四) 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算力设备销售

(1) 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互联网行业, 以满足客户需求为核心。在国内互联网跨越式发展过程中, 逐步形成了对速度的极致追求, 并导致其对硬件供应商的响应速度、服务质量的严格要求。公司在长期服务于互联网客户中, 不仅熟悉了行业的需求特点, 对特定业务场景也积累了大量的实践经验, 并形成了与客户需求相匹配的业务体系。针对互联网客户需求时间紧迫、要求多样、配置灵活并追求性价比等特点, 公司自建了测试选型团队, 通过模拟实际业务场景测试主流产品性能, 在精准把握客户需求的基础上, 进一步增加了对供应商产品性能的熟悉度。通过多年积累的行业经验, 公司在需求把握准确性、交付及时性、价格竞争性等多方面占据竞争优势。

(2) 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深耕互联网行业多年, 已累计服务了上百家互联网行业客户, 涵盖了社交媒体、旅游出行、本地生活、云计算等多种互联网应用领域, 服务对象包括新浪、搜狐、网易、滴滴、携程、五八同城、饿了么和金山云等, 在互联网行业内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良好的业界口碑。并与主要客户之间培养出了较强的客户粘性和良好的互信关系。合作超过10年的主要客户有网易、搜狐、新浪、金山云等, 合作超过5年的主要客户包括五八同城、携程等。

(3) 供应商合作优势

公司深耕互联网行业超过10年, 与行业内主要供应商均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例如, 公司与戴尔合作超过10年, 与华为合作超过8年, 与浪潮合作超过5年。公司在戴尔、华为、浪潮等均拥有一级代理资质, 还曾荣获戴尔10年辉煌成就奖, 华为特别贡献奖、优秀互联网行业突出贡献奖等。2021年戴

尔、华为、浪潮三家合计占国内服务器市场份额超过 50%。公司同时与行业内多家主要供应商均保持着稳定合作，保障了产品的供应能力，提高了公司的议价能力，巩固了公司的市场地位。

（4）技术管理优势

公司技术团队拥有丰富的行业技术背景及实践经验，核心人员从业经验近 20 年，还有部分技术人员来自于品牌厂商，可以为客户提供原厂级别的技术支持。公司掌握稳定测试和无人值守安装系统等 Linux 开源工具及技术，在满足客户需求、提供增值服务等方面，公司拥有坚实的技术基础。此外，核心管理团队经历了国内互联网从小到大，从大到强的过程，不仅积累了行业管理经验，并且为公司建立完善、高效的管理体系。通过稳定的核心团队、制度化的管理和一致的经营理念，在国内互联网日新月异的变化和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不仅保证了经营业绩的持续、快速增长，而且有效控制了经营风险。

2、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1）行业经验优势

算力基础设施是互联网公司的底层支撑，随着国内互联网公司的大型化，引发了互联网算力基础设施的运维需求。由于大型互联网公司业务规模大、复杂度高，其对算力基础设施综合的不仅要求高，而且特别关注安全性，而行业经验则是判断算力基础设施综合安全性的最重要依据。此外，基于安全性考虑，也决定了互联网公司变更运维服务商频率低，无形中增加了行业进入难度。

公司通过早期自建算力基础设施综合团队，并依托互联网算力设备销售业务培养了专业运维人员，使公司具备了原厂级维保能力，并逐步进入到大型互联网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领域。公司凭借先发优势，抢占了市场先机，通过业务实践，积累行业经验，促进自身成长，形成良性循环。公司拥有的行业经验，不仅为公司赢得了市场份额，而且形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2）客户资源优势

凭借过硬的运维服务能力，公司赢得了国内大部分知名互联网公司的认可，主要客户包括阿里巴巴、腾讯、百度、字节跳动、滴滴、美团、新浪、搜

狐等。公司曾获取阿里巴巴最佳服务商、百度数据中心优秀服务奖等荣誉。优质的客户资源和良好的业界口碑，奠定了公司的市场地位，是公司拓展市场的重要竞争优势。此外，上述公司基本代表着国内互联网公司的最高技术水平，通过为它们服务，可以使公司紧密接触当前主流技术，掌握业界最新发展动态，从而进一步巩固公司已有的竞争优势。

（3）技术管理优势

技术能力是公司市场竞争能力的基础，公司通过不断将积累的行业经验与理论知识相结合，形成了自身的核心技术。例如，算力基础设施综合知识图谱系统、运维流程 SOP 模型、ITIL 生命周期流转控制、运维可视化技术等。此外，公司将核心技术与流程管理相结合，形成标准化的流程管理，保障了服务业务质量的统一与稳定。在管理方面，公司管理团队主要成员均是公司自主培养，不仅具备了丰富的实践经验，而且通过长期与互联网头部企业合作，深刻理解行业痛点和发展动态。此外，公司重视信息系统对组织管理的支撑作用，自主研发的信息系统涵盖了事件响应、服务调度、备件管理等各方面，将任务分配、人员安排、物资协调、现场管理等有机结合，提升服务效率和人均绩效。

（4）规模优势

目前，公司在人员规模、网点覆盖率等方面已形成规模优势。目前，公司在人员规模、网点覆盖率等方面已形成规模优势。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技术人员超过 1,600 人，比 2020 年末增加近 600 人，为国内外 140 个数据中心提供服务，运维的服务器合计约两百万台。公司在北京，上海、深圳、广州、杭州、天津以及香港等城市设有运营主体，在美国、新加坡、加拿大等海外地区拥有分支机构，形成了覆盖大中华地区、东南亚和北美地区的运维服务能力。规模优势是服务响应速度的保障，不仅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而且可以通过规模优势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盈利能力，进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七、公司主要业务的相关情况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面向互联网数据中心，以算力设备销售、运维为核心的 IT 服务商，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大中型互联网公司和云厂商提供算力设备销售及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公司致力于通过“C+4S（顾问 Consultant、销售 Sale、运维 Service、备件 Sparepart、反馈 Survey）”的模式，为客户算力设备提供涵盖测试选型、运营维护、售后维保的全生命周期专业服务。

凭借长期的技术、实践积累，公司形成了为数据中心产业链上下游客户同时服务的能力，形成了完善的服务体系。在产业链上游，公司与华为、戴尔、浪潮、中科曙光、新华三等主流品牌厂商及富士康、英业达等 ODM 厂商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在产业链下游，公司为阿里巴巴、腾讯、百度、金山云、滴滴、网易、新浪、搜狐、五八同城、携程在内的大中型互联网公司和云厂商提供专业算力设备产品及服务。

公司总部设立于北京，在上海、深圳、广州、杭州、天津、香港等主要城市以及美国、新加坡、加拿大拥有分支机构，形成了覆盖大中华地区和北美地区的服务响应能力。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形成了数据中心运维可视化管理系统、IT 资产管理系统、售后服务管理系统、知识共享系统等 119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专注于互联网行业，通过模式创新、专业化服务，形成了具备自身特点的业务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06,477.77	100.00	117,479.96	99.92	121,193.82	99.97	134,558.51	99.86
其他业务收入	-	-	91.92	0.08	31.83	0.03	195.00	0.14
营业收入	106,477.77	100.00	117,571.88	100.00	121,225.65	100.00	134,753.5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34,558.51 万元、121,193.82 万元、

117,479.96 万元和 **106,477.77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算力设备销售和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86%、99.97%、99.92% 和 100.00%，主营业务突出。

(1) 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算力设备销售	78,154.01	73.40%	82,320.86	70.07%	90,008.46	74.27%	112,852.16	83.87%
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28,323.77	26.60%	35,159.10	29.93%	31,185.36	25.73%	21,706.35	16.13%
其中：驻场运维服务	17,485.31	16.42%	19,367.60	16.49%	16,753.54	13.82%	12,427.80	9.24%
售后维保服务	6,648.46	6.24%	10,142.93	8.63%	7,769.60	6.41%	5,458.87	4.06%
交付实施服务	4,190.00	3.94%	5,648.57	4.81%	6,662.22	5.50%	3,819.68	2.84%
合计	106,477.77	100.00%	117,479.96	100.00%	121,193.82	100.00%	134,558.51	100.00%

(2) 营业收入按区域划分

① 算力设备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收入分区域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北地区	55,614.99	71.16%	61,797.70	75.08%	55,332.04	61.47%	58,110.19	51.49%
华东地区	4,589.58	5.87%	12,581.13	15.28%	12,805.98	14.23%	31,655.50	28.05%
西南地区	699.02	0.89%	905.71	1.10%	2,345.75	2.61%	3,380.38	3.00%
华南地区	12,665.65	16.21%	4,767.54	5.79%	504.37	0.56%	1,570.30	1.39%
华中地区	69.56	0.09%	71.25	0.09%	413.16	0.46%	143.10	0.13%
西北地区	3,883.48	4.97%	36.11	0.04%	5.15	0.01%	46.46	0.04%
东北地区	14.29	0.02%	10.24	0.01%	18.81	0.02%	21.91	0.02%
海外	617.44	0.79%	2,151.18	2.61%	18,583.20	20.65%	17,924.31	15.88%
合计	78,154.01	100.00%	82,320.86	100.00%	90,008.46	100.00%	112,852.1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算力设备销售业务主要集中于国内，占比分别为

84.12%、79.35%、97.39%和 **99.21%**。其中，国内客户主要集中在华北地区和华东地区，上述两个地区销售收入之和的比例分别 79.54%、75.70%、90.36%和 **77.03%**。

②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收入分区域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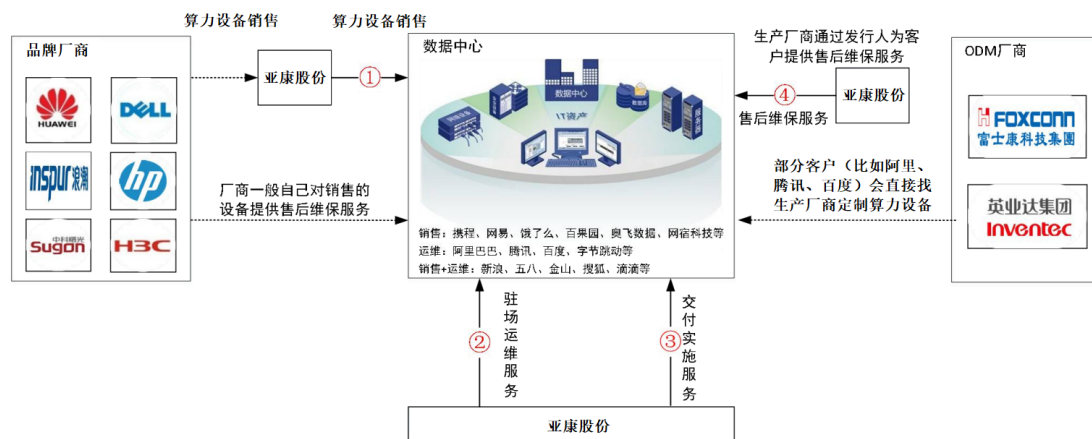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北地区	10,934.92	38.61%	14,885.81	42.35%	13,772.07	44.16%	9,979.04	45.97%
华南地区	3,596.25	12.70%	3,353.35	9.54%	2,461.88	7.89%	2,180.23	10.04%
华东地区	6,698.72	23.65%	7,107.39	20.21%	2,620.14	8.40%	1,539.26	7.09%
国内其他	308.11	1.08%	128.30	0.36%	129.93	0.42%	92.94	0.43%
海外	6,785.77	23.96%	9,684.25	27.54%	12,201.34	39.13%	7,914.88	36.46%
合计	28,323.77	100.00%	35,159.10	100.00%	31,185.36	100.00%	21,706.3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主要集中于国内，占比分别为 63.54%、60.87%、72.46%和 **76.04%**。其中，国内客户主要集中在华北地区、华南地区。

2、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大中型互联网公司和云厂商提供算力设备销售及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包括驻场运维服务、交付实施服务和售后维保服务。



(1) 算力设备销售

算力设备销售是指发行人根据客户业务需求，依托选型顾问和交付管理等附加服务，为金山云、新浪、搜狐、五八同城、携程、饿了么、滴滴等客户提供华为、戴尔、浪潮、中科曙光、新华三等品牌厂家的算力设备产品，其售后维保服务一般由品牌厂商负责。

公司销售的主要算力设备包括服务器、服务器配件及网络设备配件等，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具体类型	应用场景	具体功能	示例
服务器	机架式服务器 1U、2U 及 4U	主要适用于需要大量服务器的企业，例如互联网企业、互联网数据中心等，满足构建自主可控的服务器平台需求	服务器在网络中为其他客户机提供计算或者应用服务，具备承担响应服务需求、承担服务、保障服务的能力。	
服务器配件	内存	服务器的重要组成部分	与 CPU 进行沟通的桥梁，用于暂时存放 CPU 的运算数据，以及与硬盘等外部存储器交换的数据。	
	硬盘	服务器的重要组成部分	服务器主要的存储器，用来储存数据。	

	CPU 卡	服务器重要组成部分	CPU 作为计算机系统的运算和控制中心，是信息处理、程序运行的最终执行单元。	
	GPU 卡	服务器的重要组成部分	服务器中图形处理和高性能运算等工作的微处理器，主要应用于图形处理、数据挖掘、人工智能等方面	
网络设备配件	路由器	构建网络互联的重要组成部分	连接两个或多个网络的硬件设备，根据选定的路由算法把各数据包按最佳路线传送到指定位置	
	网关	构建网络互联的重要组成部分	网关是一种充当转换任务的计算机系统，是一个翻译器，网关对收到的信息要重新打包，以适应目的系统的需求。	
	交换机	构建网络互联的重要组成部分	用于电（光）信号转发的网络设备，主要功能包括物理编址、网络拓扑结构、错误校验、帧序列以及流量控制等。	

(2) 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包括驻场运维服务、售后维保服务和交付实施服务三大类。随着数据中心规模的持续扩张，行业内催生了数据中心第三方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的需求，公司凭借着自身的服务团队，逐步为阿里巴巴、腾讯、百度等客户的数据中心提供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形成了以 IDC 驻场运维服务为基石，售后维保和交付实施协同发展的服务模式。

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是依托于算力设备销售业务发展而来，目前，算力

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已形成独立的业务体系，不依赖算力设备销售业务可以自主获取客户。在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中，发行人凭借自身团队人员、技术和组织管理，独立开展服务、自主承担交付成果的质量风险和其他法律风险。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业务在工作内容、时间安排等方面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业务类型	业务内容	是否服从客户的统一调配、安排
1	驻场运维	公司提供服务器运维岗、网络运维岗和资产管理岗等岗位，根据合同约定，不同的岗位提供不同的运维服务	否 客户只对具体岗位职责进行监督管理，公司对岗位服务负责，具体人员、人员调配、现场管理、工作考核等由公司自主管理
2	售后维保	对服务器等设备提供部署安装、故障维修等服务	否 公司对工作结果负责，自主管理工作人员、工作内容和工作时间
3	交付实施	提供 CDN 节点建设、设备搬迁、综合布线等服务	否 公司对工作结果负责，自主管理工作人员、工作内容和工作时间

三种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均签署了独立的合同订单，不存在基于同一客户、同一项目的情形。

①驻场运维服务

驻场运维服务是指由公司向阿里巴巴、腾讯、百度等客户的数据中心派驻工程师，根据客户要求的服务等级（SLA）和服务流程（SOP）提供相应算力设备的日常运维服务。根据工作内容、工作职能不同，驻场运维工程师一般可分为服务器运维岗、网络运维岗和资产管理岗等。服务器运维岗主要负责服务器综合运维、服务器故障处理、IDC 巡检、服务器利旧、综合布线等职能；网络运维岗主要负责安装部署、故障检测、网络变更等职能；资产管理岗主要负责设备出入库、资产管理与盘点等职能。

服务种类	服务项	服务内容
资产管理岗	出入库管理	库房进行物资入库、出库操作，对于出库、入库设备进行可用性验收、核对设备信息及备件信息的完整性，同时记录跟踪整个操作过程，确保过程可追溯；
	库房管理	定期对建设资产存储环境、库房温湿度状况，设备及备件的包装情况、人员出入记录及录像安防等设备的可用性进行管理，同时定期进行维护；
	资产管理及盘点	定期对线上、线下设备的完整性和准确性进行内部检查和核验，同时记录及跟踪解决内部发现的问题，并对后续工作进行流程优化，保证资产信息的准确性与完整性；

服务器运维岗	IDC 巡检	定期对整体运营环境进行安全巡检，确保基础环境及相关设备的稳定性和可用性，同时记录相关故障，进行后续跟踪、维护、反馈等相关工作
	服务器综合运维	设备初始化相关设置、对设备进行系统安装、扩容、改造等优化升级、对于故障进行现场排查故障、进行设备报修及跟进处理等工作。
	服务器故障处理	综合排除设备故障，对于设备的网络链路，硬件参数及可用性，系统版本的稳定性进行现场综合故障排除，排除故障后对于设备故障的统计和分析等工作
	综合布线运维	处理 IDC 内少量网线（光纤）布线、水晶头制作、光缆铺设、机架层板安装或调整、电源线安装、贴标签等工作；施工工艺及质量须符合客户要求。
	服务器利旧	对于退役设备进行数据清除，确保数据安全，对利旧设备进行分类存储、记录及后续跟踪工作；
	设备搬迁、退役	按客户工作任务书要求，对指定服务器进行物理搬迁或退役操作。
网络运维岗	备件管理	定期对网络设备、虚拟网络设备的备机备件进行系统升、版本同步，同时对网络资产出入库操作、核查和统计、物理搬迁等工作做好对应关系的记录。
	安装部署	网络设备及虚拟网络设备的安装部署、配置及升级改造，完成相关调试。
	故障检测	保障设备运营状态、确保设备 IP 连通性、同时对现场端口核查、确保资源可用性，问题设备故障检测的报告编写及后续跟踪处理等工作。
	网络变更	制定网络变更计划，实施现场网络设备的配置改造、升级、扩容等变更，同时确保网络变更设备的可用性，对网络变更进行记录

资产管理岗、服务器运维岗、网络运维岗为操作岗，除操作岗位外，根据客户需求还提供主管岗等，主要负责机房管理工作，包括统计记录、工程师培训考核、撰写报告以及与客户沟通等。

②售后维保服务

富士康、英业达为主流的 ODM 厂商，与传统华为、戴尔等品牌厂商不同，富士康、英业达主要集中在生产、制造环节，之前是为华为、戴尔等品牌进行代工生产，并没有在国内及海外建设服务网点，亦无完善的售后维保服务团队，生产的服务器由品牌厂商负责销售及售后维保。

随着互联网巨头阿里巴巴、腾讯等公司规模巨大，不再购买品牌厂商的服务器，而通过 ODM 厂商富士康、英业达定制生产。客户与 ODM 厂商直接从研发、生产到供应链进行对接与合作，而服务体系搭建需要支出相当多的成本、资源和时间，所以 ODM 厂商将该部分业务进行外包，自身侧重于研发、制造和供应链整合，由服务商来进行服务交付、售后与网点和体系的建设，保障自

身业务的持续发展。发行人为阿里巴巴、腾讯、百度等互联网巨头提供驻场运维服务，对互联网机房运行环境熟悉，对服务器维保经验丰富，因此由发行人提供售后维保服务。富士康、英业达等 ODM 厂商基于业务发展需求，以及公司在互联网行业内的 IT 服务能力，将相关产品的交付、售后维保服务外包给公司，由公司向阿里巴巴、腾讯、百度等数据中心提供包含产品交付、备件管理、售后维保等内容的原厂级售后维保服务。

③交付实施服务

交付实施服务是指当新建 IDC、IDC 扩容改造、CDN 节点新建和升级改造时，公司派遣工程师完成算力设备的最终上架运行工作。交付实施服务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CDN 建设、综合布线工程、算力设备搬迁等。

A.CDN 建设服务

在 CDN 项目中，发行人提供的服务内容主要包括节点新建、节点扩容、节点改造，以及节点巡检、故障处理等日常维护服务。

发行人通常按照节点数量或人工数量进行收费，受前述节点类型、节点规模、任务紧迫性、节点区域分布、机房环境、是否需要协调物流仓储等各方资源等因素的影响，CDN 节点建设根据不同客户对节点建设的服务内容不同导致价格差异较大。

B.综合布线工程

在布线项目中，发行人提供的服务内容主要包括现场勘查、制定施工方案、各类线缆的安装及敷设、机柜及附属设备安装，以及线路测试等。发行人主要根据项目规模、机房位置以及前述工作项的类型、线缆长度和数量进行收费。综合布线每条价格差异较大主要是线的品种、长度及布线安排不同而价格差异较大。

C.设备搬迁

在设备搬迁业务中，客户通常需要发行人完成服务器等算力设备的下架、包装、物流、保险、重新上架、服务器调试等工作内容。根据客户要求不同，既有把搬迁项目作为一个项目进行整体收费的，也有根据不同工作项分别进行收费的项目，设备搬迁业务主要根据设备类型、运输距离定价。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算力设备销售

（1）盈利模式

公司依托选型顾问和交付管理等附加服务，为客户提供戴尔、浪潮、曙光、新华三等厂家的算力设备产品。这类业务亦可以被称为系统集成业务——即公司整合上游供应商的产品，集成本公司的软件和技术沉淀，向下游公司交付高性价比的算力基础设施。在该业务中，公司业务盈利来源于为客户销售设备的差价。

（2）采购模式

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采购的主要产品包括服务器及配件、网络设备及配件等。公司上游品牌厂商主要包括戴尔、浪潮、华为、中科曙光、新华三等。公司的采购模式既包括品牌厂商直采，也存在向代理商采购。公司向代理商采购产品，主要是基于流动资金原因，通过代理商采购公司无需预付货款，资金压力较低。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接面向最终用户的直接销售和项目集成交付模式，依托自身的销售团队，开拓市场。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互联网行业，积累了大量的互联网客户资源，并通过客户介绍，参加行业协会活动等方式不断发展新客户。对于老客户，公司通过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来维持与客户的合作关系。

2、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

（1）盈利模式

算力基础设施运维服务包括园区驻场运维服务、售后维保服务和交付实施服务，形成了独立的业务体系，以园区驻场运维服务为基石，售后维保和交付实施协同发展的盈利模式。

（2）采购模式

算力基础设施运维服务主要依靠运维工程师，公司已自主培养了一支行业内规模较为庞大的工程师团队，并主要依托自身工程师开展业务。公司将持续

招聘和培训合格的工程师。

(3) 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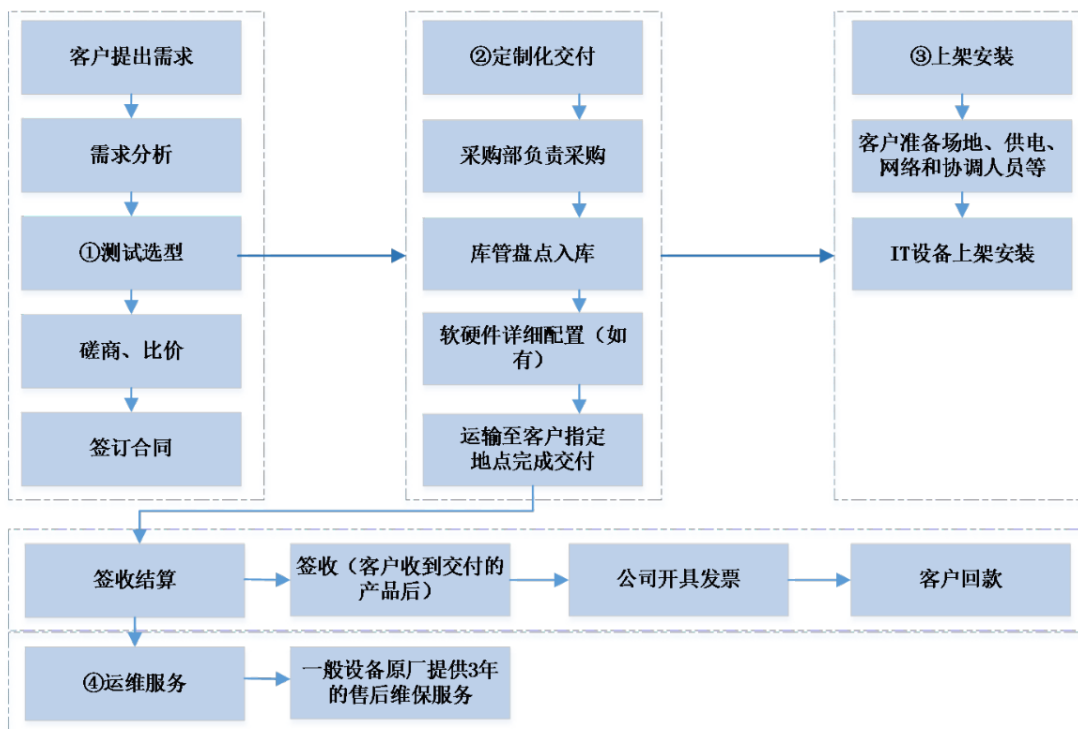
根据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向客户提供综合服务，即由公司直接对客户提供服务。

3、研发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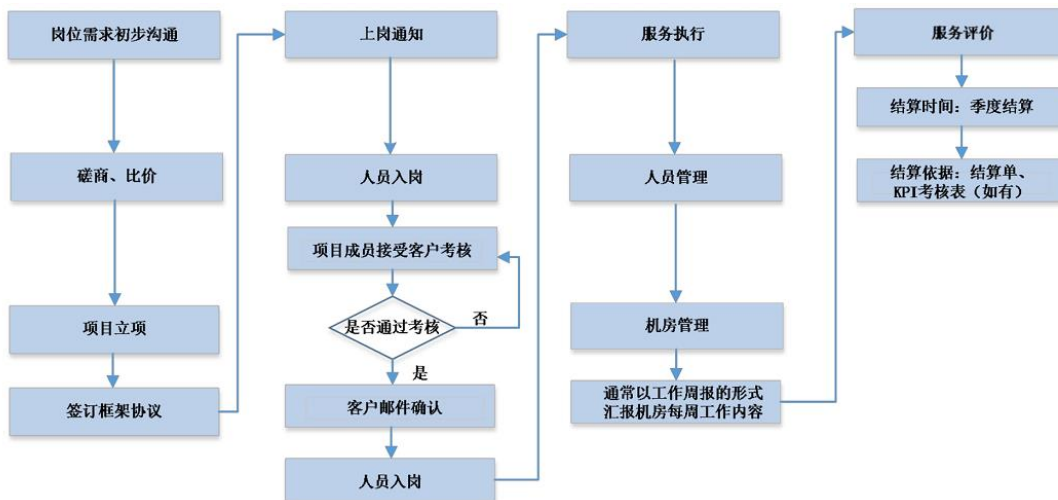
公司的研发项目均为自主研发，公司的技术研发过程遵循 CMMI 规范，已获得 CMMI 三级认证，公司研发过程分为五个阶段：立项、计划和规范、研发、测试和评估、产业化阶段，根据项目的特性或规模，可针对具体情况有所调整。

(三) 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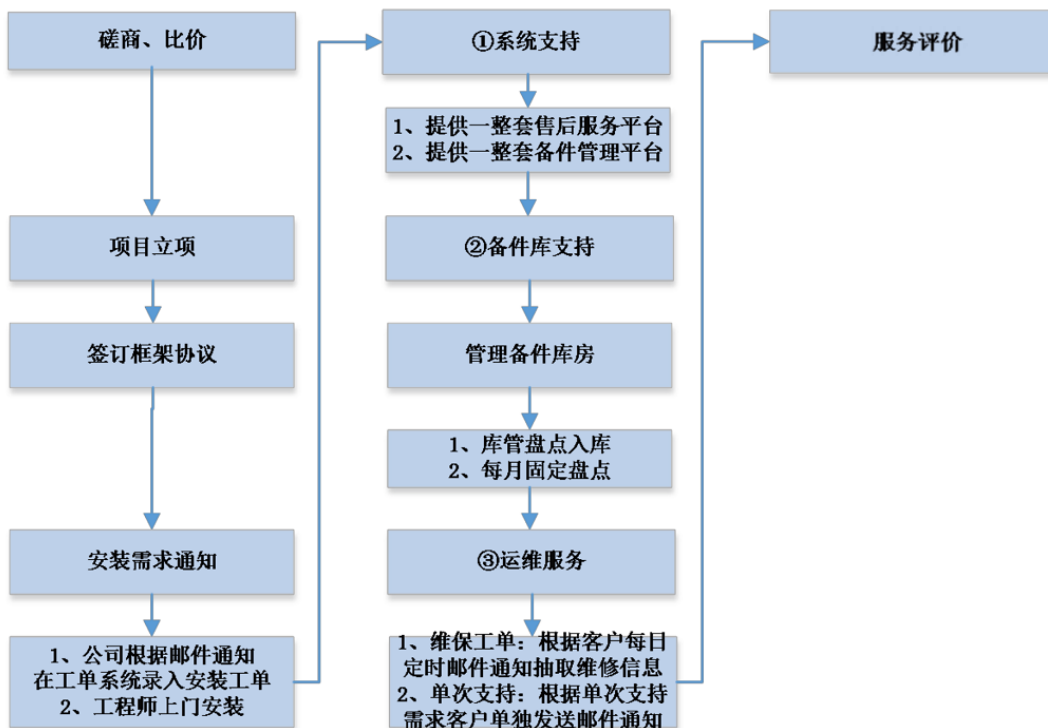
1、算力设备销售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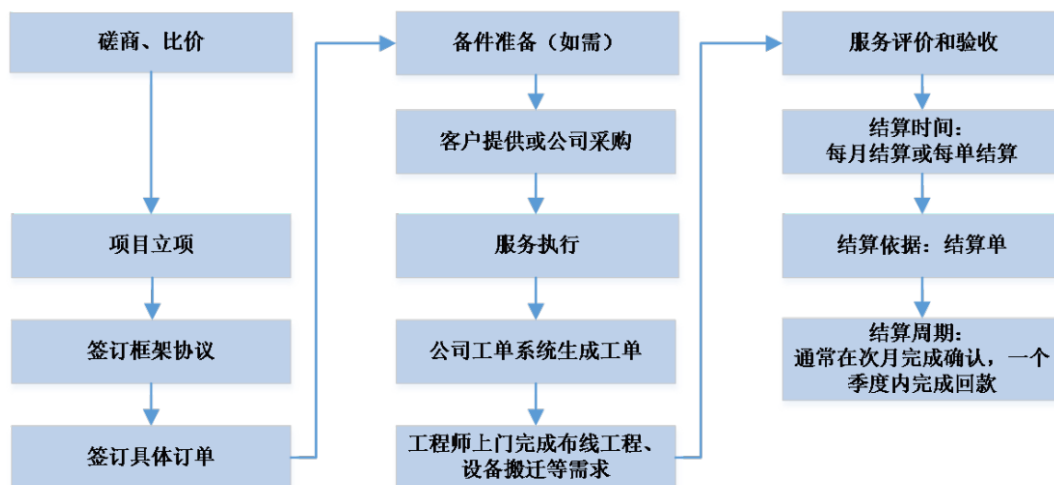
2、驻场运维服务流程图



3、售后维保服务流程图



4、交付实施服务流程图



（四）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收入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34,558.51 万元、121,193.82 万元、117,479.96 万元和 **72,490.41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算力设备销售和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86%、99.97%、99.92% 和 100.00%，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种类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算力设备销售	78,154.01	73.40%	82,320.86	70.07%	90,008.46	74.27%	112,852.16	83.87%
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28,323.77	26.60%	35,159.10	29.93%	31,185.36	25.73%	21,706.35	16.13%
其中：驻场运维服务	17,485.31	16.42%	19,367.60	16.49%	16,753.54	13.82%	12,427.80	9.24%
售后维保服务	6,648.46	6.24%	10,142.93	8.63%	7,769.60	6.41%	5,458.87	4.06%
交付实施服务	4,190.00	3.94%	5,648.57	4.81%	6,662.22	5.50%	3,819.68	2.84%
合计	106,477.77	100.00%	117,479.96	100.00%	121,193.82	100.00%	134,558.51	100.00%

（1）算力设备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算力设备销售分别实现收入 112,852.16 万元、90,008.46 万

元、82,320.86 万元和 **78,154.0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3.87%、74.27%、70.07% 和 **73.40%**，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客户主要是国内大中型互联网企业和云厂商。

(2) 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① 驻场运维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驻场运维服务分别实现收入 12,427.80 万元、16,753.54 万元、19,367.60 万元和 **17,485.3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9.24%、13.82%、16.49% 和 **16.42%**。报告期内，公司驻场运维服务客户主要是阿里巴巴、腾讯、百度、字节跳动等大型互联网公司。

② 售后维保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售后维保业务分别实现收入 5,458.87 万元、7,769.60 万元、10,142.93 万元和 **6,648.46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4.06%、6.41%、8.63% 和 **6.24%**。报告期内，公司售后维保服务主要客户是紫光股份、富士康和英业达，公司为其销售的服务器提供原厂售后维保服务。

③ 交付实施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交付实施服务分别实现收入 3,819.68 万元、6,662.22 万元、5,648.57 万元和 **4,190.0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2.84%、5.50%、4.81% 和 **3.94%**。公司交付实施服务主要客户是阿里巴巴、百度、字节跳动。

2、销售情况及主要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序号	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022 年 1-9 月	1	第一名	10,272.83	9.65%
	2	第二名	6,274.73	5.89%
	3	第三名	6,203.54	5.83%
	4	第四名	5,156.36	4.84%
	5	第五名	4,890.55	4.59%
			合计	32,798.00

2021年度	1	第一名	14,863.76	12.65%
	2	第二名	12,538.25	10.67%
	3	第三名	8,429.35	7.18%
	4	第四名	7,496.43	6.38%
	5	第五名	6,258.55	5.33%
			合计	49,586.35
2020年度	1	第一名	17,190.61	14.18%
	2	第二名	13,373.42	11.03%
	3	第三名	12,506.10	10.32%
	4	第四名	12,321.21	10.17%
	5	第五名	10,258.31	8.46%
			合计	65,649.65
2019年度	1	第一名	28,886.27	21.47%
	2	第二名	13,430.13	9.98%
	3	第三名	11,814.21	8.78%
	4	第四名	8,472.76	6.30%
	5	第五名	8,126.83	6.04%
			合计	70,730.20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销售总额的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3、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采购供应商情况如下：

项目	序号	名称	采购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22年 1-9月	1	第一名	22,210.72	27.17%
	2	第二名	9,286.26	11.36%
	3	第三名	5,732.22	7.01%
	4	第四名	5,205.17	6.37%
	5	第五名	3,912.09	4.78%
			合计	46,346.46
2021年度	1	第一名	9,224.80	11.52%
	2	第二名	7,719.49	9.64%

	3	第三名	7,712.39	9.63%
	4	第四名	6,185.34	7.73%
	5	第五名	5,931.54	7.41%
	合计		36,773.56	45.93%
2020 年度	1	第一名	15,648.57	19.54%
	2	第二名	12,133.89	15.16%
	3	第三名	10,187.05	12.72%
	4	第四名	8,249.05	10.30%
	5	第五名	7,770.46	9.71%
	合计		53,989.02	67.43%
2019 年度	1	第一名	33,188.39	30.55%
	2	第二名	15,772.14	14.52%
	3	第三名	14,287.62	13.15%
	4	第四名	11,581.82	10.66%
	5	第五名	8,057.07	7.42%
	合计		82,887.04	76.30%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的 50% 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享有益权。

（五）公司技术情况

公司在为数据中心算力设备的长期服务中，积累了丰富的算力设备管理技术和经验，针对客户的需求开发了一系列算力设备管理软件产品，有效提高了服务效率，为客户带来降低成本、高效运维的业务价值。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涵盖算力设备销售与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两大类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与算力设备销售相关的核心技术

与算力设备销售紧密相关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稳定测试、无人值守安装系统等。具体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特点
1	稳定测试	自主研发	模拟用户数使用的情况，并检测各性能指标在这种压力下的数值情况、系统在检测期间内发生宕机或

			者应用终止的情况。
2	无人值守安装系统	自主研发	通过网络启动操作系统，在启动过程中，客户端要求服务器分配 IP 地址后下载一个启动软件包到本机内存中执行，由这个启动软件包完成客户端基本软件设置，从而引导预先安装在服务器中的终端操作系统。

2、与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相关的核心技术

与运维服务相关的核心技术其主要功能是实时掌控基础设施的运行状态，保证安全可靠的工作环境。具体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软件著作权	技术来源	技术特点
1	运维流程 SOP 模型	服务调度系统 V1.0 库存管理系统 V1.0 售后服务管理系统 V1.0	自主研发	制定契合业务标准的 SOP 流程，在关键节点以及人为参与部分进行智能提醒与规范验证，保证运维流程中的关键节点的正确、确保员工操作中的规范、保障整个运维流程的规范性。
2	ITIL 生命周期流转控制	服务运营可视化平台 V1.0 服务运营客户管理系统 V1.0 服务运营应收账款管理系统 V1.0 服务调度系统 V1.0 IT 资产管理系统 V1.0 运维服务管理系统 V1.0 库存管理系统 V1.0 ODM/OEM 产品服务管理系统 V1.0 售后服务管理系统 V1.0 VMI 备件供应链系统 V1.0	自主研发	支持 IT 服务管理流程、工单、SLA、问题、资产 CMDB、VMI 备件供应链等 ITSM 应用。通过制定 SOP 流程与加强 SLA 响应加快 IT 解决问题和履行服务速度。多维度报表量化各项运维数据，从而提高服务报告质量，业务全程管控，有效把控风险。
3	运维可视化	IT 资产管理系统 V1.0 IDC 事件管理系统 V1.0 运维服务管理系统 V1.0 数据采集引擎系统 V1.0 数据中心运维可视化管理系统 V1.0	自主研发	展示机房资产设备、位置、链路、库存、状态等信息，在可视化场景中建立一体化管理，整体掌控数据中心资产设备的使用情况，解决资产查看不直观、资产迁移前后位置不明等难题。
4	知识图谱建立与信息发掘	知识共享系统 V1.0 互动知识管理系统 V1.0	自主研发	运用信息多维分类、信息搜索引擎、知识数据挖掘、知识推荐等组合技术，能够准确的积累、更新知识，为知识研究提供强大数据支撑。通过大量的数据积累与问题模型的拆解，实现问题精准定位分析、分析使用者自然语言描述，理解使用者查询意图，通过建立问题与答案模型，可以实现同类问题的简明扼要答案。

（六）研发情况

1、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研发费用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488.18	88.23%	925.70	86.25%	851.02	82.03%	841.38	87.82%
房租及物业费	49.03	2.91%	54.04	5.04%	59.20	5.71%	59.33	6.19%
折旧费	17.65	1.05%	18.69	1.74%	6.15	0.59%	14.12	1.47%
交通差旅费	24.57	1.46%	27.94	2.60%	24.41	2.35%	26.01	2.71%
办公费	10.76	0.64%	22.11	2.06%	21.89	2.11%	3.21	0.34%
服务器托管费	4.50	0.27%	5.56	0.52%	62.27	6.00%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3.49	0.21%	4.66	0.43%	-	-	-	-
其他费用	88.59	5.25%	14.54	1.35%	12.50	1.21%	13.99	1.46%
合计	1,686.76	100.00%	1,073.24	100.00%	1,037.46	100%	958.04	1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958.04 万元、1,037.46 万元、1,073.24 万元和 1,686.7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0.71%、0.86%、0.91%和 1.58%，占比呈不断增长趋势。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和房租及物业费构成，上述两项费用占各期研发费用比例分别为 94.01%、87.74%、91.29%和 91.14%。

2、报告期内形成的专利、核心技术以及应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形成任何专利。

公司的主要核心技术及其应用情况详见本节“七、公司主要业务的相关情况”之“（五）公司技术情况”。

3、研发人员构成及在研项目情况

（1）研发人员构成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研发人员的构成如下：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研发人员数量（人）	133	57	39	53

项目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7.76%	3.59%	3.11%	5.22%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团队保持稳定。

(2) 在研项目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主要在研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研发费用预算(万元)	项目目标
1	AIOPS 智能运维管理系统项目	进行中	3,015.73	充分利用大数据进行建模处理，深挖数据价值，支持态势感知、智能运维决策服务；同时采用 AI、图像数据库等技术，通过机器学习，自动构建出设备画像。
2	LINKS 企业资源调度平台研发项目	进行中	2,008.00	建设面向互联网数据中心，涵盖算力设备全生命周期，在人员、设备、事件等方面实现可协作、可量化、可优化、可视化的全流程资源作业调度系统。
3	多云管理平台研发项目	进行中	3,013.00	实现业务目标的五个统一，即统一认证、统一流程、统一计费、统一开通、统一管理，满足政务客户和大中型企业的云治理需求。
4	解决方案研发中心项目	进行中	2,008.00	依托上游算力设备厂商的相关产品，结合下游行业客户的需求特点，围绕以数据中心的 IASS 层系统建设要求，为数据中心算力设备销售提供定制化的产品解决方案。

4、技术来源对发行人的影响

公司的研发项目均为自主研发，公司的技术研发过程遵循 CMMI 规范，已获得 CMMI 三级认证，公司研发过程分为五个阶段：立项、计划和规范、研发、测试和评估、产业化阶段，根据项目的特性或规模，可针对具体情况有所调整。

八、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整体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运输设备	774.73	388.93	-	385.79	49.80%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电子通讯设备	1,281.25	842.36	-	438.90	34.26%
其他设备	63.24	54.26	-	8.98	14.20%
合计	2,119.22	1,285.55	-	833.67	39.34%

2、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拥有任何房产。

3、房屋租赁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下属境内子公司租赁的主要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坐落	出租人	承租人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产权证
1	天津市武清区京滨工业园京滨睿城8号楼3层	天津市武清区城关镇企业服务中心	亚康股份	750	2018.5.15至2023.5.14	办公	房地证津字第122051100918号
2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8号8层802室、803室、804室	北京海淀科技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亚康股份	282.67	2021.12.16至2023.6.15	办公	京房权证海股字第00401号
3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8号创富大厦8层805室、806室	北京海淀科技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亚康股份	183.89	2021.6.16至2023.6.15	办公	京房权证海股字第00401号
4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8号8层807室、808室、809室、810室	北京海淀科技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亚康环宇	676.67	2021.6.16至2023.6.15	办公	京房权证海股字第00401号
5	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23号	北京京宝龙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亚康环宇	400	2022.1.28-2023.1.27	办公、库房	无
6	上海市徐汇区虹梅路1905号西部7楼701室	上海鼎远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倚康	366	2020.12.6-2022.12.5	办公	沪房地徐字(2008)第020347号
7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盛路1870号柏悦轩1611/1613/1615	朱奇卉	杭州万玮	228.63	2022.10.11-2023.10.10	办公	杭房权证高新移字第11911397号、杭房权证高新移字第11911422号、杭房权证高新移字第11911376号
8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8	深圳市迅美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亚康	225	2020.8.5-2025.8.4	研发、	粤(2017)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序号	房屋坐落	出租人	承租人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产权证
	号讯美科技广场 2号楼14层 1405单元					办公	0024768号
9	北京市海淀区丹 棱街18号8层 801室、811室	北京海淀科技园 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亚康 股份	382.99	2022.09.11 - 2024.09.25	办公	京房权证海股字 第00401号

(二) 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下属公司无土地使用权证。

2、商标

截至2022年9月30日，发行人拥有商标如下：

申请人	商标标识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发行人	云·鹄	33046398	第42类：计算机硬件设计和开发咨询；计算机软件咨询；网络服务器出租；软件即服务（SaaS）；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服务器托管；云计算；外包商提供的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安全咨询；互联网安全咨询	2019.6.28- 2029.6.27
发行人	swanclouds	33057899	第42类：计算机硬件设计和开发咨询；计算机软件咨询；网络服务器出租；软件即服务（SaaS）；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服务器托管；云计算；外包商提供的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安全咨询；互联网安全咨询	2019.12.7- 2029.12.6
发行人	亚康万玮	43817569	第42类：计算机软件咨询；网络服务器出租；软件即服务（SaaS）；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服务器托管；云计算；外包商提供的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安全咨询；计算机硬件设计和开发咨询；互联网安全咨询	2020.9.21- 2030.9.20
发行人		50148105	第42类：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服务器托管；云计算；外包商提供的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安全咨询；计算机硬件设计和开发咨询；互联网安全咨询；计算机软件咨询；网络服务器出租；软件即服务（SaaS）	2021.6.7- 2031.6.6

发行人	亚康万玮	61472277	第 38 类：无线广播；信息传送；计算机终端通信；电子邮件传输；电子公告牌服务（通信服务）；信息传输设备出租；提供与全球计算机网络的电信连接服务；提供全球计算机网络用户接入服务；数据流传输；提供数据库接入服务；	2022.6.7- 2032.6.6
发行人	亚康万玮	61448251	第 37 类：提供维修信息；提供建筑信息；计算机硬件安装、维护和修理；电器的安装和修理；修复磨损或部分损坏的机器；办公机器和设备的安装、保养和修理；修复磨损或部分损坏的发动机；清除电子设备的干扰；防盗报警系统的安装与修理；维修电力线路；	2022.6.7- 2032.6.6
发行人	亚康万玮	61446656	第 9 类：数据处理设备；计算机用接口；可下载的计算机程序；计算机硬件；生物特征识别卡；运载工具用导航仪器（车载计算机）；音频视频接收器；半导体；芯片（集成电路）；集电器；	2022.6.7- 2032.6.6
发行人	 亚康万玮 ASIACOM TECHNOLOGY	61438927	第 37 类：清除电子设备的干扰； 防盗报警系统的安装与修理	2022. 8. 14 - 2032. 8. 13
发行人	 亚康万玮 ASIACOM TECHNOLOGY	61468710	第 9 类：半导体	2022. 8. 14 - 2032. 8. 13
发行人	融盛智造	57064264	第 42 类：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服务器托管；云计算；外包商提供的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安全咨询；计算机硬件设计和开发咨询；互联网安全咨询；计算机软件咨询；网络服务器出租；软件即服务（SaaS）	2022. 8. 7 至 2032. 8. 6

3、专利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拥有任何专利。

4、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持有的 119 项软件著作权均为自主申请取得，不存在受让取得的情况，研发过程中的研发费用均费用化处理，无资本化情形。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发证日期
1	亚康股份	服务调度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13572 号	2015SR2 26486	2014.11.1	2015.11.19

2	亚康股份	库存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13577 号	2015SR2 26491	2013.4.28	2015.11.19
3	亚康股份	IT 资产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13600 号	2015SR2 26514	2013.4.28	2015.11.19
4	亚康股份	知识共享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789772 号	2017SR2 04488	2017.2.7	2017.5.24
5	亚康股份	互动知识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771311 号	2017SR1 86027	2017.3.7	2017.5.17
6	亚康股份	运维服务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770923 号	2017SR1 85639	2017.1.22	2017.5.17
7	亚康股份	VMI 备件供应链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13570 号	2015SR2 26484	2015.3.1	2015.11.19
8	亚康股份	售后服务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767969 号	2017SR1 82685	2016.10.20	2017.5.16
9	亚康股份	ODM/OEM 产品服务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780719 号	2017SR1 95435	2016.5.20	2017.5.22
10	亚康股份	IDC 事件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770764 号	2017SR1 85480	2016.3.12	2017.5.17
11	亚康股份	数据中心运维可视化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225415 号	2018SR8 96320	2017.12.1	2018.11.8
12	亚康股份	数据采集引擎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225186 号	2018SR8 96091	2018.1.1	2018.11.8
13	亚康股份	态势感知运维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225412 号	2018SR8 96317	2018.3.1	2018.11.8
14	亚康股份	态势感知运维监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279162 号	2018SR9 50067	2018.9.4	2018.11.27
15	亚康股份	智能数据采集平台 V2.0	软著登字第 4562425 号	2019SR1 141668	未发表	2019.11.12
16	亚康股份	智能监控平台 V2.0	软著登字第 4562420 号	2019SR1 141663	未发表	2019.11.12
17	亚康股份	厂商服务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4562612 号	2019SR1 141855	未发表	2019.11.12
18	亚康股份	BOM 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140605 号	2020SR0 261909	未发表	2020.3.17
19	亚康股份	服务合同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503948 号	2020SR0 625252	未发表	2020.6.15
20	亚康股份	运费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502827 号	2020SR0 624131	未发表	2020.6.15
21	亚康环宇	服务运营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784113 号	2014SR1 14869	2014.3.5	2014.8.7
22	亚康股份	服务运营客户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4584500 号	2019SR1 163743	未发表	2019.11.18
23	亚康股份	服务运营可视化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4561177 号	2019SR1 140420	未发表	2019.11.12
24	亚康股份	智能数据中心管理平台 V2.0	软著登字第 4562429 号	2019SR1 141672	未发表	2019.11.12
25	亚康股份	云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503844 号	2020SR0 625148	未发表	2020.6.15
26	亚康股份	混合云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5498516 号	2020SR0 619820	未发表	2020.6.12

27	亚康股份	混合云产品规格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502142 号	2020SR0 623446	未发表	2020.6.15
28	天津万玮	SWANMNS 邮件通知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817885 号	2019SR0 397128	未发表	2019.4.26
29	天津万玮	SWANRDS 独享型数据库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4001616 号	2019SR0 580859	未发表	2019.6.6
30	天津万玮	SWANDBMS 集中型数据库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4001629 号	2019SR0 580872	未发表	2019.6.6
31	亚康股份	SWANMonitor 混合云运维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737073 号	2019SR0 316316	未发表	2019.4.9
32	亚康股份	SWANATMS 跨境电商账号机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732680 号	2019SR0 311923	未发表	2019.4.9
33	亚康股份	SWANCMP 混合云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737074 号	2019SR0 316317	未发表	2019.4.9
34	亚康股份	SWANDesktop 云桌面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699018 号	2019SR0 278261	未发表	2019.3.25
35	亚康股份	SWANCMD 资产管理系 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699002 号	2019SR0 278245	未发表	2019.3.25
36	亚康股份	SwanVMM 虚拟机管理系 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510173 号	2019SR0 089416	未发表	2019.1.24
37	亚康股份	客户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13604 号	2015SR2 26518	2014.7.12	2015.11.19
38	亚康股份	人事流程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13568 号	2015SR2 26482	2015.5.25	2015.11.19
39	亚康股份	ATalk 商业 IM 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4094095 号	2019SR0 673338	2019.3.1	2019.7.1
40	亚康环宇	网上协同办公系统 V4.0	软著登字第 BJ8621 号	2007SRB J1649	2007.3.20	2007.7.23
41	亚康股份	服务运营应收账款管理系 统 V1.0	软著登字第 4586726 号	2019SR1 165969	未发表	2019.11.18
42	亚康股份	费用报销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148716 号	2020SR0 270020	未发表	2020.3.18
43	亚康股份	AMS 合同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140610 号	2020SR0 261914	未发表	2020.3.17
44	亚康股份	房租回票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502156 号	2020SR0 623460	未发表	2020.6.15
45	亚康股份	公有云账单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500549 号	2020SR0 621853	未发表	2020.6.15
46	亚康股份	借款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502961 号	2020SR0 624265	未发表	2020.6.15
47	亚康股份	云产品合同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503701 号	2020SR0 625005	未发表	2020.6.15
48	亚康股份	疫情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502820 号	2020SR0 624124	未发表	2020.6.15
49	亚康股份	开票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5502052 号	2020SR0 623356	未发表	2020.6.15
50	亚康股份	健康打卡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5501853 号	2020SR0 623157	未发表	2020.6.15
51	亚康股份	销售合同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5501965 号	2020SR0 623269	未发表	2020.6.15

52	亚康股份	房屋租赁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5501837 号	2020SR0623141	未发表	2020.6.15
53	亚康股份	商务合同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501845 号	2020SR0623149	未发表	2020.6.15
54	亚康股份	采购协同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6850432 号	2021SR0126115	未发表	2021.1.22
55	亚康股份	商旅管理全流程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6832592 号	2021SR0108275	未发表	2021.1.20
56	亚康股份	企业固定资产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6850433 号	2021SR0126116	未发表	2021.1.22
57	亚康股份	行政合同信息化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6832591 号	2021SR0108274	未发表	2021.1.20
58	亚康股份	Accrual 计提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6850435 号	2021SR0126118	未发表	2021.1.22
59	亚康股份	综合性企业应用管理支撑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6895001 号	2021SR0170684	未发表	2021.2.1
60	亚康股份	企业商品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6832590 号	2021SR0108273	未发表	2021.1.20
61	亚康股份	费用支出管控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6850434 号	2021SR0126117	未发表	2021.1.22
62	亚康股份	销售订单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745262 号	2021SR1022636	未发表	2021.7.12
63	亚康股份	BPM 制度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760991 号	2021SR1038365	未发表	2021.7.14
64	亚康股份	IT 服务资源调度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7768669 号	2021SR1046043	未发表	2021.7.15
65	亚康股份	KMS 知识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761015 号	2021SR1038389	未发表	2021.7.14
66	亚康股份	Financial Management 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761016 号	2021SR1038390	未发表	2021.7.14
67	亚康股份	Spare Parts 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768676 号	2021SR1046050	未发表	2021.7.15
68	亚康股份	供应商发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745263 号	2021SR1022637	未发表	2021.7.12
69	亚康股份	报价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745250 号	2021SR1022624	未发表	2021.7.12
70	亚康股份	供应商资质考核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7768654 号	2021SR1046028	未发表	2021.7.15
71	亚康股份	私有云计算资源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927776 号	2021SR1205150	未发表	2021.8.16
72	亚康股份	私有云多云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927777 号	2021SR1205151	未发表	2021.8.16
73	亚康股份	私有云网络安全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927778 号	2021SR1205152	未发表	2021.8.16
74	亚康股份	亚康业务报表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927623 号	2021SR1204997	未发表	2021.8.16
75	亚康股份	营销活动策划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927624 号	2021SR1204998	未发表	2021.8.16
76	亚康股份	亚康业绩分析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927561 号	2021SR1204935	未发表	2021.8.16

77	亚康股份	私有云业务分发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927570 号	2021SR1204944	未发表	2021.8.16
78	亚康股份	私有云网络资源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927581 号	2021SR1204955	未发表	2021.8.16
79	亚康股份	营销资源管理系统[简称:营销资源管理]V1.0	软著登字第 7896979 号	2021SR1174353	未发表	2021.8.10
80	亚康股份	云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7896980 号	2021SR1174354	未发表	2021.8.10
81	亚康股份	亚康项目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896981 号	2021SR1174355	未发表	2021.8.10
82	亚康股份	混合云计费计量系统[简称:混合云计费计量]V1.0	软著登字第 7745156 号	2021SR1022530	未发表	2021.7.12
83	亚康股份	混合云账单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745261 号	2021SR1022635	未发表	2021.7.12
84	亚康股份	混合云管理系统 V3.0	软著登字第 7745249 号	2021SR1022623	未发表	2021.7.12
85	亚康股份	安全生产 vr 模拟训练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9680539 号	2022SR0726340	未发表	2022.6.9
86	亚康股份	健康生理分析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9680538 号	2022SR0726339	未发表	2022.6.9
87	亚康股份	门磁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9680537 号	2022SR0726338	未发表	2022.6.9
88	亚康股份	数据流计算支撑组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9671947 号	2022SR0717748	未发表	2022.6.8
89	亚康股份	管理智能应用支撑组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9671960 号	2022SR0717761	未发表	2022.6.8
90	亚康股份	协同作战预案演练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9672477 号	2022SR0718278	未发表	2022.6.8
91	亚康股份	灾害现场指挥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9672495 号	2022SR0718296	未发表	2022.6.8
92	亚康股份	资源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9672494 号	2022SR0718295	未发表	2022.6.8
93	亚康股份	智能应用集成框架中间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9672497 号	2022SR0718298	未发表	2022.6.8
94	亚康股份	应急一张图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9668169 号	2022SR0713970	未发表	2022.6.7
95	亚康股份	人机交互集成框架中间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9656053 号	2022SR0701854	未发表	2022.6.6
96	亚康股份	信息主体通信中间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9656052 号	2022SR0701853	未发表	2022.6.6
97	亚康股份	状态监测中间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9656086 号	2022SR0701887	未发表	2022.6.6
98	亚康股份	公共安全勤务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9640062 号	2022SR0685863	未发表	2022.6.1
99	亚康股份	vr 模拟训练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9640054 号	2022SR0685855	未发表	2022.6.1
100	亚康股份	标签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9641500 号	2022SR0687301	未发表	2022.6.1
101	亚康股份	健康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9640053 号	2022SR0685854	未发表	2022.6.1

102	亚康股份	项目实施效能监控体系系统[简称：项目实施效能监控体系]V1.0	软著登字第9590487号	2022SR0636288	未发表	2022.5.25
103	亚康股份	企业数字化经管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9594088号	2022SR0639889	未发表	2022.5.25
104	亚康股份	立体化防控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9622636号	2022SR0668437	未发表	2022.5.30
105	亚康股份	情指勤與一指令流转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9622628号	2022SR0668429	未发表	2022.5.30
106	亚康股份	区域指挥信息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9622637号	2022SR0668438	未发表	2022.5.30
107	亚康股份	实战指挥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9622624号	2022SR0668425	未发表	2022.5.30
108	亚康股份	销售订单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9594109号	2022SR0639910	未发表	2022.5.25
109	亚康股份	亚康项目管理系统[简称：项目管理系统]V2.0	软著登字第9594110号	2022SR0639911	未发表	2022.5.25
110	亚康股份	资源调配管控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10283232号	2022SR1329033	未发表	2022. 8. 30
111	亚康股份	Rent collection 经管体系系统[简称：Rent collection 经管体系]V1.0	软著登字第9933486号	2022SR0979287	未发表	2022. 7. 29
112	亚康股份	信息登记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9933524号	2022SR0979325	未发表	2022. 7. 29
113	亚康股份	私有云智能运维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9933359号	2022SR0979160	未发表	2022. 7. 29
114	亚康股份	支付管理信息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9933466号	2022SR0979267	未发表	2022. 7. 29
115	亚康股份	企业体系建设管控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9933372号	2022SR0979173	未发表	2022. 7. 29
116	亚康股份	私有云多节点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9933358号	2022SR0979159	未发表	2022. 7. 29
117	亚康股份	算力基础设施运维管理平台移动端[简称：算力基础设施运维管理平台]V1.0	软著登字第9933525号	2022SR0979326	未发表	2022. 7. 29
118	亚康股份	私有云可视化监控系统[简称：私有云监控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9933373号	2022SR0979174	未发表	2022. 7. 29
119	亚康股份	资源开发整合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9933485号	2022SR0979286	未发表	2022. 7. 29

九、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的情形。

十、主要经营资质

(一) 资质证书及认证证书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为开展业务已获得的主要资质证书及认证证书如下：

序号	持有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至	备注
1	亚康股份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92016ITSM01R2CMN	2025.1.18	建立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ISO/IEC20000-1:2018，对下列服务范围有效：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及相关设备的软硬件运维服务所涉及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活动
2	亚康股份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03515ISR2	2025.1.18	建立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2080-2016/ISO/IEC27001:2013，认证范围：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所涉及的信息安全管理活动
3	亚康股份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30121Q	2025.1.26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19001-2016/ISO9001:2015，认证范围：计算机管理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相关设备的技术服务。
4	亚康股份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经营许可证编号：B1-20200799	2025.4.8	业务种类（服务项目）及覆盖范围： ①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机房所在地为北京、张家口、廊坊、上海、扬州、芜湖、广州、韶关、深圳、成都、贵阳、贵安新区、张掖、庆阳）； ②内容分发网络业务（全国）； ③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北京、上海、广东）
5	亚康股份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172533	-	-
6	亚康股份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海关编码：11089609KF	长期	-
7	亚康股份	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 1.3 开发版本的 3 级评估（CMMI1.3）	-	2023.1.13	-

序号	持有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至	备注
8	亚康环宇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B1-20193555	2024.7.26	业务服务种类及覆盖范围：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机房所在地为北京），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仅限互联网资源协作服务，机房所在地为上海），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北京、上海）
9	亚康石基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02596378	-	-
10	亚康石基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编码：1215961660	长期	企业经营类别：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11	亚康石基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备案号码：1200628033	-	-
12	上海倚康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B1-20191792	2024.5.27	业务种类（服务项目）及覆盖范围：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机房所在地为北京、上海）；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仅限为上网用户提供互联网接入服务，北京、上海）
13	亚康股份	ITSS 运行维护服务三级	ITSS-YW-3-110020200921	2023.11.15	业务领域：运行维护服务
14	亚康股份	ITSS 私有云基础设施服务三级	ITSS-YF-IAAS-SY-3-110020200012	2023.7.19	-
15	亚康股份	CS 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	CS2-1100-000201	2025.3.3	符合《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评估体系能力要求》，能力达到基本级（CS2）
16	亚康股份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6ZB21E30693ROM	2024.4.26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 idt ISO 14001:2015 标准，适用于计算机管理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运维服务
17	亚康股份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6ZB21S30884ROM	2024.4.2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45001-2020 idt ISO 45001:2018 标准，适用于计算机管理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运维服务
18	亚康股份	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证书二级	SDCA-202106200114	2024.6.28	按照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团体标准《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评估标准》（T/SIA009—

序号	持有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至	备注
					2020) 经评估, 达到二级交付能力。
19	亚康股份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 D211376532	2027.2.14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20	亚康股份	系统集成企业能力标准符合性证书	证书编号 : XN3110120222136	2023.4.5	系统集成企业能力三级
21	亚康股份	CIC 信息化建设及数字化能力评价证书	CIC20221110464	2026.6.10	证书等级: 一级
22	亚康股份	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开发模型 2.0 版本的 5 级评估	-	2025. 10. 13	-
23	亚康股份	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证书一级	SDCA-202207100181	2025. 07. 04	-

(二) 在主要厂商获取的资质

公司主要销售华为、戴尔和浪潮等品牌的算力设备, 公司拥有华为一级经销资质、戴尔钛金级资质和浪潮战略合作伙伴资质, 既能够直接从厂商采购, 也能够从总代理商处采购。除华为、深信服品牌对自己生产的产品划分了产品范围外, 其他品牌颁发的资质证书未明确划分授权产品范围, 公司的主要产品服务器、服务器配件、网络设备及配件均能够向其购买。

序号	持有主体	授权厂商	证书名称	授权产品	权限范围	有效期
1	亚康石基	华为	金牌经销商	IT; 专业服务; 企业无线; 光; 华为云 Stack; 数字能源; 数通安全; 智能协作; 机器视觉; 计算	能直接从厂商采购	2022.2.1-2023.1.31
2	上海倚康	华为	认证经销商	IT; 专业服务; 企业无线; 光; 华为云 Stack; 数通安全; 智能协作; 机器视觉; 计算	可以直接在总代理商采购	2022.2.1-2023.1.31
3	上海倚康	华为	华为云领先级经销商	公有云	能直接从厂商采购	2022.1.26-2023.1.31

序号	持有主体	授权厂商	证书名称	授权产品	权限范围	有效期
4	上海倚康	戴尔	授权解决方案提供商	未明确限定	能直接从厂商采购	2022.1.29-2023.2.3
5	亚康环宇	戴尔	钛金解决方案提供商	未明确限定	能直接从厂商采购	2022.1.29-2023.2.3
6	亚康石基	浪潮	战略合作伙伴	未明确限定	能直接从厂商采购	2022.1.1-2022.12.31
7	亚康环宇	宁畅信息	核心级增值合作伙伴	未明确限定	能直接从厂商采购	至 2023.3.31
8	亚康环宇	新华三	银牌代理商	未明确限定	可以直接在总代理商采购	2022.1.1-2022.12.31
9	亚康环宇	深信服	商业认证经销商	SANGFOR 系列产品	可以直接在总代理商采购	2022.5-2022.12
10	亚康石基	超聚变	铂金经销商	全系列产品	能直接从厂商采购	2021.10.25-2023.1.31
11	亚康环宇	超云	区域增值代理商	未明确限定	能直接从厂商采购	2023.3.31

注释：代理资质证书到期之后，授权厂商会根据自己内部流程，根据公司销售业绩等指标评定资质，自动给公司发放资质，无需公司特殊申请流程，续期过程中不影响公司正常买卖产品，续期流程一般在 1-2 个月，续期过程中不影响公司的正常采购。

十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发生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加拿大凯威在收购前为公司的海外供应商，主要负责公司加拿大业务的实施，公司为增强自身服务能力、提高服务质量，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对加拿大凯威进行收购。

2018 年 11 月及 2019 年 5 月，融盛高科与加拿大凯威原股东 BENLIN YUAN、HONG LIN 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BENLIN YUAN、HONG LIN 将其所持加拿大凯威共计 100% 的股权以 1,057.06 万元转让给融盛高科。

公司收购加拿大凯威是公司自身业务发展需求，并基于公司与 BENLIN YUAN 合作历史，具有商业合理性。

十二、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主要境外子公司情况如下：

（一）融盛高科

公司名称	融盛高科香港有限公司
------	------------

	RONGSHENG HIGH TECH HONG KONG CO.,LIMITED
已发行股份数	4,000.00 万股
成立日期	2016 年 8 月 22 日
董事	徐江
住所	OFFICE UNIT B ON 9/F THOMSON COMMERCIAL BUILDING 8 THOMSON ROAD HONG KONG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系统集成。
主要业务和与发行人业务关系	负责发行人香港等海外 IT 设备销售业务
股权结构	亚康股份持有 100% 股权

融盛高科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2022.9.30	2021 年/2021.12.31
总资产	9,346.33	7,906.21
净资产	6,524.45	5,912.51
净利润	275.75	162.76

（二）美国亚康

公司名称	ASIACOM AMERICAS, INC.
已发行股份	50,000 股
成立日期	2018 年 11 月 26 日
董事	BENTA O YUAN、徐江、王丰
住所	100 Shockoe Slip 2nd Floor, Richmond, VA 23219
主要业务和与发行人业务关系	负责发行人美国等地区 IT 运维服务的实施
股权结构	融盛高科持有 100% 股权

美国亚康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2022.9.30	2021 年/2021.12.31
总资产	4,516.09	3,597.54
净资产	1,391.57	1,230.61
净利润	59.16	115.14

（三）加拿大凯威

公司名称	CAMiWell Inc.
已发行股份数	100 股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5 日

董事	王丰、徐江、BENLIN YUAN
住所	2 Robert Speck Parkway, Suite 750, Mississauga, ON L4Z 1H8
主要业务和与发行人业务关系	负责发行人加拿大等地区 IT 运维服务的实施
股权结构	融盛高科持有 100% 股权

加拿大凯威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2022. 9. 30	2021 年/2021.12.31
总资产	1,735.14	1,656.13
净资产	1,197.24	1,198.19
净利润	-5.83	233.75

(四) 新加坡科技

公司名称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LTD.
已发行股份数	10,000 股
成立日期	2019 年 3 月 4 日
董事	梁晓帆 (Liang Xiaofan)、唐斐、王丰、Xu Ruduo
住所	16 Kallang Place, #07-13 Room 31-00, Singapore (339156)
主要业务和与发行人业务关系	负责发行人新加坡等地区 IT 运维服务的实施
股权结构	融盛高科持有 100% 股权

新加坡科技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2022. 9. 30	2021 年/2021.12.31
总资产	5,092.01	3,616.92
净资产	3,571.54	2,276.64
净利润	1,166.08	1,353.78

(五) 马来西亚科技

公司名称	RONGSHENG HIGH TECH MALAYSIA SDN.BHD.
已发行股份数	100 股
成立日期	2022 年 3 月 11 日
董事	唐斐、王丰
住所	3043,JALAN MERBAU 1,BANDAR PUTRA,81000 KULAI,JOHOR, Malaysia
主要业务和与发行人业务关系	负责发行人马来西亚等地区 IT 运维服务的实施

股权结构	融盛高科持有 100% 股权
------	----------------

注：马来西亚科技于 2022 年成立，暂无实际业务。

（六）爱尔兰科技

公司名称	YAKANG TECHNOLOGY IRELAND LIMITED
已发行股份数	100 股
成立日期	2022 年 8 月 5 日
董事	唐斐、王丰
住所	UNIT 80, CHERRY ORCHARD INDUSTRIAL ESTATE, DUBLIN 10, DUBLIN, D10NX96, IRELAND
主要业务和与发行人业务关系	其他信息技术及计算机服务活动
股权结构	融盛高科持有 100% 股权

注：爱尔兰科技于 2022 年成立，暂无实际业务。

十三、报告期内的分红情况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坚持如下原则：

- (一) 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 (二) 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
- (三)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的原则。

3、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的10%。

特殊情况是指：

①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即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固定资产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或服务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

②当年年末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70%；

③当年每股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低于0.1元；

④审计机构未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会还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3)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 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 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 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5) 公司在决定子公司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 应确保公司能有效执行本条前述规定。

4、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总经理办公会议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 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 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2) 公司因上述第 3 条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中规定的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 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公司审议利润分配方案事项, 应当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充分听取中小股东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5、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 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六十日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6、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 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作出专题论述, 详细论证调整理由, 形成书面论证报告, 经独立董事审核并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应以特别决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时, 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应当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并由独立董事

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二）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1、2019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20年4月1日，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19年中期分红方案为：分红总金额1,600.00万元，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2、2020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无利润分配情况

3、2021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22年5月13日，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总股本8,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0,000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利润分配方案于2022年5月24日实施完毕。

根据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及股份回购情况，2019年至2021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062.87	9,910.21	7,569.98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0,000.00	-	1,600.00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	11,600.00		
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8,181.02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141.79%		

十四、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债券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未发行过债券。

第五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一、合规经营情况

(一) 与生产经营相关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的情况

2019年1月1日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的情况具体如下：

1、亚康股份税务处罚

2019年7月，亚康股份因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印花税纳税资料，被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罚款50元，上述罚款已予以缴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美国亚康税务处罚

美国亚康于2019年9月收到加利福尼亚州就业发展部出具的罚款通知书，美国亚康由于未及时缴纳工资税，应缴纳罚款373.19美元。2019年10月，美国亚康支付了上述罚款及应付的利息，共计414.66美元。除此之外，没有其他针对美国亚康的政府索赔或政府相关的未决诉讼。

美国亚康的上述罚款金额较小且已全额支付，不存在其他针对美国亚康的政府索赔或政府相关的未决诉讼。

3、新加坡科技

新加坡科技因未按时提交年度申报单被处以罚款300新元，新加坡科技于2021年3月19日缴纳了上述罚款，并于2021年3月15日召开了年度股东会议。根据Altum Law Corporation为新加坡科技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新加坡科技已缴纳罚款并纠正了不合规行为，该等不合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综上，上述处罚不属于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二) 被证监会行政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三)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其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四)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二、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发行人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徐江直接持有公司 32,596,47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0.75%，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除发行人外，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 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情况”。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徐江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发行人相同或相近似业务的情况，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江已向公司出具《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形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发行人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3）本人不会向其他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发行人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4）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也遵守本承诺；

（5）对于本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任何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在本承诺函中相同的义务；

（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发行人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如因违反本承诺函而从中受益，本人同意将所得收益全额补偿予发行人。

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目前，上述承诺仍然有效。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江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持股 5%以上股东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江以外，发行人其他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为祥远顺昌、恒茂益盛、徐平、徐清、古桂林。

2、纳入并表的子公司情况

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公司子公司情况”。

3、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实施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主要企业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1	天津康运德易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徐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 70%的出资份额
2	北京中联润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徐江持股 61.29%
3	重庆仙桃易云数据有限公司	中联润通持股 100%
4	海南京陵易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中联润通持股 51%
5	北京雁栖山水商贸有限公司	徐江持股 33.3%
6	嘉兴宏数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徐江为有限合伙人，持有 40%的出资份额
7	天津天佑永蓄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徐江担任有限合伙人且持有 98.10%的出资份额
8	天津祥远顺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徐清持有 50%的出资份额且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徐平持有 50%的出资份额且担任有限合伙人
9	北京采秀坊商店（吊销）	王丰配偶尤佳名下的个体工商户
10	北京乐橙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航持股 100%，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11	上海云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航担任董事
12	北京康邦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独立董事刘航的配偶康春担任负责人
13	北京智明浩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方芳的配偶持股 99%、担任监事

14	北京智明知金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独立董事方芳的配偶王洋为唯一的有限合伙人，持有出资份额 60%
15	赣州浩金致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智明浩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16	赣州浩金致达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智明浩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17	宁波知旌裕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智明浩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18	宁波知旌恒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智明浩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19	宁波知旌晟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智明浩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20	赣州浩金致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智明浩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21	赣州浩金致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智明浩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22	赣州浩金致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智明浩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23	赣州浩金致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智明浩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2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周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智明浩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2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浩金致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智明浩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26	上海加朋企业管理中心	发行人独立董事方芳的配偶的个人独资企业
27	河南椿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方芳的配偶担任董事
28	上海霄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独立董事方芳的配偶的父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出资份额 80%
29	上海复韬供应链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独立董事方芳的配偶的父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出资份额 80%
30	上海国坤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复韬供应链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99.9%
31	上海市闸北区聚轩饭店（吊销）	徐清配偶的兄弟姐妹王丽名下的企业
32	蠡县留史王村进峰烘干厅	李玉明配偶的兄弟姐妹温进峰名下的企业
33	航天云网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韦红军的兄弟姐妹韦红文担任董事的企业
34	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韦红军的兄弟姐妹韦红文担任董事的企业
35	平遥县八仙泰行综合商店	曹伟的兄弟姐妹曹治名下的个体工商户
36	上海诺讯威实业有限公司	吴晓帆配偶的兄弟姐妹王震威持股 70%，担任执行董事
37	北京云真信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徐平的女儿祁宇担任董事的企业
38	万载县开馨果百货店	曹伟的兄弟姐妹的配偶王静名下的个体工商户
39	中国航天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韦红军的兄弟姐妹韦红文担任董事的企业

(二) 主要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如下：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薪酬合计（万元）	393.58	708.75	645.23	564.80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元）	借款日	还款日
2022年1-9月			
无			
2021年度			
无			
2020年度			
资金拆入			
徐江	3,500,000.00	2020年5月7日	2020年5月8日
2019年度			
资金拆入			
徐江	13,178,500.00	2019年3-8月	2019年3-8月

4、关联方利息收支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徐江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	-	-	32,351.95
中联润通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	-	-	5,606.67

5、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务合同及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2022年1-9月			
亚康股份	亚康环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承兑合同 (编号：129C516202200095)	521.29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务合同及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云 e 信签发凭证(编号:CEG20220914-000001)	1,100.00
亚康股份 徐江	亚康环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融资额度协议》(编号:BC2022061400001120);	907.45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承兑合同(编号:CD91052022800020);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承兑合同(编号:CD91052022800024);	4,148.11
徐江	亚康股份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融资额度协议》(编号:BC2022061400001119);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国内信用证(编号:RLC910520220023);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国内信用证(编号:RLC910520220024)	2,000.00
亚康股份、徐江	亚康环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承兑合同(编号:129C516202200062)	86.8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承兑合同(编号:129C516202200067)	41.6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承兑合同(编号:129C516202200074)	127.07
2021 年度			
徐江	亚康股份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借款合同》(编号:129C194202100011)	100.00
亚康环宇 徐江 JIANG JINGJING	亚康股份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支行《额度授信合同》(编号:兴银京单(2021)授字第 202102 号)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兴银京单(2021)短期字第 202102-2 号)	2,500.00
徐江 JIANG JINGJING 亚康股份	亚康环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编号:BC2019061900000486)	1,333.66.
徐江 JIANGJINGJING 亚康股份	亚康环宇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综合授信合同》(编号 SX1490210056(B))	997.25
			1,997.82
徐江	亚康环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借款合同》(编号:129C110202100110)	50.00
徐江	亚康环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承兑合同》(129C51620210010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承兑合同》(129C516202100098)	2,362.60
			1,087.40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务合同及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徐江	亚康石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借款合同》(编号: 129C110202100069)	3,000.00
2020年度			
徐江	亚康股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授信额度协议》(编号: G16E206881)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2068850101)	430.00
古桂林			
徐江	亚康股份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07700LK20A05K56)	154.8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07700LK20A0D2M3)	395.3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07700LK20A0A55G)	1,398.50
徐江	亚康股份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借款合同》(编号: 129C194202000006)	1,000.00
徐江 JIANGJINGJING 古桂林 项群 王丰 尤佳 亚康股份 亚康环宇 天津亚康	亚康石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国信支行《小企业借款合同》(编号: 国信2020(小企业)01号)	1,000.00
徐江 亚康股份 亚康环宇	亚康环宇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1490200153(BD))	1,000.00
徐江 亚康股份 亚康石基	亚康环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授信额度协议》(编号: G16E191261)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1912650102)	1,000.00
2019年度			
徐江 JIANGJINGJING	亚康股份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编号: BC2019061900000488)	339.00
			161.00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务合同及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徐江 天津亚康	亚康股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授信额度协议》(编号: G16E190851)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1908550101)	1,000.00
亚康股份	融盛高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编号: 平银沪自贸区网金综字 20190306 第 001号)及《FTN 贷款合同》(编号: FTZMWJLN20190306001)	1,79.90 万美元
徐江 亚康环宇	亚康石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授信协议》(编号: 122XY2019020129)	1,000.00
徐江 亚康股份 亚康石基 亚康环宇	亚康石基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提供信贷额度	2,002.40
			146.51
徐江 亚康股份	亚康环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编号: BC2019061900000486)	1,600.00
			159.04
			999.00
			141.00
徐江 古桂林 徐英 亚康股份 亚康石基 上海倚康	亚康环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授信协议》(编号: 2019 金融街直营授信 381BJ)	1,000.00
			1,000.00
			1,000.00
徐江 曹伟 古桂林 吴晓帆 王丰 亚康股份 亚康石基 上海倚康	亚康环宇	平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保理合同》(编号: 2019PACF0003106-F-01)	2,950.00
徐江 古桂林 徐英 JIANGJINGJING 亚康股份 亚康石基 上海倚康	亚康环宇	交通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081910050)	300.00
			700.00
徐江	亚康环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617.00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务合同及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亚康股份 亚康石基		《授信额度协议》（编号：G16E191261）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1912650102）	168.00
			215.00
徐江 亚康股份	亚康环宇	上海邦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国内保理融资业务合同》（编号：JDJR-2019-0256）	13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其他应收款	吴晓帆	-	-	-	7.23
合计		-	-	-	7.23

（2）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其他应付款	徐江	-	-	-	5.94
其他应付款	古桂林	-	0.51	1.84	5.62
其他应付款	王丰	-	-	5.41	3.65
其他应付款	张宏亮	-	-	4.00	-
其他应付款	刘航	2.50	4.00	4.00	-
其他应付款	薛莲	2.50	4.00	4.00	-
其他应付款	徐平	-	-	-	2.91
其他应付款	曹伟	-	-	-	0.53
其他应付款	唐斐	-	-	-	0.34
其他应付款	徐清	-	-	-	0.18
其他应付款	中联润通	-	-	-	8.42
其他应付款	方芳	2.50	-	-	-
合计		7.50	8.51	19.25	27.59

（三）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

为规范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并聘请了独立董事，以确保董事会的独立性和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

（四）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中制定了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及关联方回避等制度。公司有效地执行了上述制度的规定，期间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法定批准程序，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财务报告及相关财务资料

(一) 审计意见类型及重要性水平

1、审计意见类型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2020 年度、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分别出具了报告号为“大信审字[2022]第 1-03892 号”（2021 年度）、“大信审字[2021]第 1-10267 号”（包含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2、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是否超过 5% 的范围。

(二)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3,347,772.12	223,752,553.13	196,706,191.07	238,049,929.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12,185,640.49	-	30,752,686.90
应收票据	4,299,800.00	976,080.00	-	-
应收账款	467,567,369.56	508,519,103.32	305,131,015.91	405,299,510.92
预付款项	77,781,956.36	31,077,745.15	14,140,346.37	4,863,825.82
其他应收款	5,616,429.86	5,520,781.43	2,656,250.11	2,894,845.69

存货	83,958,880.99	53,783,695.72	52,618,255.95	141,271,231.59
合同资产	4,608,621.19	5,271,092.69	-	-
其他流动资产	9,586,383.74	9,762,253.20	9,880,458.25	14,917,128.15
流动资产合计	1,016,767,213.82	1,050,848,945.13	581,132,517.66	838,049,158.10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19,811.32			
固定资产	8,336,684.92	5,596,323.73	7,465,660.77	5,690,808.48
使用权资产	6,019,240.52	5,975,702.57	-	-
无形资产	815,790.06	1,012,696.66	1,455,717.07	595,527.03
商誉	865,400.38	865,400.38	865,400.38	865,400.38
长期待摊费用	659,169.34	248,098.52	371,865.19	254,728.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7,303.00	923,599.03	516,606.87	748,866.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53,399.54	14,621,820.89	10,675,250.28	8,155,331.43
资产总计	1,035,820,613.36	1,065,470,766.02	591,807,767.94	846,204,489.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27,952.72	30,940,842.14	63,976,252.75	196,665,424.77
应付票据	68,783,462.00	77,787,298.48	50,665,542.00	-
应付账款	127,299,127.23	84,497,665.73	72,505,134.41	316,052,507.02
预收款项	-	-	-	20,896,687.04
合同负债	16,971,685.28	22,194,065.55	5,702,678.56	-
应付职工薪酬	17,910,638.07	34,979,594.61	29,450,900.27	23,575,135.97
应交税费	20,336,745.66	15,114,732.95	14,319,301.46	10,974,856.71
其他应付款	1,159,151.76	2,641,736.56	2,741,404.72	4,220,356.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88,282.71	3,638,456.95	-	-
其他流动负债	880,937.79	1,210,630.45	398,364.28	
流动负债合计	261,757,983.22	273,005,023.42	239,759,578.45	572,384,968.29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278,982.61	1,822,749.34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1.98	29,215.42	1,553.20	1,621.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80,574.59	1,851,964.76	1,553.20	1,621.81
负债合计	264,038,557.81	274,856,988.18	239,761,131.65	572,386,590.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470,163,940.66	470,163,940.66	119,586,582.21	119,586,582.21
其他综合收益	-574,622.29	-6,570,140.72	-3,931,184.43	942,153.83
盈余公积	13,372,427.21	13,372,427.21	10,113,042.59	5,091,504.19
未分配利润	208,820,309.97	233,647,550.69	166,278,195.92	88,197,659.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71,782,055.55	790,613,777.84	352,046,636.29	273,817,899.43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1,782,055.55	790,613,777.84	352,046,636.29	273,817,899.4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5,820,613.36	1,065,470,766.02	591,807,767.94	846,204,489.53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64,777,749.79	1,175,718,760.51	1,212,256,517.72	1,347,535,120.08
其中：营业收入	1,064,777,749.79	1,175,718,760.51	1,212,256,517.72	1,347,535,120.08
二、营业总成本	983,354,929.22	1,095,422,290.63	1,095,687,021.86	1,254,045,971.14
其中：营业成本	924,524,359.19	1,018,823,391.16	1,016,750,419.54	1,171,152,120.17
税金及附加	2,256,485.95	4,346,362.36	3,712,247.10	3,623,173.29
销售费用	14,248,297.02	21,933,783.16	19,416,324.92	28,651,363.23
管理费用	25,951,267.53	36,123,665.62	33,770,883.41	31,722,775.56
研发费用	16,867,645.84	10,732,374.99	10,374,567.82	9,580,442.88
财务费用	-493,126.31	3,462,713.34	11,662,579.07	9,316,096.01
其中：利息费用	2,481,335.38	3,509,251.96	6,773,920.69	9,329,170.54
利息收入	885,642.37	430,270.07	198,689.38	171,978.22
加：其他收益	2,737,506.93	1,009,504.60	1,571,079.22	568,258.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列示）	1,786,476.13	44,224.66	280,793.32	752,686.9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84,640.49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47,558.29	-1,520,910.66	655,801.08	-2,781,277.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1,275.50	-33,787.77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9.94	2,976.78	-11,650.59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83,926,919.90	79,983,117.98	119,065,518.89	92,028,816.70

列)				
加：营业外收入	1,594,845.90	4,426,789.25	1,537,034.11	342,556.81
减：营业外支出		7,773.83	346,874.78	192,966.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521,765.80	84,402,133.40	120,255,678.22	92,178,407.28
减：所得税费用	10,349,006.52	13,773,394.01	21,153,603.10	16,478,577.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172,759.28	70,628,739.39	99,102,075.12	75,699,829.5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172,759.28	70,628,739.39	99,102,075.12	75,699,829.5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172,759.28	70,628,739.39	99,102,075.12	75,699,829.55
2. 少数股东损益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95,518.43	-2,638,956.29	-4,873,338.26	903,214.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95,518.43	-2,638,956.29	-4,873,338.26	903,214.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1,168,277.71	67,989,783.10	94,228,736.86	76,603,044.1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4	1.12	1.65	1.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4	1.12	1.65	1.26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7,171,152.88	1,103,172,599.47	1,396,190,533.47	1,261,545,230.89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08,047.90	10,683.90	87,008.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7,978.73	10,471,487.62	10,934,007.79	29,164,58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8,679,131.61	1,113,852,134.99	1,407,135,225.16	1,290,796,827.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0,744,936.31	897,535,733.51	1,079,120,279.91	1,053,874,781.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8,530,943.77	229,483,537.31	181,701,517.72	130,955,489.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54,473.84	38,246,542.33	36,277,876.85	29,882,385.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17,708.32	35,898,547.51	35,529,863.62	61,465,171.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8,348,062.24	1,201,164,360.66	1,332,629,538.10	1,276,177,82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31,069.37	-87,312,225.67	74,505,687.06	14,618,999.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501,000.00	16,400,000.00	4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86,476.13	44,224.66	1,033,480.2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145.00	3,500.00	5,6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92,966.53	1,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393,621.13	16,447,724.66	41,232,046.75	1,9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07,876.41	1,538,800.00	6,524,431.71	4,080,452.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90,000.00	228,401,000.00	10,000,000.00	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7,851,236.8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29,542.80	-	-	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27,419.21	229,939,800.00	16,524,431.71	42,231,689.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566,201.92	-213,492,075.34	24,707,615.04	-40,331,689.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89,800,000.00	-	2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724,449.29	189,863,745.60	244,386,249.85	375,857,978.0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5,641.30	-	3,500,000.00	32,553,563.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710,090.59	579,663,745.60	247,886,249.85	428,411,541.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0,224,449.29	224,722,015.58	362,999,358.94	291,641,303.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081,899.48	3,545,970.55	23,148,039.45	8,789,918.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37,801.63	17,663,986.02	8,670,723.13	18,992,624.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844,150.40	245,931,972.15	394,818,121.52	319,423,846.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34,059.81	333,731,773.45	-146,931,871.67	108,987,695.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6,140,347.96	-1,610,787.53	-4,891,531.89	479,437.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903,559.44	31,316,684.91	-52,610,101.46	83,754,443.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216,756,512.48	185,439,827.57	238,049,929.03	154,295,485.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660,071.92	216,756,512.48	185,439,827.57	238,049,929.03

(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6,391,836.89	36,383,848.78	31,854,733.94	24,223,709.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12,184,640.49	-	30,752,686.90
应收账款	170,775,493.00	138,497,249.22	108,503,960.55	115,960,918.01
预付款项	7,755,677.92	9,651,997.35	11,336,035.69	6,547,439.69
其他应收款	298,907,662.15	193,980,220.24	50,397,428.80	28,564,647.34
存货	8,565,026.92	4,060,711.92	4,892,701.46	564,092.51
其他流动资产	2,242,384.86	5,408,352.58	5,685,256.17	877,451.03
流动资产合计	614,638,081.74	600,167,020.58	212,670,116.61	207,490,944.65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31,660,450.32	171,660,450.32	171,660,450.32	149,645,490.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19,811.32			
固定资产	3,770,875.34	4,180,008.22	5,482,461.28	3,062,744.19
使用权资产	2,568,293.74	1,435,774.74	-	-
无形资产	815,790.06	1,012,696.66	1,455,717.07	595,527.03
长期待摊费用	140,328.08	189,963.10	248,060.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4,048.32	225,247.67	141,387.34	344,193.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0,539,597.18	178,704,140.71	178,988,076.30	153,647,955.24
资产总计	855,177,678.92	778,871,161.29	391,658,192.91	361,138,899.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28,120.84	26,030,903.63	33,841,202.95	15,020,548.62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	-	-
应付账款	208,491,202.32	80,138,087.04	103,212,359.80	62,558,629.70
预收款项	-	-	-	10,311,133.19
合同负债	14,511,084.57	19,132,369.70	4,526,579.98	-
应付职工薪酬	3,780,995.43	9,664,196.52	9,544,342.20	3,884,718.10
应交税费	377,715.45	181,168.85	87,989.42	1,084,870.07
其他应付款	5,035,573.85	5,749,128.42	7,775,620.77	70,086,552.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1,888.03	1,025,566.13	-	-
其他流动负债	847,619.42	1,102,661.42	262,266.22	-
流动负债合计	258,294,199.91	143,024,081.71	159,250,361.34	162,946,452.32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931,314.35	240,347.26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63	27,696.07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31,386.98	268,043.33	-	-
负债合计	260,225,586.89	143,292,125.04	159,250,361.34	162,946,452.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436,611,959.35	436,611,959.35	86,034,600.90	86,034,600.90
盈余公积	12,601,190.60	12,601,190.60	9,341,805.98	4,320,267.58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未分配利润	65,738,942.08	106,365,886.30	77,031,424.69	47,837,579.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4,952,092.03	635,579,036.25	232,407,831.57	198,192,447.5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855,177,678.92	778,871,161.29	391,658,192.91	361,138,899.89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5,111,099.91	300,888,737.58	256,019,565.16	205,370,708.77
其中：营业收入	285,111,099.91	300,888,737.58	256,019,565.16	205,370,708.77
二、营业总成本	262,710,590.14	267,343,951.62	200,473,155.55	155,417,539.44
其中：营业成本	235,200,784.88	238,085,013.81	170,755,396.96	132,618,841.50
税金及附加	399,046.69	1,411,623.87	928,085.61	1,087,216.48
销售费用	590,146.11	1,025,988.81	858,358.62	448,687.11
管理费用	10,204,843.42	14,778,636.22	13,548,843.56	13,012,884.98
研发费用	16,867,645.84	10,732,374.99	10,374,567.82	9,580,442.88
财务费用	-551,876.80	1,310,313.92	4,007,902.98	-1,330,533.51
其中：利息费用	300,582.49	1,194,928.74	790,650.32	481,663.25
利息收入	318,388.99	214,082.38	41,073.97	24,301.76
加：其他收益	1,975,846.99	878,784.97	1,076,539.98	544,457.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列示）	36,599,723.80	-	267,313.10	752,686.9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84,640.49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5,337.61	-537,140.28	1,352,042.42	-1,365,145.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09.70	-	-1,754.41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056,452.65	34,071,071.14	58,240,550.70	49,885,168.54
加：营业外收入	805,860.00	3,200,000.00	-	22,512.07
减：营业外支出	-	18.35	116,210.97	91,414.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862,312.65	37,271,052.79	58,124,339.73	49,816,265.81

减：所得税费用	1,489,256.87	4,677,206.56	7,908,955.73	6,613,590.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373,055.78	32,593,846.23	50,215,384.00	43,202,675.7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373,055.78	32,593,846.23	50,215,384.00	43,202,675.7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373,055.78	32,593,846.23	50,215,384.00	43,202,675.76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9,431,576.20	303,999,138.23	270,170,377.91	157,596,513.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5,577.00	243,317,619.36	137,466,423.19	212,404,41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037,153.20	547,316,757.59	407,636,801.10	370,000,930.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416,875.81	224,413,834.63	82,935,773.33	86,481,303.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524,650.50	56,902,125.98	40,420,541.32	36,251,519.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57,135.08	12,096,325.34	11,992,939.91	9,805,433.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285,580.86	402,114,012.76	265,456,974.76	162,767,839.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784,242.25	695,526,298.71	400,806,229.32	295,306,09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52,910.95	-148,209,541.12	6,830,571.78	74,694,834.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2,000,000.00	-	3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784,364.29	-	1,02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3,145.00	-	1,750.00	-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887,509.29	-	31,021,75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448.00	1,080,294.01	5,975,621.03	2,951,571.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212,000,000.00	22,014,960.00	95,430,02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73,448.00	213,080,294.01	27,990,581.03	98,381,591.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814,061.29	-213,080,294.01	3,031,168.97	-98,381,591.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89,800,000.00	-	2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56,000,000.00	33,787,355.34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5,641.30		-	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85,641.30	445,800,000.00	33,787,355.34	3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	63,787,355.34	15,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445,086.30	1,194,928.74	16,757,351.33	461,114.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29,157.15	15,103,373.41	4,583,470.46	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274,243.45	80,085,657.49	36,340,821.79	3,461,114.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288,602.15	365,714,342.51	-2,553,466.45	34,538,885.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29,618.02	104,607.46	322,750.47	190,680.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007,988.11	4,529,114.84	7,631,024.77	11,042,809.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36,383,848.78	31,854,733.94	24,223,709.17	13,180,899.95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391,836.89	36,383,848.78	31,854,733.94	24,223,709.17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范围的变化

1、2019年度

公司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2018年度相比，增加2家子公司，原因系新成立子公司新加坡科技以及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加拿大凯威。

2、2020年度

公司2020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2019年度相比，无变动。

3、2021年度

公司2021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2020年度相比，无变动。

4、2022年1-9月

公司2022年1-9月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4家子公司，原因系因新成立子公司海南亚康、马来西亚科技、爱尔兰科技和甘肃亚康。

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3.88	3.85	2.42	1.46
速动比率（倍）	3.23	3.50	2.10	1.18
资产负债率（合并）	25.49%	25.80%	40.51%	67.6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43%	18.40%	40.66%	45.12%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9.65	9.88	5.87	4.56
财务指标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18	2.89	3.41	4.81
存货周转率（次/年）	13.42	19.15	10.49	10.12

财务指标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9,351.88	9,444.49	13,045.48	10,436.68
利息保障倍数	37.69	26.91	19.26	11.19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517.28	7,062.87	9,910.21	7,569.98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380.38	6,693.81	9,821.28	7,561.7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8%	0.91%	0.86%	0.7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75	-1.09	1.24	0.2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55	0.39	-0.88	1.40

注：2022年1-9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未作年化处理。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 (7)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摊销)÷利息支出
- (8)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数
- (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投入/营业收入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要求计算的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9年度	32.37%	1.26	1.26
	2020年度	31.94%	1.65	1.65
	2021年度	15.77%	1.12	1.12
	2022年1-9月	9.55%	0.94	0.9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	2019年度	32.34%	1.26	1.26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2020 年度	31.65%	1.64	1.64
	2021 年度	14.95%	1.06	1.06
	2022 年 1-9 月	9.45%	0.92	0.92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10	-0.77	-1.68	-1.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 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 外）	158.90	432.37	153.70	3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 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1.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 业外收入和支出	-	10.30	-34.17	-15.19
小计	158.79	441.90	117.85	16.51
所得税影响额	22.49	72.84	28.93	8.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归属 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部 分）①	136.89	369.06	88.92	8.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	7,517.28	7,062.87	9,910.21	7,569.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 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②	7,380.38	6,693.81	9,821.28	7,561.73
③=①/②	1.85%	5.51%	0.91%	0.11%

四、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1）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

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

(2)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3) 财政部 2017 年 7 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在原收入准则下, 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 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提供了更多的指引, 在新收入准则下,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4)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 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的累计影响数, 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2、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对报告期内报表项目无影响。

(2) 执行修订后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根据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除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以外，本公司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中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单独列示、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将“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等。本公司追溯调整了比较期间报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3)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影响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报告期内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负债：			
合同负债	-	20,896,687.04	20,896,687.04
预收款项	20,896,687.04	20,896,687.04	0.00

单位：元

母公司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负债：			
合同负债	-	10,311,133.19	10,311,133.19
预收款项	10,311,133.19	10,311,133.19	-

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4) 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影响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报告期内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21年1月1日
资产：			
使用权资产	-	2,878,004.28	2,878,004.28
负债：			
租赁负债	-	1,099,045.63	1,099,045.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778,958.65	1,778,958.65
-------------	---	--------------	--------------

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 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分析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等做了简要分析。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与分析应结合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本次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他信息一并阅读。如无特别指明，本节分析的财务数据均以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为基础进行。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分析

1、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101,676.72	98.16%	105,084.89	98.63%	58,113.25	98.20%	83,804.92	99.04%
非流动资产	1,905.34	1.84%	1,462.18	1.37%	1,067.53	1.80%	815.53	0.96%
资产总计	103,582.06	100.00%	106,547.08	100.00%	59,180.78	100.00%	84,620.4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资产规模呈增加趋势。公司的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99.04%、98.20%、98.63%和**98.16%**。

2、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6,334.78	35.74%	22,375.26	21.29%	19,670.62	33.85%	23,804.99	28.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1,218.56	20.19%	-	-	3,075.27	3.67%
应收票据	429.98	0.42%	97.61	0.09%	-	-	-	-
应收账款	46,756.74	45.99%	50,851.91	48.39%	30,513.10	52.51%	40,529.95	48.36%
预付款项	7,778.20	7.65%	3,107.77	2.96%	1,414.03	2.43%	486.38	0.58%
其他应收款	561.64	0.55%	552.08	0.53%	265.63	0.46%	289.48	0.35%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货	8,395.89	8.26%	5,378.37	5.12%	5,261.83	9.05%	14,127.12	16.86%
合同资产	460.86	0.45%	527.11	0.50%	-	-	-	-
其他流动资产	958.64	0.94%	976.23	0.93%	988.05	1.70%	1,491.71	1.78%
流动资产	101,676.72	100.00%	105,084.89	100.00%	58,113.25	100.00%	83,804.9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合计金额分别为 81,537.33 万元、55,445.55 万元、99,824.10 万元和 **91,487.40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97.30%、95.41%、94.99% 和 **89.99%**，其他的流动资产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总额快速增长，与不断扩大的业务规模相一致。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3,804.99 万元、19,670.62 万元、22,375.26 万元和 **36,334.7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8.41%、33.85%、21.29% 和 **35.74%**。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	0.69	0.00%	0.76	0.00%	1.79	0.01%	3.16	0.01%
银行存款	34,065.31	93.75%	21,674.90	96.87%	18,542.19	94.26%	23,801.83	99.99%
其他货币资金	2,268.77	6.24%	699.60	3.13%	1,126.64	5.73%	-	-
合计	36,334.78	100.00%	22,375.26	100.00%	19,670.62	100.00%	23,804.9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公司通过银行出具履约保函而冻结的保证金。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不存在其他因抵押或冻结对使用限制、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保有一定的货币资金余额，主要是因为：

①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采购金额较大，每年付现采购支出较多，需要公司保持一定的货币资金余额进行采购；

②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属于知识密集型服务行业，工资、差旅

费等各项成本费用较高，货币资金的刚性支出较大，需要公司保持一定的货币资金余额。

2020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2019年末减少17.37%，主要原因系公司归还银行贷款较多所致；2021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2020年末增加13.75%，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公司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到位所致。**2022年9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2021年末**增加62.39%**，主要原因系2021年末公司购买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赎回，导致货币资金增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3,075.27万元、0万元、21,218.56万元和**0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67%、0.00%、20.19%和**0.00%**。

2019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购买的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本金为3,000.00万元，期限为1年，已于2020年5月全部到期收回。2021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购买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本金为9,200.00万元，已于2022年3月21日赎回）以及上海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本金为12,000.00万元，已于2022年3月23日赎回）。

公司所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利息收益根据利率、汇率、指数等的波动挂钩，不符合本金加利息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公司将该类结构性存款分类为以交易性金融资产。

（3）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0万元、0万元、97.61万元和**429.98**万元，金额较小。公司各期末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与其相关的信用风险较低，故公司未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4）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账款余额	47,292.45	51,203.93	30,757.78	40,852.38
坏账准备	535.71	352.02	244.68	322.43
应收账款净额	46,756.74	50,851.91	30,513.10	40,529.95
营业收入	106,477.77	117,571.88	121,225.65	134,753.51
应收账款余额/营业收入	44.42%	43.55%	25.37%	30.32%

注：2022年1-9月应收账款余额/营业收入指标未作年化处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0,852.38 万元、30,757.78 万元、51,203.93 万元和 **47,292.45**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0.32%、25.37%、43.55%和 **44.42%**。2022年9月末和2021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显著高于2020年末和2019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与占营业收入比重也明显高于2020年和2019年，主要原因系：受供应商芯片短缺和疫情双重影响，重要供应商交货速度出现推迟致使未到回款时间的应收账款随之增加；此外由于疫情影响，部分客户回款速度有所下降。

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形成主要是业务模式所致：A、在算力设备销售业务中，根据行业惯例，公司一般均需给予一定的信用期，且部分互联网客户采购金额大，从而导致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B、在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中，由于公司主要客户为互联网龙头企业或 ODM 厂商，客户与公司核对后结算，但主要客户的对账结算周期为 3-6 个月，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导致应收账款增长。由于公司主要互联网客户市场地位高，信誉良好，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均未发生坏账。

②应收账款账龄及预期信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会计政策，以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谨慎计量坏账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明细及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计提比例	2022-9-30			2021-12-31		
		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3月以内	-	30,939.23	65.42%	-	38,925.48	76.02%	-

4月-6月	1.00%	8,745.12	18.49%	87.45	9,178.67	17.93%	91.79
7月-1年	5.00%	7,291.10	15.42%	364.55	2,179.00	4.26%	108.95
1至2年	10.00%	177.74	0.38%	17.77	770.33	1.50%	77.03
2至3年	30.00%	20.33	0.04%	6.10	4.90	0.01%	1.47
3至4年	50.00%	117.71	0.25%	58.86	145.55	0.28%	72.78
4至5年	80.00%	1.22	0.00%	0.98	-	-	-
5年以上	100.00%	0.00	0.00%	0.00	-	-	-
小计		47,292.45	100.00%	535.71	51,203.93	100.00%	352.02

(续上表)

账龄	计提比例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3月以内	-	22,139.61	71.98%	-	32,133.19	78.66%	-
4月-6月	1.00%	6,322.00	20.55%	63.22	4,232.38	10.36%	42.32
7月-1年	5.00%	2,022.87	6.58%	101.14	4,108.26	10.06%	205.41
1至2年	10.00%	71.19	0.23%	7.12	263.56	0.65%	26.36
2至3年	30.00%	184.15	0.60%	55.25	72.70	0.18%	21.81
3至4年	50.00%	-	-	-	24.33	0.06%	12.17
4至5年	80.00%	-	-	-	17.95	0.04%	14.36
5年以上	100.00%	17.95	0.06%	17.95	-	-	-
小计	-	30,757.78	100.00%	244.68	40,852.38	100.00%	322.43

从账龄结构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1年以内，占比分别为99.08%、99.11%、98.21%和**99.33%**。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本着谨慎稳健的原则，根据应收账款历史的回收情况及同行业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确定了符合自身情况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总体质量较好，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状况良好。公司充分考虑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根据审慎原则合理计提了坏账准备。

③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

本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表：

可比公司	3月以内	4月-6月	7月-1年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天玑科技	-	5%	5%	10%	20%	50%	50%	100%
银信科技	1%	1%	1%	5%	10%	30%	50%	100%
宇信科技	3%	3%	3%	10%	30%	50%	70%	100%
神州信息	0%、5%	5%、10%	20%、50%	50%、100%	100%	100%	100%	100%
海量数据	5%	5%	5%	10%	20%	50%	80%	100%
先进数通	1%	1%	1%	5%	10%	30%	50%	100%
行业均值	2%	3%	3%	8%	18%	42%	60%	100%
亚康股份	-	1%	5%	10%	30%	50%	80%	100%

注：由于神州信息计提坏账将信用期考虑在内，计算平均值时不考虑神州信息。

公司坏账计提比例与上市公司天玑科技基本相同。公司 1-6 月坏账计提比例低于其他可比上市公司，但 7-12 月坏账计提比例基本高于其他公司，整体而言，公司 1 年以内坏账计提比例与上市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公司 1 年以上应收账款计提比例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但差异不大。

公司制定了合理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报告期内按照上述政策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对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较为合理和谨慎，符合稳健性原则。

④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情况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原值前五名客户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原值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是否关联方
1	第一名	5,194.56	3 个月以内 2084.72 万元, 3 个月至 6 个月 1953.45 万元, 7-12 个月 1156.39 万元	10.98%	77.35	否
2	第二名	3,858.88	3 个月以内 3858.88 万元	8.16%	-	否
3	第三名	3,732.58	3 个月至 6 个月 204.28 万元, 7-12 个月 3528.3 万元	7.89%	178.46	否
4	第四名	3,654.29	3 个月以内 1151.94 万元, 3 个月至 6 个月 1125.48 万元, 7-	7.73%	80.10	否

			12个月 1376.87万元			
5	第五名	3,524.30	3个月以内 3461.91万元, 3个月至6个月 62.39万元	7.45%	0.62	否
合计		19,964.61	-	42.22%	336.53	-

2021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原值前五名客户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原值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是否关联方
1	第一名	7,236.06	3个月以内	14.13%	-	否
2	第二名	6,523.64	3个月以内 4,840.86 4-6个月 1,682.77	12.74%	16.83	否
3	第三名	4,276.10	3个月以内 2,166.59 4-6个月 1,718.35 7-12个月 391.16	8.35%	36.74	否
4	第四名	4,105.90	3个月以内	8.02%	-	否
5	第五名	3,308.45	3个月以内 1,558.38; 4-6个月 1,076.30 7-12个月 673.76	6.46%	44.45	否
合计		25,450.15	-	49.70%	98.02	-

2020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原值前五名客户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原值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是否关联方
1	第一名	6,247.16	3个月以内 3,058.49 4-6个月 2,518.10 7-12个月 670.57	20.31%	58.71	否
2	第二名	4,552.71	3个月以内	14.80%	-	否
3	第三名	2,667.72	3个月以内 1,982.51 4-6个月 520.84 7-12个月 164.37	8.67%	13.43	否
4	第四名	2,601.14	3个月以内 2,516.33 4-6个月 77.04 7-12个月 7.77	8.46%	1.16	否
5	第五名	1,993.24	3个月以内 502.96 4-6个月 717.14 7-12个月 748.52 1-2年 24.62	6.48%	47.06	否
合计		18,061.97	-	58.72%	120.35	-

2019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原值前五名客户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原值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是否关联方
1	第一名	10,563.72	3个月以内 10,501.82 4-6个月 61.35 7-12个月 0.56	25.86%	0.64	否
2	第二名	6,127.61	3个月以内 1,862.85 4-6个月 1,589.45 7-12个月 2,675.32	15.00%	149.66	否
3	第三名	5,126.83	3个月以内	12.55%	-	否
4	第四名	2,278.45	3个月以内 1,128.74 4-6个月 985.11 7-12个月 164.60	5.58%	18.08	否
5	第五名	2,030.15	3个月以内	4.97%	-	否
合计		26,126.76	-	63.95%	168.38	-

注：以上应收账款对同一控制下的客户采取了合并处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合计金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3.95%、58.72%、49.70%和 **42.22%**，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大多为业内规模较大的知名企业，经营稳健，信用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账龄绝大部分为 1 年以内，账龄较短，回收情况良好，风险较低。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⑤各期坏账准备的计提和转回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坏账准备计提及收回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261.21	269.34	78.99	291.48
坏账准备转回金额	77.52	154.07	156.74	-
坏账准备核销金额	-	7.93	-	114.76
坏账准备净增加	183.69	107.34	-77.75	176.72
利润总额	8,552.18	8,440.21	12,025.57	9,217.84
坏账准备净增加额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2.15%	1.27%	-0.65%	1.9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金额占利润总额比例较低，不存在通过坏账准备的计提和转回来调节利润的情况。

⑥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 20 日，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9,034.24	51,203.93	30,757.78	40,852.38
回款金额	37,838.11	45,751.71	30,558.27	40,730.79
回款的比例	64.10%	89.35%	99.35%	99.70%

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较好，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回款比例分别为 99.70%、99.35%、89.35%和 64.10%，回款比例较高。

⑦应收账款催收政策

为了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公司采取以下措施加强信用管理和款项回收：

A.加强和完善客户信用管理

销售管理部负责建立客户资信档案，确定资信额度和信用期限，财务部根据客户历史销售数据定期对资信额度和信用期限进行审核。

财务部做好应收款项账龄分析，并分析客户欠款情况，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重点关注。

B.加强和完善应收账款催收机制

发行人对超过信用期未回款的客户进行重点追踪，制定详细的催收计划，加大催收频率；如果实在无法收回，将移交法务并执行法律诉讼等形式维护权益。

C.管控发货风险

销售部门订单录入前会对客户信用额度、逾期款等进行审核，对于不符合信用政策的客户控制发货，发货需由业务人员申请相关领导审批，并写明逾期、超额的原因，以及客户未来一定期间的回款计划，审批通过后方可录入订单发货。

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用管理，改善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5) 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7,778.18	100.00%	3,107.75	100.00%	1,400.81	99.06%	482.25	99.15%
1至2年	0.02	0.00%	0.02	0.00%	12.26	0.87%	4.13	0.85%
2至3年	0.00	-	0.00	0.00%	0.96	0.07%	-	-
合计	7,778.20	100.00%	3,107.77	100.00%	1,414.03	100.00%	486.3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486.38 万元、1,414.03 万元、3,107.77 万元和 **7,778.20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58%、2.43%、2.96% 和 **7.65%**，占比较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2022 年 9 月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较 2021 年末大幅增长 **150.28%**，主要系受国内疫情反复及芯片短缺的影响，部分供应商要求先收款后排产，导致公司预付款项增加。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	款项性质	占比
1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979.08	采购款	25.44%
2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323.92	采购款	17.02%
3	第三名	非关联方	654.00	采购款	8.41%
4	第四名	非关联方	477.75	采购款	6.14%
5	第五名	非关联方	436.35	采购款	5.61%
合计		-	4,871.10	-	62.62%

公司的预付账款包括预付的货款、房租、保理费等。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6)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其他应收款余额	604.32	613.69	292.00	304.96
坏账准备	42.67	61.61	26.37	15.47
其他应收款净额	561.64	552.08	265.63	289.4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289.48 万元、265.63 万元、552.08 万元和 561.6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34%、0.45%、0.52% 和 0.54%，占比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原值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保证金、押金	483.69	516.39	223.98	208.18
代垫代付款项	109.05	96.70	65.83	56.55
员工备用金	3.87	0.29	1.88	30.05
关联方款项	-	-	-	7.23
其他款项	7.71	0.31	0.31	2.95
合计	604.32	613.69	292.00	304.96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押金、代垫代付款项、员工备用金和关联方款项。保证金、押金主要为投标保证金、租赁办公场地的房租押金、物业押金、诉讼保证金等；代垫代付款项主要是为员工垫付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员工备用金为公司员工出差或者执行业务的过程中，向公司预借的资金，主要为差旅费备用金；关联方款项主要为关联方的暂借款及利息。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存在波动，主要系保证金及押金余额变化所致。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关联关系	金额	占比
1	北京海淀科技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非关联方	110.89	18.35%
2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非关联方	51.00	8.44%
3	山西路桥集团交通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非关联方	49.60	8.21%
4	苏州市吴越智博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非关联方	38.66	6.40%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关联关系	金额	占比
5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保证金、押金	非关联方	30.00	4.96%
	合计	-	-	280.15	46.36%

(7)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4,127.12 万元、5,261.83 万元、5,378.37 万元和 **8,395.8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86%、9.05%、5.12% 和 **8.26%**。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及时结转成本，不存在大额未结转的情形。

① 存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由发出商品和库存商品构成。发出商品系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于期末发出，但尚未经客户签收的服务器、配件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商品	4,931.04	58.73%	1,861.00	34.60%	3,133.76	59.54%	5,425.28	38.40%
发出商品	2,253.23	26.83%	2,161.64	40.19%	1,590.68	30.22%	6,456.62	45.70%
在途物资	388.66	4.63%	617.69	11.48%	205.38	3.90%	2,113.03	14.95%
项目实施成本	823.74	9.81%	738.82	13.73%	333.43	6.34%	134.39	0.95%
存货余额	8,396.67	100.00%	5,379.16	100.00%	5,263.25	100.00%	14,129.33	100.00%
存货跌价准备	0.79	0.01%	0.79	0.01%	1.42	0.03%	2.21	0.02%
存货账面价值	8,395.88	99.99%	5,378.37	99.99%	5,261.83	99.97%	14,127.12	99.9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4,127.12 万元、5,261.83 万元、5,378.37 万元和 **8,395.88 万元**。2019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大，主要系库存商品及在途物资较多所致。2019 年末，公司的子公司融盛高科为满足百果园等客户的需求，向浪潮采购服务器 1,755.12 万元，形成了在途物资；此外，2019 年末，公司为满足金山云及网宿科技的交货需求，采购了大量的华为算力设备，导致库存商品金额相对较高。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8,395.88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

加 56.10%。2022 年 1-9 月存货较 2021 年增加主要是销售收入增长导致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A.库存商品

库存商品主要是算力设备销售业务而采购的硬件，主要为服务器及配件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的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库龄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4,880.62	98.98%	1,815.87	97.57%	3,089.78	98.60%	5,414.21	99.80%
1-2 年	26.64	0.54%	24.25	1.30%	34.10	1.09%	8.29	0.15%
2-3 年	9.62	0.20%	15.94	0.86%	7.55	0.24%	1.26	0.02%
3 年以上	14.16	0.29%	4.94	0.27%	2.33	0.07%	1.52	0.03%
合计	4,931.04	100.00%	1,861.00	100.00%	3,133.76	100.00%	5,425.2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库龄基本为 1 年以内，1 年以上账龄的存货均为服务器配件、网络设备配件；公司库存商品周转速度快，且业务模式为以销定采，因此，报告期内各期末库存商品库龄均较短。

B.发出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余额分别为 6,456.62 万元、1,590.68 万元、2,161.64 万元和 2,253.23 万元，占各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45.70%、30.22%、40.19%和 26.83%，占比相对较高。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主要系期末已发出，但尚未经客户签收的服务器、配件等算力设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对应客户情况及截止 2022 年 10 月 20 日结转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客户名称	金额	发出时间	签收及确认收入时间	期后结转及收入确认情况	是否签订合同或订单
2022-9-30	第一名	1,511.87	2021 年 12 月-2022 年 9 月	-	未结转	是
	第二名	352.28	2022 年 9 月	-	未结转	是
	第三名	116.12	2022 年 8 月、2022 年 9 月	-	未结转	是

	第四名	75.66	2021年12月-2022年9月	-	未结转	是
	第五名	39.08	2022年7月、2022年9月	-	未结转	是
	其他	158.21	2022年1-9月	2022年10月	已结转34.68万元,未结转金额123.53万元	是
	合计	2,253.23	-	-	-	-
2021-12-31	第一名	937.51	2021年12月	2022年1月	已结转	是
	第二名	555.95	2021年2-12月	2022年1-3月	已结转	是
	第三名	498.27	2021年8月	已退货并转卖给其他企业	已结转	否
	第四名	72.87	2021年12月	2022年2月	已结转	是
	第五名	29.53	2021年4月		已结转	否
	其他	67.51	2021年1-12月	2022年1-4月	已结转	是
	合计	2,161.64	-	-	-	-
2020-12-31	第一名	439.69	2020年12月	2021年1-3月	已结转	是
	第二名	335.52	2020年12月	2021年1月	已结转	是
	第三名	274.00	2020年12月	2021年3月	已结转	是
	第四名	178.17	2020年12月	2021年3月	已结转	是
	第五名	144.82	2020年12月	2021年1月	已结转	是
	第六名	84.92	2020年12月	2021年2月	已结转	是
	其他	133.56	2020年8月-12月	2021年1-3月	已结转	是
	合计	1,590.68	-	-	-	-
2019-12-31	第一名	2,420.19	2019年11月-12月	2020年1-2月	已结转	是
	第二名	2,288.54	2019年9月-12月	2020年1月、3月	已结转	是
	第三名	739.36	2019年12月	2020年1-3月	已结转	是
	第四名	604.80	2019年12月	2020年1月	已结转	是
	第五名	137.31	2019年12月	2020年1月	已结转	是
	其他	266.42	2019年9-12月	2020年1-4月	已结转	是
	合计	6,456.62	-	-	-	-

报告期各期末发出商品已在期后全部结转并确认收入,不存在长期未结转的发出商品。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发出商品管理制度,已实现对发出商品出库至签收的全流程化管理。通过实施发出商品的出库、发运单据的传递、承运商评价以及与客户核对发出商品明细等具体措施确保发出商品的安全和余额的准确性。

C.在途物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途物资余额分别为 2,113.03 万元、205.38 万元、617.69 万元和 **388.66 万元**，占各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14.95%、3.90%、11.48%和 **4.63%**。2019 年末，公司在途物资金额相对较大，主要系子公司融盛高科为满足百果园等客户的需求，向浪潮采购服务器 1,755.12 万元，形成了在途物资。

D.项目实施成本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项目实施成本金额分别为 134.39 万元、333.43 万元、738.82 万元和 **823.74 万元**，金额相对较小。项目实施成本对应的业务类型为交付实施，其按项目进行归集，不存在减值情形。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项目实施成本对应的主要项目如下：

a. **2022 年 9 月 30 日**：阿里巴巴搬迁项目、Rahi 服务器交付、Rahi 美国字节布线项目

b. **2021 年 12 月 31 日**：阿里巴巴搬迁项目、Rahi 服务器交付、Rahi 美国字节布线项目

c. **2020 年 12 月 31 日**：阿里巴巴搬迁项目、百度一体机项目、百度硬盘擦除项目

d. **2019 年 12 月 31 日**：阿里巴巴综合布线项目

②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A.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B.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C.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

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方式为：有执行销售合同部分以合同价格为基础，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可变现净值；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无合同部分估计售价，或通过其它询价或交易网站（京东、天猫等）的销售市价查询估计价。

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为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个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 2.21 万元、1.42 万元、0.79 万元和 0.79 万元，均为库存商品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分别占各期末存货余额的 0.02%、0.03%、0.01%和 0.01%，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③退换货情况

公司与客户在合同条款中关于产品质量保证、退换货方面进行了约定。报告期各年度，公司退换货金额分别为 4.04 万元、4.93 万元、568.08 万元和 **10.86 万元**，占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03%、0.004%、0.48%和 **0.01%**，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不存在大量退换货情形。

④存货对应在手订单情况

公司的业务模式为以销定采，绝大部分存货都有相应订单与之匹配。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对应销售合同的库存商品金额分别为 117.57 万元、164.68 万元、192.85 万元和 **178.49 万元**，占各期末库存商品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2.17%、5.26%、10.36%和 **3.62%**，占比很少。发出商品则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发出存货，故均有合同订单与之匹配。

（8）合同资产

2020 年及以后，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

2021年末、2022年9月末，公司合同资产分别为527.11万元和460.86万元，主要系硬件项目质保金，合同资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50%和0.45%，占比均较小。

(9)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待抵扣进项税额	-	286.52	7.80	751.73
待认证进项税额	840.69	521.29	360.08	616.63
预缴所得税	117.95	166.45	175.74	123.35
预付上市辅导费	-	-	444.43	-
其他	-	1.97	-	-
合计	958.64	976.23	988.05	1,491.7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主要由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所得税预缴税费、预付上市辅导费等项目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1,491.71万元、988.05万元、976.23万元和958.64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1.78%、1.70%、0.93%和0.94%，占比相对较小。

2019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9月末，公司待抵扣进项税额和待认证进项税额总和相对较大，主要系公司算力设备销售规模较大，对应采购增加所致。

3、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833.67	43.75%	559.63	38.27%	746.57	69.93%	569.08	69.78%
使用权资产	601.92	31.59%	597.57	40.87%	-	-	-	-
无形资产	81.58	4.28%	101.27	6.93%	145.57	13.64%	59.55	7.30%
商誉	86.54	4.54%	86.54	5.92%	86.54	8.11%	86.54	10.61%
长期待摊费用	65.92	3.46%	24.81	1.70%	37.19	3.48%	25.47	3.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73	5.97%	92.36	6.32%	51.66	4.84%	74.89	9.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1.98	6.40%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	-
非流动资产	1,905.34	100.00%	1,462.18	100.00%	1,067.53	100.00%	815.53	100.00%

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和使用权资产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69.78%、69.93%、79.14% 和 **75.35%**，其他的非流动资产金额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96%、1.80%、1.37% 和 **1.84%**，占比较低，公司行业具有轻资产的特征。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2,119.22	1,813.17	1,663.67	1,249.33
其中：运输设备	774.73	515.22	515.22	486.90
电子设备	1,281.25	1,231.68	1,139.86	752.94
其他设备	63.24	66.27	8.60	9.49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285.55	1,253.54	917.11	680.25
其中：运输设备	388.93	447.44	404.40	359.02
电子设备	842.36	755.25	508.08	317.75
其他设备	54.26	50.85	4.63	3.4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833.67	559.63	746.57	569.08
其中：运输设备	385.79	67.77	110.82	127.88
电子设备	438.90	476.43	631.78	435.19
其他设备	8.98	15.42	3.97	6.01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非流动资产比例	43.75%	38.27%	69.93%	69.78%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总资产比例	0.80%	0.53%	1.26%	0.67%

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9.78%、69.93%、38.27% 和 **43.75%**，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67%、1.26%、0.53% 和 **0.80%**。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净额占总资产的比例很小。

上述固定资产中的运输设备用于公司日常交通出勤；电子设备主要为公司的办公电脑等办公设备。2019 年至 2021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逐年增长，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人员增长，公司为员工配备电脑等电子设备所致。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上市公司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天玑科技	电子设备	3-12 年	5%
	运输设备	5-8 年	5%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 年	5%
银信科技	办公设备	5-8 年	5%
	电子设备	5-8 年	5%
	运输设备	5 年	5%
宇信科技	电子设备	3-5 年	5%
	运输设备	5-10 年	5%
	办公设备	3-5 年	5%
神州信息	机器设备	5 年	0-10%
	运输设备	5 年	0-10%
	办公设备	5 年	0-10%
海量数据	电子设备	3-5 年	5%
	运输设备	4 年	5%
	办公家具	5 年	5%
	其他	3-5 年	5%
先进数通	房屋建筑物	30-50 年	5%
	电子设备	5 年	5%
	运输设备	5-8 年	5%
亚康股份	运输设备	10 年	5%
	电子设备	3 年	5%
	其他设备	3 年	5%

综上，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整体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未发现减值迹象。

（2）使用权资产

2021年末和**2022年9月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597.57万元和**601.92**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40.87%和**31.59%**。2021年1月1日起，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于除短期租赁及低价值资产租赁外的其他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确认的使用权资产主要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各地租期一年以上的办公场所。

(3)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59.55万元、145.57万元、101.27万元和**81.58**万元，主要为公司外购的SAP软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用软件原值	194.94	191.86	203.90	93.54
应用软件累计摊销	113.37	90.59	58.33	33.98
应用软件减值准备	-	-	-	-
应用软件净值	81.58	101.27	145.57	59.55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形；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使用情况良好，未发现减值迹象。

公司无形资产摊销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上市公司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天玑科技	软件著作权	3-5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软件使用权	3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银信科技	软件	--	预计可使用年限
宇信科技	软件著作权	3-5年	预计受益年限
	商标权	10年	预计受益年限
	电脑软件	3-5年	预计受益年限
神州信息	土地使用权	--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
	专利权	--	软件、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
	非专利技术	--	
软件	--		

可比上市公司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
海量数据	外购软件	5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先进数通	外购软件	--	预计可使用寿命
	软件著作权	--	预计可使用寿命
亚康股份	应用软件	5年	预计可使用寿命

注：银信科技、神州信息、先进数通 3 家可比上市公司历年年度报告中未披露无形资产具体的摊销年限。

综上，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无形资产摊销方法整体不存在重大差异。

(4) 商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面商誉金额均为 86.54 万元。商誉形成是由于 2019 年公司收购加拿大凯威导致，成本为 1,057.06 万元，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970.52 万元，商誉 86.54 万元。报告期内，加拿大凯威经营情况良好，经公司减值测试，各年末可收回金额均高于可辨认净资产账面价值和商誉之和，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5)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装修费	65.92	24.81	37.19	25.47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承租办公场所的装修支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25.47 万元、37.19 万元、24.81 万元和 65.92 万元，金额较小。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	-----------	------------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00	18.70	-	-
坏账准备	112.84	72.76	51.31	60.66
存货跌价准备	0.20	0.20	0.36	0.55
使用权资产	0.70	0.70	-	-
可抵扣亏损	-	-	-	13.67
合计	113.73	92.36	51.66	74.89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来源于坏账准备、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和可抵扣亏损。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74.89 万元、51.66 万元、92.36 万元和 113.73 万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较低，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二）负债结构分析

1、负债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26,175.80	99.14%	27,300.50	99.33%	23,975.95	100.00%	57,238.50	100.00%
非流动负债	228.06	0.86%	185.20	0.67%	0.16	0.00%	0.16	0.00%
负债总计	26,403.86	100.00%	27,485.70	100.00%	23,976.11	100.00%	57,238.66	100.00%

从负债规模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57,238.66 万元、23,976.11 万元、27,485.70 万元和 26,403.86 万元；2020 年末，公司负债较上期末大幅下降 58.11%，主要系公司归还较多银行借款并支付大量已结算的应付账款。2021 年末和 2022 年 9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的变动幅度相对较小。

从负债结构来看，公司负债主要以流动负债为主。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负债分别为 57,238.50 万元、23,975.96 万元、27,300.50 万元和 26,175.80 万元，占比分别为 100.00%、100.00%、99.33%和 99.14%。

2、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552.80	2.11%	3,094.08	11.33%	6,397.63	26.68%	19,666.54	34.36%
应付票据	6,878.35	26.28%	7,778.73	28.49%	5,066.55	21.13%	-	-
应付账款	12,729.91	48.63%	8,449.77	30.95%	7,250.51	30.24%	31,605.25	55.22%
预收款项	-	-	-	-	-	-	2,089.67	3.65%
合同负债	1,697.17	6.48%	2,219.41	8.13%	570.27	2.38%	-	-
应付职工薪酬	1,791.06	6.84%	3,497.96	12.81%	2,945.09	12.28%	2,357.51	4.12%
应交税费	2,033.67	7.77%	1,511.47	5.54%	1,431.93	5.97%	1,097.49	1.92%
其他应付款	115.92	0.44%	264.17	0.97%	274.14	1.14%	422.04	0.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8.83	1.10%	363.85	1.33%	-	-	-	-
其他流动负债	88.09	0.34%	121.06	0.44%	39.84	0.17%	-	-
流动负债合计	26,175.80	100.00%	27,300.50	100.00%	23,975.96	100.00%	57,238.50	100.00%

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和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各期末，五项合计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97.35%、92.71%、91.71% 和 **90.35%**，其他的流动负债金额较小。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保证借款	-	3,053.76	5,386.52	11,782.35
质押+保证借款	-	-	1,001.22	2,175.19
抵押+保证借款	-	-	-	2,903.98
质押借款	-	-	-	2,805.02
信用借款	552.80	40.32	9.89	-
合计	552.80	3,094.08	6,397.63	19,666.54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主要为保证借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的金额分别为 19,666.54 万元、6,397.63 万元、3,094.08 万元和 **552.8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4.36%、26.68%、11.33% 和 **2.11%**。**2019 年末至 2022 年 9 月末**，公司盈利能力较好，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偿还银行贷款，故各期末短期借款余额不断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均按时偿本付息。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本公司在取得短期银行借款过程中，存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之“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 主要关联交易情况”。

(2)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0 万元、5,066.55 万元、7,778.73 万元和 **6,878.35 万元**，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开出的银行承兑票据主要用于国内采购，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31,605.25 万元、7,250.51 万元、8,449.77 万元和 **12,729.9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5.22%、30.24%、30.95%和 **48.6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算力设备供应商的采购款。2020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大幅下降 77.06%。2020 年，受新冠疫情、华为交货期延长等不利因素影响，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同比下降 20.24%，采购量降低，导致应付账款余额较低。2021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16.54%，主要系年末供应商交货相对集中，应付供应商款项高于 2019 年末。**2022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 2021 年末上升 **50.65%**，主要因销售订单增大，相应的应付供应商采购款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12,722.80	99.94%	8,423.46	99.69%	7,237.55	99.82%	31,604.75	100.00%
1 年以上	7.11	0.06%	26.30	0.31%	12.96	0.18%	0.50	0.00%
合计	12,729.91	100.00%	8,449.77	100.00%	7,250.51	100.00%	31,605.25	100.00%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绝大部分在一年以内。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关联关系	金额	占比
1	第一名	采购款	非关联方	3,344.83	26.28%
2	第二名	采购款	非关联方	852.00	6.69%
3	第三名	采购款	非关联方	723.45	5.68%
4	第四名	采购款	非关联方	599.06	4.71%
5	第五名	采购款	非关联方	515.82	4.05%
合计		-	-	6,035.16	47.41%

(4) 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公司预收账款和合同负债主要是预收客户货款。2020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和合同负债余额合计分别为 2,089.67 万元、570.27 万元、2,219.41 万元和 **1,697.17 万元**，占同期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65%、2.38%、8.13% 和 **6.48%**。

(5)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2,357.51 万元、2,945.09 万元、3,497.96 万元和 **1,791.06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12%、12.28%、12.81% 和 **6.84%**。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尚未支付的各期末月份员工工资、预提奖金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职工薪酬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53.43	3,314.52	2,878.28	2,232.27
职工福利费	-	-	-	1.21
社会保险费	53.28	55.47	47.14	50.64
住房公积金	4.65	31.93	12.75	6.9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3.67	17.37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9.70	96.03	3.26	49.05
合计	1,791.06	3,497.96	2,945.09	2,357.51

2019 年末至 2021 年末，随着公司人员规模的扩大，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不断增长。2022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 2021 年末大幅减少 48.78%，主要系 2021 年末余额中含有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年终奖，而 2022 年 9 月末余额中不含员工年终奖。

(6)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企业所得税	1,397.18	884.77	1,036.55	671.04
增值税	519.19	526.34	303.69	263.89
印花税	46.05	59.03	35.75	103.49
个人所得税	47.09	8.62	27.60	28.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92	19.08	16.54	18.93
教育费附加	6.15	8.18	7.07	8.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9	5.45	4.73	3.80
合计	2,033.67	1,511.47	1,431.93	1,097.49

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1,097.49 万元、1,431.93 万元、1,511.47 万元和 2,033.67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1.92%、5.97%、5.54%和 7.7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呈增长趋势，与公司不断增长的业务规模相一致。公司应交税费总体合理，不存在大额欠缴税费的情况，也不存在被税务局处罚的情况。

(7)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按照款项性质分类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待付报销款项	73.80	214.59	183.52	243.30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41.21	37.79	47.75	67.26
关联方往来款	-	8.51	19.25	27.59
其他款项	0.91	3.28	23.62	83.88
合计	115.92	264.17	274.14	422.04

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往来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422.04 万元、274.14 万元、264.17 万元和 115.9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74%、1.14%、0.97% 和 0.44%，金额及占比均很小。2019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相对较高，主要系年底待付报销款项较多所致。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1 年末和 2022 年 9 月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363.85 万元和 288.83 万元，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2021 年起，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 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0 万元、39.84 万元、121.06 万元和 88.09 万元，均为预收货款待转销项税。

3、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227.90	99.93%	182.27	98.42%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0.16	0.07%	2.92	1.58%	0.16	100.00%	0.16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8.06	100.00%	185.20	100.00%	0.16	100.00%	0.1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0.16 万元、0.16 万元、185.20 万元和 228.06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0%、0.00%、0.67% 和 0.86%。公司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以及占比均很小。

(1) 租赁负债

2021年末和**2022年9月末**，公司租赁负债账面价值分别为182.27万元和**227.90万元**。2021年1月1日起，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采用首次执行日前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部分列示于租赁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0.16万元、0.16万元、2.92万元和**0.16万元**，金额很小，主要系交易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以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致。

(三) 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3.88	3.85	2.42	1.46
速动比率（倍）	3.23	3.50	2.10	1.1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43%	18.40%	40.66%	45.12%
资产负债率（合并）	25.49%	25.80%	40.51%	67.64%
财务指标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9,351.88	9,444.49	13,045.48	10,436.68
利息保障倍数（倍）	37.69	26.91	19.26	11.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46、2.42、3.85和**3.88**、速动比率分别为1.18、2.10、3.50、**3.23**，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持续上升，资产流动性较好。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67.64%、40.51%、25.80%和**25.49%**，持续下降。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盈利规模增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及短期借款、应付账款等流动负债金额的减少，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呈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10,436.68万元、13,045.48万元、9,444.49万元和**9,351.88万元**，同期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11.19、19.26、26.91和**37.69**。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保持在较高水平，公司当年

利润足以支付当年银行借款利息，公司偿债风险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与合作银行保持良好的关系，银行资信状况良好。公司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没有表外融资等潜在影响偿债能力的事项。

2、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

指标	可比上市公司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 (倍)	天玑科技	6.21	5.13	6.62	8.01
	银信科技	2.52	2.27	1.86	1.54
	宇信科技	3.09	2.24	1.89	1.44
	神州信息	1.63	1.53	1.48	1.45
	海量数据	7.96	7.42	3.84	3.93
	先进数通	1.72	1.67	1.61	1.61
	平均值	3.86	3.38	2.88	3.00
	亚康股份	4.02	3.85	2.42	1.46
速动比率 (倍)	天玑科技	5.97	5.00	6.34	7.69
	银信科技	2.42	2.18	1.58	1.22
	宇信科技	2.11	1.55	1.34	1.09
	神州信息	1.10	1.05	1.02	1.07
	海量数据	7.70	7.27	3.47	3.59
	先进数通	0.92	0.90	0.85	0.77
	平均值	3.37	2.99	2.43	2.57
	亚康股份	3.44	3.50	2.10	1.18
资产负债率 (合并)	天玑科技	11.23%	13.91%	9.79%	8.26%
	银信科技	42.74%	45.62%	34.79%	33.63%
	宇信科技	27.88%	37.86%	29.56%	34.21%
	神州信息	48.43%	51.49%	34.56%	33.56%
	海量数据	14.05%	15.53%	22.60%	22.68%
	先进数通	51.08%	51.00%	34.95%	35.16%
	平均值	32.57%	35.90%	27.71%	27.92%
	亚康股份	24.54%	25.80%	40.51%	67.64%

注：因上市公司第三季度尚未披露相关信息，故此处列示 2022 年半年度数据。

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天玑科技于 2017 年末完成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货币资金较

为充裕，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高，拉高了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扣除天玑科技的极高值影响，公司的相应比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基本持平。2021年末及2022年6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2019年末和2020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由于上述同行业公司通过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或通过再融资募集资金后净资产增加，资产负债率（合并）相对较低。2021年10月，本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随着募集资金到位，2021年末及2022年6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大幅下降，并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综上分析，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强，经营性现金流量良好，能够充分保证及时、足额偿还各项流动负债；公司财务结构较为稳健，报告期内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利润总额持续增长，为公司债务的偿付能力提供了重要保障。

（四）营运能力分析

1、营运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18	2.89	3.41	4.81
存货周转率（次/年）	13.42	19.15	10.49	10.12

注：2022年1-9月数据未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不断降低。2020年起，境内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并不断反复，加之主要供应商受芯片短缺影响，交货速度普遍较晚，致使应收账款的回款周期有所增长。此外由于受疫情反复的影响，部分客户回款速度有所下降。应收账款回款速度的变缓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不断降低。

公司采购模式为以销定采为主，存货规模较小，故存货周转率较高。2021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主要系2021年度公司平均存货余额相对较低。

2、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

指标	可比上市公司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天玑科技	1.17	4.92	3.56	2.52
	银信科技	1.24	3.01	2.90	2.74
	宇信科技	1.22	3.75	3.49	3.61
	神州信息	2.03	5.88	3.40	2.77
	海量数据	1.19	3.77	3.17	4.28
	先进数通	1.68	6.95	7.40	3.36
	平均值	1.42	4.71	3.99	3.21
	亚康股份	1.33	2.89	3.39	4.77
存货周转率（次/年）	天玑科技	2.61	11.39	7.75	7.69
	银信科技	11.13	26.28	14.18	9.73
	宇信科技	0.84	2.43	2.72	3.38
	神州信息	1.23	3.24	3.60	4.30
	海量数据	3.31	6.48	5.01	8.29
	先进数通	0.91	4.12	5.27	2.76
	平均值	3.34	8.99	6.42	6.02
	亚康股份	10.82	19.15	10.49	10.10

注：因上市公司第三季度尚未披露相关信息，故此处列示 2022 年半年度数据。

报告期内，2019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上市公司平均值。2020 年起，境内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并不断反复，部分客户由于疫情影响，回款速度有所下降，加之主要供应商受芯片短缺影响，导致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交付相应集中，故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持续小幅下降，并逐渐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值。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表明公司存货周转能力较强。

（五）公司财务性投资情况

1、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认定标准

（1）《关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有关财务性投资认定的问答》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有关财务性投资认定的问答》，财务性投资包括以下情形：①《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

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明确的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②对于上市公司投资于产业基金以及其他类似基金或产品的，同时属于以下情形的：上市公司为有限合伙人或其投资身份类似于有限合伙人，不具有该基金（产品）的实际管理权或控制权；上市公司以获取该基金（产品）或其投资项目的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

（2）《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上市公司申请再融资时，除金融类企业外，原则上最近一期末不得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3）《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10：“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

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不包含对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20：“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

2、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董事会决议日（2022年5月17日）前六个月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期间，公司不存在正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3、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情形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会计科目列示如下：

序号	项目	账面金额（元）	财务性投资金额（元）	财务性投资占归母净资产比例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2	其他应收款	5,616,429.86	-	-
3	其他流动资产	9,586,383.74	-	-
4	长期股权投资	-	-	-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19,811.32	-	-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上述主要科目的分析详见本节之“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结构分析”。

综上所述，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2022年5月17日）前六个月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二、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业绩及波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06,477.77	27.14%	117,571.88	-3.01%	121,225.65	-10.04%	134,753.51
利润总额	8,552.18	1.37%	8,440.21	-29.81%	12,025.57	30.46%	9,217.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17.28	6.29%	7,062.87	-28.73%	9,910.21	30.91%	7,569.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7,380.38	6.79%	6,693.81	-31.83%	9,821.28	29.88%	7,561.73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注：2022年1-9月增长率为同比增长率。

2020年，受新冠疫情、华为交付周期延长等不利因素影响，公司算力设备销售收入有所下降，导致营业收入有所下降。但随着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占比的提升，较高毛利率的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对毛利的贡献有所提高，净利润有一定规模的增长。

2021年度，公司净利润较2020年度下降28.73%，主要原因系：①疫情社保减免扶持政策退出，2021年的员工社保费用减免政策不再执行，导致人工成本出现同比上升；②随着数字经济的不断深入，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行业获得重视，行业参与者增加，竞争加剧，公司为保持竞争优势，获取市场，订单价格有所下降，导致毛利率出现一定程度地降低；③2021年下半年，公司上市过程中支付了各项相关费用，对公司利润也产生了一定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净利润波动原因合理，不存在业绩异常波动情况。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06,477.77	100.00%	117,479.96	99.92%	121,193.82	99.97%	134,558.51	99.86%
其他业务收入	-	-	91.92	0.08%	31.83	0.03%	195.00	0.14%
营业收入	106,477.77	100.00%	117,571.88	100.00%	121,225.65	100.00%	134,753.5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34,558.51万元、121,193.82万元、117,479.96万元和106,477.77万元，整体呈小幅下降趋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算力设备销售和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9.86%、99.97%、99.92%和100.00%，主营业务突出。

2、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种类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算力设备销售	78,154.01	73.40%	82,320.86	70.07%	90,008.46	74.27%	112,852.16	83.87%
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28,323.77	26.60%	35,159.10	29.93%	31,185.36	25.73%	21,706.35	16.13%
其中：驻场运维服务	17,485.31	16.42%	19,367.60	16.49%	16,753.54	13.82%	12,427.80	9.24%
售后维保服务	6,648.46	6.24%	10,142.93	8.63%	7,769.60	6.41%	5,458.87	4.06%
交付实施服务	4,190.00	3.94%	5,648.57	4.81%	6,662.22	5.50%	3,819.68	2.84%
合计	106,477.77	100.00%	117,479.96	100.00%	121,193.82	100.00%	134,558.51	100.00%

（1）算力设备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算力设备销售分别实现收入 112,852.16 万元、90,008.46 万元、82,320.86 万元和 **78,154.0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3.87%、74.27%、70.07%和 **73.40%**，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客户主要是国内大中型互联网企业和云厂商。

2020 年较 2019 年收入下降 20.24%，主要系：①受疫情影响导致物流及交付困难；②华为品牌服务器交货周期延长，无法满足客户需求，华为服务器销售同比下降。

2021 年较 2020 年收入下降 8.54%，主要系：①国际贸易摩擦引起的半导体领域的制裁，芯片供应不稳，导致原供应商服务器供货不稳；②新冠疫情起伏不定，受各地新冠疫情管控措施的影响，进一步考虑到复工后的交通管制及隔离措施的滞后性冲击，客户的算力设备采购方案、询价、确定供应商、合同签署等活动往往出现相当程度的延缓。

面对国际贸易摩擦引起的不利局面，公司研发并上线自用的“供应商货物及服务数字化共享平台”——该平台能够发挥公司贯穿数据中心产业链上下游的独立地位优势及中枢位置优势，通过数字化智能化，让上下游供应商和客户及公司能够共同感知行业态势和供货情况，公司也可更有效地管理和选择供应商，供应商也能知悉公司及最终客户的需求和动态，达到供应链信息及时共同知悉和共同应对的效果，公司经营过程面对的不利局面得到缓解。

(2) 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①驻场运维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驻场运维服务分别实现收入 12,427.80 万元、16,753.54 万元、19,367.60 万元和 **17,485.3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9.24%、13.82%、16.49% 和 **16.42%**。报告期内，公司驻场运维服务客户主要是阿里巴巴、腾讯、百度、字节跳动等大型互联网公司。公司驻场运维服务收入不断增长的主要原因系：**A.**随着移动互联网的普及、云计算的推广、短视频等新兴互联网媒体业态的兴起，直接导致了 IDC 数据中心的不断扩容与新建，进而导致对第三方驻场运维需求的快速增长；**B.**公司通过长期与阿里巴巴、腾讯、百度等头部互联网企业合作，形成了专业的一线工程师团队、广泛的服务网点、高效的服务响应体系、标准的服务流程和良好质量管理等核心竞争力，凭借上述核心竞争力，公司可以快速抓住市场机遇，迅速扩大市场份额。

②售后维保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售后维保业务分别实现收入 5,458.87 万元、7,769.60 万元、10,142.93 万元和 **6,648.46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4.06%、6.41%、8.63% 和 **6.24%**。报告期内，公司售后维保服务主要客户是紫光股份、富士康和英业达，公司为其销售的服务器提供原厂售后维保服务。公司售后维保服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系：随着富士康、英业达等 ODM 厂商服务器向阿里巴巴供货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售后维保服务规模相应扩大。

③交付实施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交付实施服务分别实现收入 3,819.68 万元、6,662.22 万元、5,648.57 万元和 **4,190.0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2.84%、5.50%、4.81% 和 **3.94%**。公司交付实施服务主要客户是阿里巴巴、百度、字节跳动。2020 年，交付实施服务收入较 2019 年大幅增长 74.42%，主要系字节跳动北美 IDC 数据中心建设导致交付实施服务的增长。2021 年，交付实施服务收入较 2020 年减少 15.21%，略有下降。

3、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析

(1) 算力设备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收入分区域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北地区	55,614.99	71.16%	61,797.70	75.08%	55,332.04	61.47%	58,110.19	51.49%
华东地区	4,589.58	5.87%	12,581.13	15.28%	12,805.98	14.23%	31,655.50	28.05%
西南地区	699.02	0.89%	905.71	1.10%	2,345.75	2.61%	3,380.38	3.00%
华南地区	12,665.65	16.21%	4,767.54	5.79%	504.37	0.56%	1,570.30	1.39%
华中地区	69.56	0.09%	71.25	0.09%	413.16	0.46%	143.10	0.13%
西北地区	3,883.48	4.97%	36.11	0.04%	5.15	0.01%	46.46	0.04%
东北地区	14.29	0.02%	10.24	0.01%	18.81	0.02%	21.91	0.02%
海外	617.44	0.79%	2,151.18	2.61%	18,583.20	20.65%	17,924.31	15.88%
合计	78,154.01	100.00%	82,320.86	100.00%	90,008.46	100.00%	112,852.1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算力设备销售业务主要集中于国内，占比分别为84.12%、79.35%、97.39%和**99.21%**。其中，国内客户主要集中在华北地区和华东地区，上述两个地区销售收入之和的比例分别79.54%、75.70%、90.36%和**77.03%**，主要是国内互联网产业格局所致。公司海外收入主要来自于香港地区，海外客户主要是百果园、奥飞数据、首都在线等。

(2) 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收入分区域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北地区	10,934.92	38.61%	14,885.81	42.35%	13,772.07	44.16%	9,979.04	45.97%
华南地区	3,596.25	12.70%	3,353.35	9.54%	2,461.88	7.89%	2,180.23	10.04%
华东地区	6,698.72	23.65%	7,107.39	20.21%	2,620.14	8.40%	1,539.26	7.09%
国内其他	308.11	1.09%	128.30	0.36%	129.93	0.42%	92.94	0.43%
海外	6,785.77	23.96%	9,684.25	27.54%	12,201.34	39.13%	7,914.88	36.46%
合计	28,323.77	100.00%	35,159.10	100.00%	31,185.36	100.00%	21,706.3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主要集中于国内，占比分别为63.54%、60.87%、72.46%和**76.04%**。其中，国内客户主要集中在华北地

区、华南地区，主要是国内互联网产业格局所致；公司海外收入主要来自于美国，主要客户为阿里巴巴、字节跳动。

4、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分析

(1) 算力设备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收入分季度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21,103.41	27.00%	18,440.24	22.40%	21,167.37	23.52%	26,345.66	23.35%
第二季度	33,177.96	42.45%	14,890.42	18.09%	23,957.03	26.62%	24,820.17	21.99%
第三季度	23,872.64	30.55%	24,139.87	29.32%	24,451.33	27.17%	12,474.85	11.05%
第四季度	-	-	24,850.33	30.19%	20,432.73	22.70%	49,211.47	43.61%
合计	78,154.01	100.00%	82,320.86	100.00%	90,008.46	100.00%	112,852.16	100.00%

2019年，公司算力设备第三季度收入占比较低，第四季度占比较高，主要系：2019年5月受美国制裁影响，华为服务器交货困难，导致2019年第三季度华为服务器交付延期，随着美国恢复华为供货，第四季度公司陆续完成了华为服务器的交付，从而导致当期算力设备销量同比大幅增长。2021年度，公司算力设备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收入占比相对较高，主要系受供应商芯片短缺和疫情双重影响，重要供应商交货速度普遍较晚，导致公司向客户交付的时间相对集中于三季度和四季度。

(2) 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收入分季度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8,227.84	29.05%	7,891.79	22.45%	5,770.63	18.50%	5,386.20	24.81%
第二季度	9,981.20	35.24%	8,651.23	24.61%	8,269.53	26.52%	4,883.85	22.50%
第三季度	10,114.73	35.71%	9,738.05	27.70%	8,177.99	26.22%	5,083.65	23.42%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四季度	-	-	8,878.03	25.25%	8,967.21	28.75%	6,352.65	29.27%
合计	18,209.04	100.00%	35,159.10	100.00%	31,185.36	100.00%	21,706.35	100.00%

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中，除交付实施服务存在一定波动性外，驻场运维服务和售后维保均比较稳定，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差异。总体来看，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收入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差异。

5、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析

公司采用直接面向最终客户的直销模式，公司客户全部通过自身直接开发而来，开发方式包括直接开发、上游品牌厂商介绍、下游客户介绍、行业推广活动等，公司不存在代理商、经销商等其他销售渠道。公司不存在线上渠道或线下实体门店的情形。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整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92,452.44	100.00%	101,804.62	99.92%	101,647.96	99.97%	116,924.33	99.84%
其他业务成本	-	-	77.72	0.08%	27.08	0.03%	190.89	0.16%
营业成本	92,452.44	100.00%	101,882.34	100.00%	101,675.04	100.00%	117,115.2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重均超过99%，其他业务成本占比小。

2、主营业务成本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种类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算力设备销售	72,889.29	78.84%	76,761.30	75.40%	83,062.18	81.72%	103,507.29	88.53%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19,563.15	21.16%	25,043.32	24.60%	18,585.77	18.28%	13,417.04	11.47%
其中：驻场运维服务	13,866.86	15.00%	16,445.94	16.15%	12,475.38	12.27%	9,522.55	8.14%
售后维保服务	2,922.20	3.16%	4,861.07	4.77%	3,480.71	3.42%	2,056.86	1.76%
交付实施服务	2,774.09	3.00%	3,736.31	3.67%	2,629.69	2.59%	1,837.62	1.57%
合计	92,452.44	100.00%	101,804.62	100.00%	101,647.96	100.00%	116,924.33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结构与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基本一致。算力设备销售的营业成本是主营业务成本最主要的构成部分，占公司各期主营业务成本的88.53%、81.72%、75.40%和**78.84%**，占比总体呈下降趋势，与算力设备的营业收入变动趋势相匹配。

3、主营业务成本性质类型构成分析

(1) 算力设备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成本主要由服务器等硬件的外购成本构成，分别为103,507.29万元、83,062.18万元、76,761.30万元和**72,889.29万元**。

(2) 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的成本的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人工	15,699.03	80.25%	19,436.11	77.61%	14,945.91	80.42%	10,456.66	77.94%
直接材料	123.19	0.63%	488.60	1.95%	190.92	1.03%	103.04	0.77%
外包服务	2,534.16	12.95%	3,247.00	12.97%	1,978.63	10.65%	2,042.78	15.23%
其他成本	1,206.76	6.17%	1,871.60	7.47%	1,470.31	7.91%	814.56	6.07%
合计	19,563.15	100.00%	25,043.32	100.00%	18,585.77	100.00%	13,417.04	100.00%

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成本主要由直接人工构成，报告期内占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77.94%、80.42%、77.61%和**80.25%**。公司员工

为固定薪酬制度，与派工单无直接关系，员工的薪酬总额全部计入了成本中。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中人工成本指为项目而发生的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等员工薪酬支出，按照项目分配成本。

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中，驻场运维业务成本绝大部分为人工成本，交付实施和售后维保服务业务成本则包括较多比例的外包服务成本，直接材料成本和其他成本的占比则相对较低，二者之和占报告期各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低于 10.00%。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情况

（1）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14,025.34	100.00%	15,675.34	99.91%	19,545.86	99.98%	17,634.18	99.98%
其他业务毛利	-	-	14.20	0.09%	4.75	0.02%	4.12	0.02%
合计	14,025.34	100.00%	15,689.54	100.00%	19,550.61	100.00%	17,638.3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17,634.18 万元、19,545.86 万元、15,675.34 万元和 **14,025.34**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占当期营业毛利的比例均在 99.00% 以上，与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的占比基本一致。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算力设备销售	5,264.72	37.54%	5,559.56	35.47%	6,946.28	35.54%	9,344.87	52.99%
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8,760.62	62.46%	10,115.79	64.53%	12,599.58	64.46%	8,289.31	47.01%
其中：驻场运维服务	3,618.45	25.80%	2,921.66	18.64%	4,278.16	21.89%	2,905.24	16.48%
售后维保服务	3,726.27	26.56%	5,281.86	33.70%	4,288.89	21.94%	3,402.01	19.29%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付实施服务	1,415.90	10.10%	1,912.26	12.20%	4,032.53	20.63%	1,982.06	11.24%
合计	14,025.34	100.00%	15,675.34	100.00%	19,545.86	100.00%	17,634.1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总额分别为 17,634.18 万元、19,545.86 万元、15,675.34 万元和 14,025.34 万元，呈先增加后减少趋势。公司毛利由算力设备销售业务和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两部分构成。报告期内，算力设备销售业务毛利占比分别为 52.99%、35.54%、35.47% 和 **37.54%**，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毛利占比分别为 47.01%、64.46%、64.53% 和 **62.46%**。报告期内，随着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占比的不断提升，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对毛利的贡献呈上升趋势。

2、毛利率分析

(1) 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如下：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106,477.77	117,479.96	121,193.82	134,558.51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92,452.44	101,804.62	101,647.96	116,924.33
毛利（万元）	14,025.34	15,675.34	19,545.86	17,634.18
毛利率	13.17%	13.34%	16.13%	13.1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3.11%、16.13%、13.34% 和 **13.17%**。2020 年，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毛利率高于算力设备销售业务，伴随着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收入占比的提高，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提高。2021 年和 **2022 年 1-9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20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①疫情社保减免扶持政策不再执行，导致人工成本出现同比上升；②随着数字经济的不断深入，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行业获得重视，行业参与者增加，竞争加剧，公司为保持竞争优势，获取市场，订单价格有所下降，导致毛利率出现一定程度地降低。

(2) 主营业务分产品的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类别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算力设备销售	6.74%	6.75%	7.72%	8.28%
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30.93%	28.77%	40.40%	38.19%
其中：驻场运维服务	20.69%	15.09%	25.54%	23.38%
售后维保服务	56.05%	52.07%	55.20%	62.32%
交付实施服务	33.79%	33.85%	60.53%	51.89%
综合毛利率	13.17%	13.34%	16.13%	13.11%

①算力设备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8.28%、7.72%、6.75% 和 **6.74%**，毛利率呈小幅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国际贸易摩擦引起半导体领域的制裁，主要供应商服务器由于芯片供应不稳导致供货不稳，对公司经营造成压力。公司积极应对，逐步完成主要供应商的替代补缺。但受此影响，公司算力设备销售的毛利率仍出现小幅下滑。

②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报告期内，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8.19%、40.40%、28.77% 和 **30.93%**。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由驻场运维、售后维保和交付实施三部分构成，三种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毛利率存在差异，且变动趋势不同。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毛利率水平和变动趋势主要由两大因素决定：一是业务性质，业务性质决定了毛利率水平；二是市场结构，不同的国内外市场，不同的客户结构，不仅影响毛利率水平，还影响毛利率变动趋势。

A.业务性质影响分析

a.驻场运维服务

在驻场运维业务中，收入是由岗位决定，而岗位与服务人员直接对应，即人工成本受岗位约束，从而导致公司无法通过规模化等手段降低人工成本，因此驻场运维服务是三种算力基础设施综合业务中成本最刚性的和毛利率最低的。

b.售后维保服务、交付实施服务

在售后维保和交付实施业务中，收入与工作量直接相关，人工成本没有外

部约束，公司可以通过规模优势、管理手段等降低人工成本，从而保证了该业务在较高毛利率水平。

B.市场结构影响分析

公司三种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均涉及国内、国外市场，国内外市场供需关系不同，导致国内外市场毛利率水平不同。公司三种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的国内外收入占比不同，即收入结构不同，影响了毛利率水平和变动趋势。

此外，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均不是标准服务，即使同类型业务，由于客户需求不同、要求标准不同，也导致业务收费存在一定差异，因此不同的客户结构也影响业务毛利率水平。

2021年和2022年1-9月，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的毛利率较2019年和2020年有所下降，主要系驻场运维服务和交付实施服务的毛利率的下降所致。且自2021年起，员工社保费用减免政策不再执行，导致人工成本出现同比上升，故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毛利率整体下降。

3、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和可比公司分产品和服务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所示：

①算力设备销售

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如下所示：

单位：%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天玑科技	未披露	10.70	13.19	13.27
银信科技	7.23	5.78	7.09	7.42
宇信科技	8.96	9.77	8.78	11.68
神州信息	12.36	10.39	11.95	12.01
海量数据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20.27
先进数通	11.83	5.69	3.86	7.24
平均值	10.10	8.47	8.97	11.98
中位数	10.40	9.77	8.78	11.85
本公司	6.26	6.75	7.72	8.28

注 1：数据量来源于可比上市公司年报，半年报。天玑科技选取业务分项软、硬件销售、银信科技选取业务分项系统集成设备、宇信科技选取业务分项系统集成销售及服务、神州

信息选取业务分项系统集成、海量数据选取业务分项系统集成，先进数通选取业务分项 IT 基础设施建设。海量数据 2020 年不再区分系统集成和技术服务。

注 2：因上市公司第三季度未披露相关信息，无法比较，故此处仍列示 2022 年 1-6 月数据。

由上表可见，公司算力设备销售毛利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系：①由于公司客户为大中型互联网公司和云厂商，采购量大，毛利率较低。②同行业可比公司选取的业务分项大部分为系统集成业务，除硬件设备销售外，还同时提供集成设计、软件配置、项目实施、系统调试等配套服务业务，故其毛利率较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毛利率略高。

②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如下所示：

单位：%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天玑科技	32.93	38.57	37.70	32.92
银信科技	40.07	44.52	43.50	43.69
宇信科技	33.31	37.77	40.18	40.12
神州信息	22.97	24.62	23.80	24.23
海量数据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41.82
先进数通	25.41	41.11	40.54	29.32
平均值	30.94	37.32	37.14	35.35
中位数	32.93	38.57	40.18	36.52
本公司	30.97	28.77	40.40	38.19

注 1：数据量来源于可比上市公司年报，半年报。天玑科技选取业务分项软、硬件销售、银信科技选取业务分项系统集成设备、宇信科技选取业务分项系统集成销售及服务、神州信息选取业务分项系统集成、海量数据选取业务分项系统集成，先进数通选取业务分项 IT 基础设施建设。海量数据 2020 年不再区分系统集成和技术服务。

注 2：因上市公司第三季度未披露相关信息，无法比较，故此处仍列示 2022 年 1-6 月数据

由上表可见，2019 年、2020 年和 2022 年 1-6 月，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毛利率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2021 年度，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毛利率较同行业相比较下降较多，主要是：①因国际贸易摩擦美国市场环境变化导致公司部分美国业务毛利率降幅较大；②因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需求上升，公司 2021 年进行了大规模的人员扩充，直接人工成本上升，进而导致公司的毛利率降幅较大；③同时由于公司算力基础

设施综合服务毛利率和可比公司毛利率披露口径的业务性质有所不同、且公司和可比公司的客户结构、客户地域、人员规模亦有不同，故公司和可比公司受疫情、竞争环境的影响也各不相同。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1,424.83	1.34%	2,193.38	1.87%	1,941.63	1.60%	2,865.14	2.13%
管理费用	2,595.13	2.44%	3,612.37	3.07%	3,377.09	2.79%	3,172.28	2.35%
研发费用	1,686.76	1.58%	1,073.24	0.91%	1,037.46	0.86%	958.04	0.71%
财务费用	-49.31	-0.05%	346.27	0.29%	1,166.26	0.96%	931.61	0.69%
合计	5,657.41	5.31%	7,225.25	6.15%	7,522.44	6.21%	7,927.07	5.88%

注：占比为占营业收入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7,927.07 万元、7,522.44 万元、7,225.25 万元和 5,657.4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88%、6.21%、6.15% 和 5.31%。期间费用率在报告期内相对稳定。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091.22	76.58%	1,546.87	70.52%	1,409.81	72.61%	1,428.37	49.85%
物流费用	-	-	-	-	-	-	625.24	21.82%
业务招待费	159.91	11.22%	329.19	15.01%	317.80	16.37%	285.47	9.96%
交通差旅费	64.07	4.50%	125.89	5.74%	107.89	5.56%	174.01	6.07%
会务费	69.77	4.90%	114.23	5.21%	8.79	0.45%	148.35	5.18%
技术咨询服务费	16.20	1.14%	-	-	13.09	0.67%	94.20	3.29%
折旧费用	10.89	0.76%	33.93	1.55%	56.02	2.89%	57.61	2.01%
办公费	12.76	0.90%	38.44	1.75%	15.65	0.81%	28.88	1.01%
招投标费	-	-	-	-	0.25	0.01%	0.64	0.02%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费用	-	-	4.83	0.22%	12.34	0.64%	22.36	0.78%
合计	1,424.83	100.00%	2,193.38	100.00%	1,941.63	100.00%	2,865.1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2,865.14 万元、1,941.63 万元、2,193.38 万元和 **1,424.83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13%、1.60%、1.87% 和 **1.34%**，占比较为稳定。2020 年起，根据新会计准则，公司物流费用计入营业成本，导致 2020 年起销售费用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物流费用、业务招待费、交通差旅费和会务费组成，上述费用占各期销售费用比例分别为 92.88%、94.99%、96.48% 和 **97.20%**。

(1) 职工薪酬

公司销售费用中绝大部分为职工薪酬。报告期内，公司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1,428.37 万元、1,409.81 万元、1,546.87 万元和 **1,091.2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分别为 1.06%、1.16%、1.32% 和 **1.02%**，占比相对稳定。

(2) 物流费用

2019 年，公司物流费用为 625.24 万元。公司算力设备销售业务运输方式包括品牌厂商直发和公司发货两种，前者由品牌厂商承担运输费，后者由公司承担。公司算力设备主要是服务器，服务器价格较高，单位运费相对较低，物流费用占收入比例较低。2020 年起，根据新会计准则，物流费用计入营业成本。

(3) 业务招待费

公司业务招待费系因业务发展的需要而发生的各类招待支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招待费分别为 285.47 万元、317.80 万元、329.19 万元和 **159.9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分别为 0.21%、0.26%、0.28% 和 **0.15%**，占比较为稳定。

(4) 交通差旅费

报告期内，公司交通差旅费系因业务发展的需要而发生的交通、住宿支出。报告期内，公司交通差旅费分别为 174.01 万元、107.89 万元、125.89 万元和 **64.0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分别为 0.13%、0.09%、0.11% 和

0.06%，占比基本稳定。2020年和2022年1-9月受疫情防控影响，交通差旅费占比略有下降。

(5) 会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会务费分别为148.35万元、8.79万元、114.23万元和69.77万元，系公司为推广其业务开办或参加展会的费用。2020年受疫情影响，会务费支出大幅减少。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383.59	53.31%	1,919.76	53.14%	1,676.22	49.64%	1,390.99	43.85%
房租、物业费及水电费	87.75	3.38%	275.13	7.62%	526.66	15.60%	496.79	15.66%
中介机构费	39.55	1.52%	127.16	3.52%	30.63	0.91%	364.18	11.48%
咨询顾问费	137.26	5.29%	152.58	4.22%	234.82	6.95%	209.12	6.59%
办公费	263.13	10.14%	216.11	5.98%	191.80	5.68%	172.35	5.43%
交通差旅费	71.64	2.76%	171.61	4.75%	95.54	2.83%	165.07	5.20%
业务招待费	188.28	7.26%	235.53	6.52%	197.03	5.83%	144.51	4.56%
折旧费用	50.23	1.94%	183.24	5.07%	155.99	4.62%	141.19	4.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89	0.96%	23.33	0.65%	16.09	0.48%	31.60	1.00%
财产保险费	0.73	0.03%	1.30	0.04%	13.01	0.39%	25.85	0.81%
无形资产摊销费	22.77	0.88%	3.11	0.09%	24.35	0.72%	13.46	0.42%
社保代理费	1.76	0.07%	5.22	0.14%	11.69	0.35%	10.14	0.32%
车辆费	16.14	0.62%	21.87	0.61%	169.55	5.02%	5.33	0.17%
使用权资产折旧	303.87	11.71%	239.27	6.62%	-	-	-	-
其他费用	3.52	0.14%	37.15	1.03%	33.71	1.00%	1.70	0.05%
合计	2,595.13	100.00%	3,612.37	100.00%	3,377.09	100.00%	3,172.2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3,172.28万元、3,377.09万元、3,612.37万元和2,595.13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35%、2.79%、3.07%和2.44%。

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公司管理费用呈增长趋势，但变动幅度不大，较为稳

定。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房租、物业费及水电费、中介机构费用等，上述三项费用占各期管理费用比例分别为 70.99%、70.26%、64.28% 和 **58.22%**。

(1) 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分别为 1,390.99 万元、1,676.22 万元、1,919.76 万元和 **1,383.59 万元**，**2019-2021 年逐年上升**。职工薪酬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03%、1.38%、1.63% 和 **1.30%**，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占比提高的主要原因系：①公司收购和新设海外子公司，海外子公司管理人员薪酬较高；②公司 2019 年、2020 年整体业绩较好，管理人员薪酬据此有所提升。

(2) 房租、物业费及水电费

公司的办公场所以及仓库均通过租赁方式获取。报告期内，公司房租、物业费及水电费分别为 496.79 万元、526.66 万元、275.13 万元和 **87.75 万元**。2021 年，房租、物业费及水电费较 2020 年大幅下降 47.76%，主要系应用新租赁准则后，部分租期较长房屋的支出转为使用权资产并计提折旧。

(3) 中介机构费

报告期内，公司中介机构费分别为 364.18 万元、30.63 万元、127.16 万元和 **39.55 万元**，2019 年公司中介机构费较高，主要系公司为 IPO 上市聘请中介机构导致。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488.18	88.23%	925.70	86.25%	851.02	82.03%	841.38	87.82%
房租及物业费	49.03	2.91%	54.04	5.04%	59.20	5.71%	59.33	6.19%
折旧费	17.65	1.05%	18.69	1.74%	6.15	0.59%	14.12	1.47%
交通差旅费	24.57	1.46%	27.94	2.60%	24.41	2.35%	26.01	2.71%
办公费	10.76	0.64%	22.11	2.06%	21.89	2.11%	3.21	0.34%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服务器托管费	4.50	0.27%	5.56	0.52%	62.27	6.00%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3.49	0.21%	4.66	0.43%	-	-	-	-
其他费用	88.59	5.25%	14.54	1.35%	12.50	1.21%	13.99	1.46%
合计	1,686.76	100.00%	1,073.24	100.00%	1,037.46	100%	958.04	1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958.04 万元、1,037.46 万元、1,073.24 万元和 1,686.7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0.71%、0.86%、0.91%和 1.58%，占比呈不断增长趋势。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和房租及物业费构成，上述两项费用占各期研发费用比例分别为 94.01%、87.74%、91.29%和 91.14%。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创新围绕数字化升级，在满足公司内部系统需求，保障能正常使用的基础上，加强对混合云平台、算力基础设施运维、数据中心建设等领域的投入，积极探索新的产业链方向，对智慧政务等项目进行探索尝试。为此，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研发过程中的专业化管理水平，强化软件设计规范管理，确定统一的开发框架，提供功能组件的复用性，降低开发成本。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支出	248.13	350.93	677.39	932.92
减：利息收入	88.56	43.03	19.87	17.20
汇兑损失	71.57	371.03	701.15	95.48
减：汇兑收益	330.56	375.97	257.54	272.73
手续费支出	28.62	21.26	21.43	18.08
其他	21.50	22.05	43.70	175.06
合计	-49.31	346.27	1,166.26	931.61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及手续费构成。2020年，公司财务费用较2019年增加25.19%，主要系人民币大幅升值导致汇兑损失增加所致。2021年，公司财务费用较2020年大幅减少70.31%，

主要系：①公司归还部分银行短期借款，利息支出相应减少；②2021年人民币汇率变化较为平稳，汇兑损益大幅减少。

（五）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各期，公司税金及附加分别为 362.32 万元、371.22 万元、434.64 万元和 **225.6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27%、0.31%、0.37%和 **0.21%**，占比很小。

（六）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193.86	80.90	92.92	54.71
稳岗补助	72.12	10.12	53.22	2.11
个税手续费退回	7.27	9.93	9.72	-
就业补贴	-	-	1.25	-
租赁社会物业租金补贴	0.50			
合计	273.75	100.95	157.11	56.83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 56.83 万元、157.11 万元、100.95 万元和 **273.75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62%、1.31%、1.20%和 **3.20%**，占比很小。报告期 2019 年-2021 年，公司其他收益中主要为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公司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将加计抵减的金额计入其他收益。

（七）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75.27 万元、28.08 万元、4.42 万元和 **178.65 万元**。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结构存款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2021 年度，公司投资收益为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2022 年 1-9 月**，公司投资收益为利用 IPO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收益。

（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1 年，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18.46 万元，性质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

（九）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278.13 万元、65.58 万元、-152.09 万元和-164.76 万元，主要为公司按照相关会计政策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计提的坏账损失。

（十）资产减值损失

2021 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3.38 万元，2022 年 1-9 月，公司资产减值损失-37.13 万元，系计提的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准备。

（十一）资产处置收益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 1-9 月，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1.17 万元、0.30 万元和-0.10 万元，系处置固定资产的相关损益。

（十二）营业外收支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58.90	432.37	153.70	32.00
企业所得税退税	-	10.31	-	-
其他	0.59	-	-	2.26
合计	159.48	442.68	153.70	34.2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34.26 万元、153.70 万元、442.68 万元和 159.48 万元，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0.37%、1.28%、5.24%和 1.86%，占比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绝大部分是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其明细如下：

期间	项目名称	发放主体	金额 (万元)	性质
2022年1-9月	新加坡雇佣补贴款	新加坡政府	57.9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款	北京市海淀区市政府	8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款	上海市徐汇区政府	21.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158.90	-
2021年度	上市奖励	北京市海淀区政府	360.00	与收益相关
	新加坡雇佣补贴款	新加坡政府	72.3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432.37	-
2020年度	企业扶持资金	北京市海淀区政府	43.00	与收益相关
	香港保就业计划工资补贴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	48.02	与收益相关
	新加坡雇佣补贴计划	新加坡政府	62.6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153.70	-
2019年	企业扶持资金	北京市海淀区政府	32.00	与收益相关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	-	0.52	1.85
滞纳金	-	0.01	33.59	17.16
非常损失	-	-	0.55	0.00
罚金	-	0.77	0.03	0.29
合计	-	0.78	34.69	19.3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19.30 万元、34.69 万元、0.78 万元和 0 万元，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0.21%、0.29%、0.01%和 0.00%，金额和占比均较小。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相对较大，主要为滞纳金支出。

(十三)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53.51	1,415.56	2,092.34	1,680.94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61	-38.22	23.02	-33.09
所得税费用合计	1,034.90	1,377.34	2,115.36	1,647.86
利润总额	8,552.18	8,440.21	12,025.57	9,217.84
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12.10%	16.32%	17.59%	17.88%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1,647.86 万元、2,115.36 万元、1,377.34 万元和 **1,034.90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7.88%、17.59%、16.32% 和 **12.10%**，占比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及主要子公司享受税收优惠的情况如下：

2019年7月15日，亚康股份获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11001028），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亚康股份 2019 年至 2021 年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续期正在申请中，预期不存在重大障碍。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3.11	-8,731.22	7,450.57	1,461.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56.62	-21,349.21	2,470.76	-4,033.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3.41	33,373.18	-14,693.19	10,898.7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4.03	-161.08	-489.15	47.94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90.36	3,131.67	-5,261.01	8,375.44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75.65	18,543.98	23,804.99	15,429.5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66.01	21,675.65	18,543.98	23,804.99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717.12	110,317.26	139,619.05	126,154.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0.80	1.07	8.7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80	1,047.15	1,093.40	2,916.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867.91	111,385.21	140,713.52	129,079.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074.49	89,753.57	107,912.03	105,387.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853.09	22,948.35	18,170.15	13,095.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5.45	3,824.65	3,627.79	2,988.2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1.77	3,589.85	3,552.99	6,14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834.81	120,116.44	133,262.95	127,617.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3.11	-8,731.22	7,450.57	1,461.9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61.90 万元、7,450.57 万元、-8,731.22 万元和 **6,033.1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20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管理良好，主要客户回款及时，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是 2019 年度的 5.10 倍。2021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系：①受供应商芯片短缺和疫情双重影响，重要供应商普遍要求先付款后排产，同时交货速度普遍晚于去年同期，致使年末未到回款时间的应收账款随之增加；②由于疫情影响，部分客户回款速度有所下降；③2021 年度,公司大量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导致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下降。**2022 年**

1-9月，公司经营性活动现金流转为正数，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管理进一步加强，现金回流加快。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净利润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净利润差异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3.11	-8,731.22	7,450.57	1,461.90
净利润	7,517.28	7,062.87	9,910.21	7,569.98
差异金额	-1,484.17	-15,794.09	-2,459.63	-6,108.08
其中：信用减值损失	164.76	152.09	-65.58	278.13
资产减值准备	37.13	3.38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6.54	352.35	280.99	246.99
使用权资产折旧	307.37	243.93	-	-
无形资产摊销	22.77	32.26	24.35	13.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89	29.26	30.63	31.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	-0.30	1.17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0.10	0.77	0.52	1.8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	-18.46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248.13	370.21	718.35	1,095.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178.65	-4.42	-28.08	-75.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21.37	-40.70	23.23	-33.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2.76	2.77	-0.01	0.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017.52	-82.45	8,852.78	-5,104.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897.57	4,784.97	8,610.51	-24,818.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777.17	-21,780.84	-21,397.64	22,303.13
其他	614.03	161.08	489.15	-47.9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均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系存货、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增减变动影响所致，具有合理性。2019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低于净利润的金额分别为 6,108.08 万元、15,794.09 万元和 1,484.17 万元。2019 年度，公司年末存货金额相比年初大幅增加，导致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而 2021 年度由于受供应商芯片短缺和疫情双重影响，重要供应商普遍要求先付款后排产，故经营性应付项目变动的影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远低于净利润。2022 年 1-9 月，公司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略低于净利润，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收入高于 2021 年，应收账款管理进一步加强，现金回流加快。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050.10	1,640.00	4,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78.65	4.42	103.3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1	0.35	0.56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9.30	1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39.36	1,644.77	4,123.20	19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90.79	153.88	652.44	408.0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049.00	22,840.10	1,000.00	3,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785.1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2.95	-	-	3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2.74	22,993.98	1,652.44	4,223.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56.62	-21,349.21	2,470.76	-4,033.17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为 190.00 万元、4,123.20 万元、1,644.77 万元和 22,239.36 万元。其中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系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收回，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系银行理财产品持有期

间以及处置时的投资收益，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系收回临时拆出资金及其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分别为 4,223.17 万元、1,652.44 万元、22,993.98 万元和 **3,182.74 万元**，其中投资所支付的现金系购买理财产品，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系 2019 年公司收购加拿大凯威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785.12 万元。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38,980.00	-	2,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6,472.44	18,986.37	24,438.62	37,585.8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56	-	350.00	3,255.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71.01	57,966.37	24,788.62	42,841.15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9,022.44	22,472.20	36,299.94	29,164.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0,408.19	354.60	2,314.80	878.9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3.78	1,766.40	867.07	1,899.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84.42	24,593.20	39,481.81	31,942.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3.41	33,373.18	-14,693.19	10,898.77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为 42,841.15 万元、24,788.62 万元、57,966.37 万元和 **17,071.01 万元**。其中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主要系：①2019 年 1 月公司引进外部股东进行股权融资，融资 2,000.00 万元；②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净额 37,057.74 万元。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系关联方资金拆入以及未到承兑期的票据贴现款，金额相对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分别为 31,942.38 万元、39,481.81 万元、24,593.20 万元和 **30,384.42 万元**，其中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

付的现金系公司支付的银行借款利息以及分红款；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归还拆入资金以及上市辅导费支出，金额相对较小。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0.79	153.88	652.44	408.05
合计	490.79	153.88	652.44	408.05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购置运输设备、办公电脑等固定资产、购置 SAP 软件、租赁办公场所等。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408.05 万元、652.44 万元、153.88 万元和 490.79 万元。

（二）未来可预见的资本性支出计划

公司未来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本次募投项目的具体投资计划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五、技术创新分析

（一）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高度重视自主知识产权的研发，长期保持稳定的研发投入。公司产品创新围绕数字化升级，在满足公司内部系统需求，保障能正常使用的基础上，加强对混合云平台、算力基础设施运维、数据中心建设等领域的投入，积极探索新的产业链方向，对智慧政务等项目进行探索尝试。截至报告期末，已形成了数据中心运维可视化管理系统、IT 资产管理系统、售后服务管理系统、知识共享系统等 119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专注于互联网行业，通过模式创新、专业化服务，形成了具备自身特点的业务模式。

算力基础设施是互联网公司的底层支撑，国内互联网公司的大型化，引发了互联网 IT 基础设施的设备和运维需求。公司通过早期自建服务团队，并依托互联网算力设备销售业务培养了专业运维人员，使公司具备了原厂级维保能力，并逐步进入到大型互联网公司数据中心运维服务领域。公司凭借先发优势，抢占了市场先机，通过业务实践，积累行业经验，促进自身成长，形成良性循环。公司拥有的行业经验，不仅为公司赢得了市场份额，而且形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公司通过制定统一的作业规范和标准化的流程，形成了一系列自主知识产权的专业技术、例如，算力基础设施综合知识图谱系统、知识共享系统、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流程 SOP 模型、算力基础设施综合资源管理调度平台、运维可视化平台、备件动态管理系统等，从而构建了高效的 IT 服务管理体系，实现高效率、高交互性和事件、人员、物料的一体化管理。在管理方面，公司管理团队主要成员均是自主培养，不仅具备丰富的实践经验，而且通过长期与互联网头部企业合作，深刻理解行业痛点和发展动态，从而使公司占据了有利的市场地位。

（二）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在研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研发费用 预算（万元）	项目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1	AIOPS 智能运维管理系统项目	进行中	3,015.73	充分利用大数据进行建模处理，深挖数据价值，支持态势感知、智能运维决策服务；同时采用 AI、图像数据库等技术，通过机器学习，自动构建出设备画像。	形成具备构建智能化运维管控模型的能力，实现自动识别业务问题，简化运维操作难度，降低对运维人员自身技术水平的依赖，为 IT 运维行业发展赋能。
2	LINKS 企业资源调度平台研发项目	进行中	2,008.00	建设面向互联网数据中心，涵盖 IT 设备全生命周期，在人员、设备、事件等方面实现可协作、可量化、可优化、可视化的全流程资源作业调度系统。	以数据驱动业务，降低运营成本，提高人均效率，提升客户满意度，从而支撑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3	多云管理平台研发项目	进行中	3,013.00	实现业务目标的五个统一，即统一认证、统一流程、统一计费、统一开通、统一管理，满足政务客户和大中型企业的云治	为公司以云服务为切入口，拓展非互联网客户提供技术支撑。同时，也是公司突破行业客户局限的重要保障。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研发费用 预算（万元）	项目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理需求。	
4	解决方案研发中心项目	进行中	2,008.00	依托上游 IT 设备厂商的相关产品，结合下游行业客户的需求特点，围绕以数据中心的 IASS 层系统建设要求，为数据中心 算力设备销售提供定制化的产品解决方案。	基于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践行公司“专业创造价值、服务赢得客户”的理念。使客户以 IT 产品全生命周期使用视角选择 IT 产品，该项目也可提供相应的 IT 产品解决方案，解决企业数字化建设过程中的痛点。

（三）保持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通过明确战略、创新体系、形成理念和制定机制，公司现已建立起一整套技术创新机制，公司具备较强的创新能力。

公司的研发项目均为自主研发，公司的技术研发过程遵循 CMMI 规范，已获得 CMMI 三级认证，公司研发过程分为五个阶段：立项、计划和规范、研发、测试和评估、产业化阶段，根据项目的特性或规模，可针对具体情况有所调整。公司已经采取了一系列有效措施加强现有技术和知识产权的保密性，主要包括：①通过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保护知识产权；②与相关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明确了相关人员的保密范围、保密期限、保密职责等保密义务，并明确了在任职期间因履行职务或主要利用公司的物质技术条件、业务信息等产生的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等有关知识产权归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第三方所有。

六、重大事项情况

（一）诉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和仲裁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对外担保事项。

（三）行政处罚情况

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之“一、合规经营情况”之“(一)与生产经营相关的重大违法违规行及受到处罚的情况”。

七、本次发行的影响

(一) 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1、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业务规模会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将得到提升，从而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市场竞争力，同时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开展，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而导致的业务及资产的整合计划。

2、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为 26,100.00 万元，占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33.82%，未超过 50%。假定其他条件不变，本次发行完成后预计资产负债率为 40.39%，较发行前有所增加，但仍处于合理水平，随着未来债券持有人持续转股，资产负债率会逐渐下降。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过高，不会形成不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

(2) 2019-2021 年度，发行人合并报表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7,569.98 万元、9,910.21 万元以及 7,062.87 万元，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为 8,181.02 万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26,100.00 万元，参考近期债券市场的发行利率水平并经合理估计，公司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二) 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新旧产业融合情况的变化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募投项目主要围绕全国一体化新型算力网络体系（东数西算）支撑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因此，本次募投项目与现有业务密切相关，上市公司不存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新旧产业融合情况的变化情况。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徐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59.65 万股，持有公司 40.75% 股份比例。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及投资项目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26,1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全国一体化新型算力网络体系（东数西算）支撑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6,529.10	26,100.00
合计		26,529.10	26,100.00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二) 投资项目履行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1、募投项目立项备案情况

发行人已取得本次募投项目各实施地点的有关主管部门出具的备案文件或主管部门回复无需办理备案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在地	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情况
1	庆阳	《甘肃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号：庆市发改备[2022]1号）	无需环评
2	怀来	主管部门回复无需办理固定资产项目备案	无需环评
3	简阳	主管部门回复无需办理固定资产项目备案	无需环评
4	芜湖	主管部门回复无需办理固定资产项目备案	无需环评
5	贵安	《贵州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编号：2209-520555-04-04-885581）	无需环评
6	韶关	主管部门回复无需办理固定资产项目备案	无需环评
7	北京	主管部门回复无需办理固定资产项目备案	无需环评

序号	所在地	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情况
8	上海	《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国家代码：2209-310104-04-04-666789）	无需环评
9	广州	主管部门回复无需办理固定资产项目备案	无需环评

2、环评手续

2022年5月27日，发行人取得庆阳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文件，说明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发行人的“全国一体化新型算力网络体系（东数西算）支撑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不纳入环境影响评价管理。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第五条：“本名录未作规定的建设项目，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本次募投项目未被列入该名录，无需办理环评手续。

3、节能审查

根据《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第六条 年综合能源消费量不满1,000吨标准煤，且年电力消费量不满500万千瓦时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以及用能工艺简单、节能潜力小的行业（具体行业目录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并公布）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应按照相关节能标准、规范建设，不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此次募投项​​目的能耗预计为年均用水量2.45万吨，消耗电量278.40万度，折合342.15吨标准煤/年，低于上述法规中规定的标准，无需履行节能审查手续。

根据尚普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全国一体化新型算力网络体系（东数西算）支撑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公司此次募投项​​目的能耗预计为年均用水量2.45万吨，消耗电量278.40万度，折合342.15吨标准煤/年，低于上述法规中规定的标准，无需履行节能审查手续。

庆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22年9月30日出具了《庆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北京亚康万玮“东数西算”支撑服务体系项目节能审查情况的说明》，说明：“根据《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44号）：‘第六条 年综合能源消费量不满1,000吨标准煤，且年电力消费量不满500万千瓦时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以及用能工艺简单、节能潜力小的行

业（具体行业目录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并公布）的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应按照相关节能标准、规范建设，不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你公司承诺拟建设的“东数西算”支撑服务体系项目的主要消费品种为电力，年消费量约为 278.4 万千瓦时，折合 342.15 吨标准煤，据此不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

二、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背景

（一）国家政策支持数字经济发展

数字经济是继农业经济、工业经济之后的主要经济形态，是以数据资源为关键要素，以现代信息网络为主要载体，以信息通信技术融合应用、全要素数字化转型为重要推动力，促进公平与效率更加统一的新经济形态。在 2021 年底由国务院发布的《“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中提到：发展数字经济是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新机遇的战略选择、数据要素是数字经济深化发展的核心引擎、数字化服务是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途径、规范健康可持续是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迫切要求。到 2025 年，数字经济迈向全面扩展期，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10%，数字化创新引领发展能力大幅提升，智能化水平明显增强，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融合取得显著成效，数字经济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我国数字经济竞争力和影响力稳步提升。可以预见，数字经济成为全国各地经济发展动力的首要选择，各级政府对数字经济的关注热度空前提升，这为东数西算重大工程的落地突破奠定坚实基础，这将为包括本公司在内的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企业发展空间。

（二）东数西算工程全面开展

我国数据中心目前大多分布在东部地区，在土地、能源等资源紧张的形势下，在东部大规模发展数据中心难以为继。而我国西部地区资源充裕，特别是可再生能源丰富，具备发展数据中心、承接东部算力需求的潜力。“东数西算”工程指通过构建数据中心、云计算、大数据一体化的新型算力网络体系，将东部算力需求有序引导到西部，推动数据中心合理布局、优化供需、绿色集约和互联互通，有利于提升国家整体算力水平，实现算力的规模化和集约化；有利于促进绿色发展，就近消纳西部绿色能源，持续优化数据中心能源使用效率，促进东西部协同联动，更好为数字化发展赋能。

随着国家推行东数西算重点工程建设，布局 8 大算力网络节点，10 个国家级数据中心集群，通过国家枢纽节点的建设，进一步统筹规划数据中心建设布局，引导大规模数据中心适度集聚，形成数据中心集群。伴随东数西算工程的全面开展，2022 年以来 10 个国家数据中心集群中，新开工项目达 25 个，数据中心规模达 54 万标准机架，大批量的规模化建设产生对于后续设备维保、运营管理，以及日常运维服务等大量的服务性需求和人员需求。

（三）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行业未来发展空间较大

基于“东数西算”对节能减排及算力共建共享的极致追求，算力计算基础设施的设备和服务的深度将得到强化，具备大型互联网基础设施运维管理服务经验的第三方厂商有望在“东数西算”重大工程的园区基础设施运维及管理的需求释放中显著受益。这不仅将增加行业对硬件设备的需求，也将驱动公司未来业务由基础设施运维和管理服务，延伸到园区综合的运维和管理服务，枢纽节点的综合运维管理服务甚至集群的综合运维和管理服务。

综上所述，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下，东数西算工程的全面展开给予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行业未来较大的发展空间。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

（一）提升业务深度与广度，抓住“东数西算”重要机遇

随着国家推行东数西算重点工程建设，布局 8 大算力网络节点，10 个国家级数据中心集群，通过国家枢纽节点的建设，进一步统筹规划数据中心建设布局，引导大规模数据中心适度集聚，形成数据中心集群。伴随东数西算工程的全面开展，2022 年以来 10 个国家数据中心集群中，新开工项目达 25 个，数据中心规模达 54 万标准机架，大批量的规模化建设产生对于后续设备维保、运营管理，以及日常运维服务等大量的服务性需求和人员需求。

本项目将通过建设算力集群与节点支持服务站点、算力集群与节点优化中心以及算力中心，打造综合服务体系，以支撑公司在国家级数据中心集群和枢纽间的业务开展能力，扩大业务布局规模，拓展业务覆盖行业领域，积累国家级大规模数据中心服务经验。

（二）提升业务服务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伴随国家大力发展数字经济，以及东数西算等多项政策的推进，企业上云、政务上云、工业互联、智能物联网等数字化变革已经深入人民生活。随着数字化程度的加深，持续的海量数据增长与流动，将持续带动对于数据中心等相关产业的需求发展。项目通过围绕国家级数据中心集群和枢纽间的服务体系建设，跟进大量新增业务需求，抢占市场先机，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另一方面，本项目建设结合公司业务网络原有布局，将对于公司业务体系进行补充与升级，通过覆盖不同规模量级数据中心，有效拓展了市场体系，降低区域集中风险。

（三）支撑企业核心业务能力，服务于企业战略需求

随着 2022 年 2 月东数西算的正式启动，通信运营商和大型互联网企业纷纷布局创设超大规模数据中心，如腾讯、阿里、华为早于数年便已开始布局，未来拥有海量数据企业会更多投身于建设自有大规模数据中心。伴随数据中心规模愈发庞大，园区级数据中心日益增多，出于数据中心的稳定性考量，设备采购及日常运维管理服务逐步趋向于集中化。项目企业致力于通过“C+4S”的模式为客户提供涵盖设备选型、运营维护、售后维护、设备中心运营管理的全面化专业服务。通过深化数据中心运维管理服务，打造产业链综合服务体系，已成为公司重要战略。本项目通过布局东数西算算力枢纽城市，建立一系列配套支撑设施，为企业未来针对大规模数据中心运维服务，以及园区级数据中心的整体运维甚至枢纽级数据中心综合管理服务奠定基础。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一）国家政策支持，为项目提供良好政策保障

我国政府近年高度重视数字经济的发展，针对数字经济及其相关配套产业出台一系列政策予以鼓励支持。

在 2020 年 3 月，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印发了《关于组织实施 2020 年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宽带网络和 5G 领域）的通知》，明确提出加快 5G 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

在 2021 年 5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

源局四部联合发布《关于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的指导意见》，《意见》明确要求推动数据中心、云服务、数据流通与治理、数据应用、数据安全等统筹协调、一体设计，加快打造一批算力高质量供给、数据高效率流通的大数据发展高地。

在 2021 年工信部发布了《新型数据中心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文件要求到 2021 年底，全国数据中心平均利用率力争提升到 55% 以上，总算力超过 120 EFLOPS。到 2023 年底，全国数据中心机架规模年均增速保持在 20% 左右，平均利用率力争提升到 60% 以上，总算力超过 200 EFLOPS，高性能算力占比达到 10%。国家枢纽节点算力规模占比超过 70%。

2022 年 2 月，东数西算八大枢纽工程均得到启动，东数西算工程全面开展。项目建设所在地如京津冀集群的张家口计划于 2025 年完成大数据服务器建设规模达 500 万台，引入大数据企业达 100 家，其中怀来作为起步区具有领先优势；庆阳计划到 2025 年新增数据中心标准机架 40 万个，引进培育骨干企业 50 家。韶关作为粤港澳第一批算力中心骨干枢纽节点，计划于 2025 年建成 500 万台服务器规模。一系列密集型政策的颁发，为项目提供有力的政策环境保障和需求。

（二）数字技术行业应用场景迸发，为项目提供需求支撑

随着信息视频化、视频高清化、5G、物联网、车联网、工业互联网、自动化等多项技术的普及和广泛使用，将持续推动数据的爆发性增长。根据华为 GIV2025 报告预计，到 2025 年，全球将会产生 180ZB 数据；同期，据 IDC 预估 2025 年中国年产生数据总量将达 48.6ZB。

随着数据量的提升，对于数据的存储与解析要求不断提高，数据存储时效拉长，解析速度要大幅提高，诸如此类种种无不需更多更强的服务器作为算力的支持和保障。根据 DIGITIMES Research 数据，2025 年全球服务器出货量将增长至 2,210.7 万台，数据带动的服务器市场的迅速扩张，将有效提升市场对于规模化运管服务的需求迫切性。

（三）公司丰富的客户资源和强大的品牌效应，为项目实施奠定坚实基础

在长期业务发展和市场拓展中，公司的技术水平及服务能力得到了市场及客户的高度认可，使公司积累了大量优质客户资源。目前，公司的客户主要以

大中型互联网公司和云厂商为主，阿里巴巴、腾讯、字节跳动、美团、百度等企业与公司都存在连续多年的稳定合作关系。随着东数西算工程的开展，大量互联网公司和云商纷纷同步开始对于各枢纽节点和数据中集群的业务布局，对于此类存量客户公司可以凭借长期的合作关系所建立的技术服务认可和项目建设方向相似性，进一步增强用户黏性，发展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对于新进入增量客户公司，公司可通过长年积累的各行业经验配合项目所建设配套综合设施为其提供全面化、一站式运管赋能，缩短其建设周期，降低其建设成本，有效支持其数据中心长期稳定运行。

五、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全国一体化新型算力网络体系（东数西算）支撑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实施主体：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庆阳、怀来、简阳、芜湖、贵安、韶关、北京、上海、广州

建设内容：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26,529.1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6,100.00 万元。本项目拟在庆阳、怀来、简阳、芜湖、贵安、韶关共六个城市和地区购置办公场地，补充性能先进的软硬件设备，围绕上述城市和地区所处的六大数据中心集群，建设算力集群与节点支持服务站点，在当地招募并培训技术服务人员，实现对集群及周边业务需求的快速响应，为集群所在地的大型数据中心提供园区及基础设施运维与管理、售后维保和交付实施等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项目达到使用状态后，将为下游客户提供优质算力产品和定制化服务，有助于提升公司运维服务响应速度，满足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实现公司整体效益的提升。

（二）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额为场地投入、设备投入、研发投入、基本预备费、铺底流动资金之和。根据估算，本项目总投资为 26,529.10 万元。总投资中各细分项目投资金额参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项目总投资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场地投入	8,366.00	8,366.00
2	设备投入	12,279.58	12,279.58
3	研发费用	3,275.00	3,275.00
4	基本预备费	1,032.28	1,032.28
5	铺底流动资金	1,576.24	1,147.14
6	项目总投资	26,529.10	26,100.00

具体建设期内投入如下：

1、场地投入

序号	场地费用类别	金额（万元）			
		建设期第1年	建设期第2年	建设期第3年	合计
1	场地购置费用	2,250.00	1,770.00	1,530.00	5,550.00
2	场地租赁费用	432.00	624.00	624.00	1,680.00
3	场地装修费用	660.00	332.00	144.00	1,136.00
合计		3,342.00	2,726.00	2,298.00	8,366.00

2、设备投入

序号	设备类别	金额（万元）			
		建设期第1年	建设期第2年	建设期第3年	合计
1	硬件设备	5,086.76	5,068.55	282.67	10,437.98
2	软件系统/授权	1,254.40	587.20	-	1,841.60
合计		6,341.16	5,655.75	282.67	12,279.58

具体投入如下表所示：

(1) 算力集群和节点支持服务站点设备购置方案

序号	设备类别	设备名称	型号	供应商	单价 (万元/台)	数量 (台)	金额 (万元)
1	办公用网络设备	防火墙	USG6325E	华为	2.50	12	30.00
2		上网行为管理	ASG5320	华为	2.28	12	27.36
3		业务交换机	S6730S-S24X6Q	华为	1.74	12	20.93
4		无线控制器	AirEngine9700S-S	华为	0.38	6	2.25
5		公网交换机	S5731-S24T4X-A	华为	0.84	12	10.02
6		接入交换机	S5731S-S48T4X-A	华为	0.92	12	10.98
7		POE 交换机	S5731S-S24P4X-A	华为	1.08	6	6.48
8		无线接入点	AirEngine6761-21	华为	0.25	48	11.76
9	员工培训用算力设备	服务器		浪潮	1.80	60	108.00
10		交换机		锐捷	1.50	24	36.00
11		IT 机柜	OR61242	欧瑞	0.50	24	12.00
12		网络电源控制系统	突破 T10ABB2-63D3600A1850HAS01		0.13	48	6.24
13		网络桥架	定制		2.50	6	15.00
14		其它配件	定制		4.00	6	24.00
15	展示设备	展示大屏幕	U4309V	AOC	0.32	9	2.88
16		展示沙盘	数据中心电子沙盘	定制	250.00	3	750.00

序号	设备类别	设备名称	型号	供应商	单价 (万元/台)	数量 (台)	金额 (万元)
17		运维机器人	智能运维机器人	阿里	150.00	3	450.00
18		液冷服务器	液冷 Tank	阿里	500.00	3	1,500.00
19	其它设备	录像机	DS-7816N-R2	海康威视	0.42	6	2.53
20		摄像头	DS-2CD3146FWD-I(B)	海康威视	0.05	30	1.36
21		会议屏幕	MAXHUB 科技版		1.85	18	33.26
22		超融合一体机	InCloudRail1010S-M5	浪潮	16.59	24	398.16
23		备份一体机	InCloudRail1010DP	浪潮	15.28	6	91.68
合计						390	3,550.89

(2) 算力中心设备购置方案

序号	设备类别	设备名称	型号	供应商	单价 (万元/台)	数量 (台)	金额 (万元)
1	算力设备	管理节点服务器	PowerEdgeR740xd (2U12 大盘机箱)	DELL	10.00	12	120.00
2		计算节点服务器	PowerEdgeR740xd (2U12 大盘机箱)	DELL	16.00	132	2,112.00
3		高性能存储节点服务器	PowerEdgeR740xd (2U12 大盘+2 小盘机箱)	DELL	16.00	72	1,152.00
4		混合存储节点服务器	PowerEdgeR740xd (2U12 大盘+2 小盘机箱)	DELL	12.00	72	864.00
5		万兆 (25G) 交	CloudEngine6865-48S8CQ-EI (48x10/25GESFP288x40/100GEQSFP284.8Tbps/76.8Tbps2,000Mpps)	华为	23.00	12	276.00

序号	设备类别	设备名称	型号	供应商	单价 (万元/ 台)	数量 (台)	金额 (万元)
		换机					
6		万兆 (10G) 交换机	CloudEngine6857-48S6CQ-EI (48x10GESFP+6x40/100GEQSFP284.8Tbps/76.8Tbps2000Mpps)	华为	16.00	24	384.00
7		千兆交换机	CloudEngine5855-48T4S2Q-EI (48xGEBASE- T+4x10GESFP+2x40GEQSFP+1.28Tbps/11.52Tbps252Mpps)	华为	2.00	12	24.00
8	软件 许可	软件授权	产品提供如下服务：计算服务、存储服务、网络服务、运维服、云管服务等	-	2.00	264	528.00
9		存储授权	全方位性能指标监控、智能预警、多协议支持	-	0.15	6,624	993.60
合计						7,224	6,453.60

(3) 算力集群与节点优化中心设备购置方案

序号	设备类别	设备名称	型号	供应商	单价 (万元/台)	数量 (台)	金额 (万元)
1	视频监控与门禁系统	录像机	DS-7816N-R2	海康威视	0.42	8	3.37
2		摄像头	DS-2CD3146FWD-I(B)	海康威视	0.05	160	7.26
3		门禁系统	定制			0.30	48
4	机房设施	一体化配电柜/配电箱		施耐德	23.00	8	184.00
5		IT 机柜/机柜底座	OR61242	欧瑞	0.50	320	160.00
6		空调	RF12WQ/NhB-N3JY01	格力	1.50	32	48.00
7		静电闸门	定制			6.70	8

序号	设备类别	设备名称	型号	供应商	单价（万元/台）	数量（台）	金额（万元）
8		温湿度监控设备	定制		0.10	80	7.84
9	生产工具/设施	自动化滚筒线	定制		40.00	8	320.00
10		防静电工作台	定制		0.28	80	22.40
11		传送带滚筒包装流水线	定制		4.80	8	38.40
12		FFU 无尘隔间	定制		2.00	8	16.00
13		除尘装置	定制		0.30	8	2.40
14		标签打印机/条码打印机		斑马	1.80	16	28.72
15		货架	定制		0.10	112	11.20
16		显示器	P21v	HP	0.07	80	5.60
17		笔记本电脑	340G7	HP	0.58	128	74.24
18		移动小推车	定制		0.10	48	4.80
19		地牛	定制		0.22	32	7.04
20		大屏液晶显示器	定制		0.20	8	1.60
21		储物柜/衣柜	定制		0.05	48	2.40
22		扫码枪	定制		0.12	160	18.40
24		防静电设备	定制		0.16	8	1.28
25		平板车	定制		0.05	40	2.00
26		安检仪	定制		0.03	8	0.24
27	电脑移动小推车	定制		0.05	16	0.80	

序号	设备类别	设备名称	型号	供应商	单价 (万元/台)	数量 (台)	金额 (万元)
28		其他辅助设备			15.00	8	120.00
29	算力设备	服务器		Dell	3.00	160	480.00
30		交换机		锐捷	1.50	80	120.00
31	生产系统	企业数智制造创新平台 U9Cloud		用友	80.00	4	320.00
合计						1,732	2,075.99

(4) 总部研发设备购置方案

序号	设备类别	设备名称	型号	供应商	单价 (万元/台)	数量 (台)	金额 (万元)
1	研发设备	交换机		锐捷	1.50	1	1.50
2		服务器	R740 R750 机架式服务器主机 R740:2x 金牌 6230R(52核 2.1G)256G2x1.92T3090 显卡 1600w	戴尔 (DELL)	9.00	2	18.00
3		服务器	R740 R750 机架式服务器主机 R740:2x 银牌 4210R(20核 2.4G)64G4x4TH750-8G2x750w	戴尔 (DELL)	3.00	16	48.00
4		笔记本	ZBookFury15G815.6 英寸笔记本移动图形工作站 i7-11850H/32GB/512G+2T/RTXA2000/FHD/W10H/3 年保	惠普 (HP)	2.00	53	106.00
5		显示器	玄龙骑士 27 英寸 2K1000R 超曲面三面微边 144Hz1msHDRFree-sync 电竞显示器 (C27G55TQWC)	三星 (SAMSUNG)	0.20	53	10.60
6		显示大屏	智慧屏 98 寸	华为	3.00	5	15.00
合计						130	199.10

3、研发投入

序号	研发费用类别	金额（万元）			
		建设期第 1 年	建设期第 2 年	建设期第 3 年	合计
1	研发人员薪酬	1,325.00	900.00	900.00	3,125.00
2	其他研发费用	150.00	-	-	150.00
合计		1,475.00	900.00	900.00	3,275.00

（三）项目建设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为 3 年，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建设期第 1 年				建设期第 2 年				建设期第 3 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购置及租赁												
场地装修												
设备购置及安装												
人员招聘及培训												
技术研发												
试运营												

（四）项目经济效益

1、项目收入估算

本项目的建设期为3年，项目建设期内即可产生收入：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1	营业收入合计	2,924.72	10,357.81	17,076.01	19,944.56	22,085.91	24,484.22	27,170.33	30,178.76
1.1	园区及基础设施运维与管理服务	1,184.72	4,186.01	7,404.51	9,509.36	10,650.49	11,928.54	13,359.97	14,963.17
1.2	售后维保服务	960.00	3,436.00	5,812.50	7,017.60	7,859.71	8,802.88	9,859.22	11,042.33
1.3	交付实施服务	360.00	1,405.80	1,899.00	1,317.60	1,475.71	1,652.80	1,851.13	2,073.27
1.4	算力支持服务	420.00	1,330.00	1,960.00	2,100.00	2,100.00	2,100.00	2,100.00	2,100.00

2、项目利润估算

本项目的建设期为3年，项目建设期内即可实现盈利：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1	营业收入	2,924.72	10,357.81	17,076.01	19,944.56	22,085.91	24,484.22	27,170.33	30,178.76
2	税金及附加	0.88	3.11	42.93	149.58	165.64	183.63	203.78	226.34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3	总成本费用	4,087.43	9,417.94	14,447.77	16,292.31	17,311.63	18,903.82	20,907.49	23,253.88
4	补贴收入	-	-	-	-	-	-	-	-
5	利润总额	-1,163.58	936.77	2,585.31	3,502.67	4,608.64	5,396.77	6,059.06	6,698.55
6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936.77	-226.81	-	-	-	-	-
7	应纳税所得额	-	-	2,358.50	3,502.67	4,608.64	5,396.77	6,059.06	6,698.55
8	所得税	-	-	353.77	525.40	691.30	809.51	908.86	1,004.78
9	净利润	-1,163.58	936.77	2,231.54	2,977.27	3,917.34	4,587.25	5,150.20	5,693.77

3、项目内部收益率及投资回收期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24,772.76 万元、年均净利润 4,465.16 万元，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18.15%，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5.99 年。项目发展前景和盈利能力较好。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602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1.44元。截至2021年10月13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428,8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8,222,641.55元，募集资金净额370,577,358.45元。

截至2021年10月13日止，本公司上述发行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验字[2021]第1-10018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资金159,454,891.98元（不包括在募集资金中列支的发行费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13,156,676.65元，其中：募集资金存款专户余额11,156,676.65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02,000,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0-12月	2022年1-9月	合计
募集资金总额	428,800,000.00		428,800,000.00
减：支付承销费用	39,000,000.00		39,000,000.00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4,826,415.11		14,826,415.11
减：支付欠付的发行费用	4,396,226.44		4,396,226.44
募集资金净额	370,577,358.45		370,577,358.45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到期收回本金		232,000,000.00	232,000,000.00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到期收益		1,784,364.29	1,784,364.29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81,659.74	106,662.93	288,322.67
减：募投项目支出	132,230,400.00	27,224,491.98	159,454,891.98
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	12,230,400.00		12,230,400.00

投入募投项目的 自筹资金			
减：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 产品本金	232,000,000.00		232,000,000.00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 流动资金		202,000,000.00	202,000,000.00
银行手续费等费用	1,182.18	37,294.60	38,476.78
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527,436.01	11,156,676.65	-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结 余	238,527,436.01	213,156,676.65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057.7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5,945.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1 年 10-12 月：			13,223.04	
						2022 年 1-9 月：			2,722.4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044.73	3,780.00	2,844.78	10,044.73	3,780.00	2,844.78	935.22	75.26%
2	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和升级项目	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和升级项目	16,090.13	9,277.25	1,100.71	16,090.13	9,277.25	1,100.71	8,176.54	11.86%
3	总部房产购置项目	总部房产购置项目	12,000.49	12,000.49	-	12,000.49	12,000.49	-	12,000.49	-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	100.00%
合计			50,135.35	37,057.74	14,939.24	50,135.35	37,057.74	15,945.59	21,112.25	-

注 1、“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和升级项目”、“总部房产购置项目”尚处于建设阶段，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尚未投资金额，项目完工程度系根据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占各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比值进行估算。

注 2、2021 年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 2021 年 10-12 月当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1 年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 2021 年 10-12 月当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预先投入金额。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1 年 11 月 16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拟用于购买有保本约定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或可转让可提前支取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自有资金拟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购买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中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类型	期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8004 期（3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 个月	2021-12-20	2022-3-21	1.4%-3.4%	保本浮动收益型	9,2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上海银行“稳进”3号第SDF22103M057SA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3个月	2021-12-23	2022-3-23	1.5%-3.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定期存款	3个月	2021-12-23	2022-3-23	1.85%	固定收益型	2,000.00
合计							23,200.00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上述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及定期存款共计 23,200.00 万元，已全部到期收回，并转回募集资金专户。

2、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22 年 3 月 11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由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总部房产购置项目”实施需要一定周期，而且当前房地产市场走势不明，购置过程需要认真谨慎；“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及升级项目”的建设需要稳妥推进，根据目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投入计划，部分募集资金将在一段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1,2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已将闲置募集资金 20,200 万元转出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后续将在授权期限内根据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及时将资金转回募集资金专户。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本募集说明书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一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 1-9 月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	/	/	/	/	/
2	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和升级项目	/	/	/	/	/	/	/
3	总部房产购置项目	/	/	/	/	/	/	/
4	补充流动资金	/	/	/	68.10	405.00	473.10	是

注 1：除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外，本公司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和升级项目、总部房产购置项目，均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的技术服务能力、盈利能力、公司形象等，但无法单独予以核算效益。

注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效益系根据本公司流动贷款平均利率及补流期测算。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除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外，本公司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和升级项目、总部房产购置项目，均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的技术服务能力、盈利能力、公司形象等，但无法单独予以核算效益。

（三）未能实现承诺收益的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未能实现承诺收益的情形。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形。

（五）会计师对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22]第 1-01602 号”《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第十节 声明与承诺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徐江




李武



方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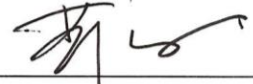
古桂林



刘航




王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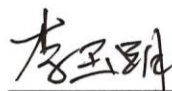


薛莲

全体监事签字：



徐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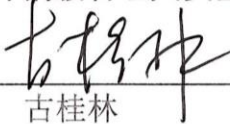


李玉明



唐斐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古桂林



王丰



李武



曹伟



韦红军



吴晓帆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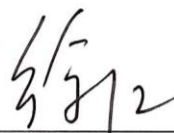
2022年10月27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名：



徐江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7日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熊略

保荐代表人：


许琰婕


乔岩

法定代表人：


黄炎勋



保荐机构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签名：



王连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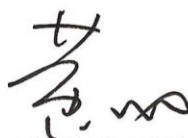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7日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黄炎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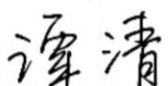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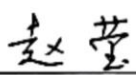
2022年10月27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谭清


赵莹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小辉



五、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信审字[2022]第 1-03892 号、大信审字[2021]第 1-10267 号审计报告、大信专审字[2021]第 1-10200 号、大信专审字[2022]第 1-003102 号、大信专审字[2022]第 1-01575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大信专审字[2022]第 1-04484 号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大信专审字[2022]第 1-01602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吴卫星

签字注册会计师：



谢京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10月27日



六、承担债券信用评级业务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信评级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信评级人员：



张晨



王硕

评级机构负责人：



张剑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7日



七、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一）其他股权融资计划

关于除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外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再融资计划，公司董事会作出如下声明：“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

（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承诺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司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对公司股东回报的能力，公司拟采取如下填补措施：

（一）推进募投项目实施，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速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建成并投产后，可以增强公司研发实力，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提高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

（二）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按照约定用途合理规范的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公司董事会的决议，本次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制度，由保荐机构、存管银行、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按照承诺用途和金额使用，保荐机构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实地检查；同时，公司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配合存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

（三）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

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公司将建立与公司发展相匹配的人才结构，持续加强研发和销售团队的建设，引进优秀的管理人才。建立更为有效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以及科学合理和符合实际的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式，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人才保障。

（五）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已经按照《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修订了《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强化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公司已建立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现行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2、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

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得到切实执行，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江已出具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证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和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以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 五、资信评级报告；
- 六、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予以注册的文件；
- 七、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自本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亦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